

股票名稱：jpp - KY

股票代號：5284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經寶精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度年報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jppholding.com>

西元 2024 年 5 月 17 日刊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鍾國圳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886-2-2541-5566 電子郵件信箱：kc\_chung@jinpao.co.th  
代理發言人姓名：陳信源 職稱：財務主管  
電話：+66-2-7093687 電子郵件信箱：edward@jinpao.co.th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一)本公司

名稱：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經寶精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註冊地址：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台灣辦事處地址：台北市 10458 中山區松江路 152 號 1112 室  
電話：+886-2-2541-5566

(二)子公司/主要營運地

名稱：Jinpao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地址：631 Soi 12 Moo 4 Bangpoo Industrial Estate T. Phraksa, A. Muang, Samutprakarn 10280 Thailand.  
電話：+66-2-7093687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網址：<http://www.ftsi.com.tw>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 27 號六樓電話：+ 886-2-2563-571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龔則立、陳昭宇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 886-2-2725-9988  
地址：臺北市 11073 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jppholding.com>

七、中華民國境內訴訟及非訟代理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姓名：鍾國圳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 886-2-2541-5566 電子郵件信箱：kc\_chung@jinpao.co.th

八、董事會名單、設籍臺灣之獨立董事其國籍及主要經歷：

七席董事名單：HO SHENG HOLDINGS CO., LTD.(法人代表王文山)、POWELL GROUP CO., LTD.(法人代表鍾國松)、BELIEVING POWER CO., LTD.(法人代表郭惠齡)、王嘉男、陳石進、賴鎮局、李周偉

九、國內指代理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姓名：鍾國圳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 886-2-2541-5566 電子郵件信箱：kc\_chung@jinpao.co.th

獨立董事/姓名	國籍	主要 學/經 歷
賴鎮局	中華民國	東吳大學法律研究所畢業 司法官訓練所第二十七期結業 中華民國七十七年特種考試司法人員考試 乙等考試推事檢察官考試及格 歷任 前台灣板橋地方法院法官 前台北縣政府縣政顧問 國內外企業法律顧問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中小企業榮譽律師 唯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 台灣尖端先進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台北、桃園律師公會會員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仲裁人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監察人
陳石進	中華民國	國立政治大學財政研所畢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系工商管理組畢 歷任 兆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副總經理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創業投資審議會審議委員 中華民國證券同業公會常務理事
李周偉	中華民國	淡江大學 學士 國際企業經營系畢 普考記帳士考試院考試及格 歷任 2002-目前 荷盛國際顧問(股)公司顧問部北一處/處長

#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編製

##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	6
貳. 公司簡介 .....	9
一、設立日期及集團簡介.....	9
二、集團架構 .....	9
三、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	10
四、公司及集團沿革 .....	11
五、風險事項： .....	13
六、董事、經理人及持有公司股份超過股份總額百分之十股東之國籍或註冊地 ..	18
參. 公司治理報告 .....	19
一、組織系統 .....	19
二、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	22
三、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3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37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	6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65
七、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公司相關人員 .....	65
八、最近年度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	66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親屬關係之資訊 .....	67
十、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	68
肆. 募資情形 .....	68
一、資本及股份 .....	68
(一)股本來源 .....	68
(二)股份種類 .....	69
(三)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 .....	70
(四)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	70
(五)主要股東名單 .....	70
(六)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	71
(七)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71

(八)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	73
(九)員工及董事酬勞 .....	73
(十)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	74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	7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	74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	7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7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74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74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74
伍. 營運概況 .....	75
一、公司之經營 .....	75
(一)業務內容 .....	7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8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	101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02
(五)勞資關係 .....	100
(六)資通安全 .....	104
(七)重要契約 .....	104
陸. 財務概況 .....	10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	108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	108
(二)影響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	109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	10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11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	11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 .....	11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	11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發生財務週轉困難，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113
柒.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	113
一、財務狀況 .....	113

二、財務績效 .....	113
三、現金流量 .....	11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15
五、最近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15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 .....	116
七、其他重要事項 .....	122
捌. 特別記載事項 .....	12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12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12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25
四、與國內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	126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132
玖.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133
附錄 .....	132

## 壹.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今年經寶受惠於疫情解封後航太產業的強力復甦，整體營運明顯回升，航太占比及稼動率衝上歷史新高，激勵毛利率創下工廠成立以來最佳表現，且上半年打入航太維修市場，航太改裝件新產品的加入，公司啟動了新一輪的泰國 BOI 獎勵航太產業投資的稅率優惠，在淨利增加的同時，壓低所得稅費率，推升每股稅後純益達 8.33 元，順利創下歷史新高紀錄。由於航太新廠的完成、機電整合與工業 4.0 系統相繼導入運營、在雲端伺服器需求大幅增加及數位飲料機銷售成績亮眼，推升經寶的業績自 2020 年起開始每年成長，至 2023 年每股盈餘達 8.33 元，創歷史新高，此營收成長或將延伸至今年再造巔峰。

### 一、112 年度營業報告

####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百萬台幣 (EPS 除外)	112 年		111 年		變化 (+/-)	
	金額	佔營收百分比	金額	佔營收百分比	金額	增(減)百分比
銷貨收入	2,249	100.00%	1,789	100.00%	460	25.71%
銷貨成本	1,372	61.00%	1,141	63.78%	231	20.25%
毛利	877	39.00%	648	36.22%	229	35.34%
營業利益	487	21.65%	322	18.00%	165	51.24%
稅前純益	449	19.96%	305	17.05%	144	47.21%
淨利	399	17.74%	243	13.58%	156	64.20%
股數 (百萬)	47.93		43.66			
每股盈餘 (新台幣)	8.33		5.45		2.88	

(二) 財務收支情形：民國 112 年度營業現金流量相較民國 111 持平，為新台幣 2.08 億，公司本年度之稅前淨利雖然較民國 111 年度增加、但應收帳款、存貨及其他應付款金額亦較去年增加；總資產增加主要係因應收帳款及固定資產金額增加所致；此外，相關編制及管理人員因因疫情紓解，相關營業活動逐漸復甦，因此調整各部門之人員配置，員工人數相較民國 111 年度增加 89 人，詳細情況數據請參照本年報第 112 頁之現金流量分析表。

(三) 獲利能力分析：民國 112 年的銷貨收入較民國 111 年增加新台幣 4.60 億，主要係通訊產業及航太產業景氣大幅回升，訂單回溫；因營業額成長，且管控間接人工以及相關的間接生產費用，毛利率較去年同期增加 2.78%，增至 39.00%。管銷費用因為薪資調整以及提列紅利費用，整體費用相較民國 111 年度增加。此外，業外之財務

成本因公司持續投資，融資餘額增加且因利率調增，財務成本較民國 110 年增加，稅後淨利相較民國 111 年度增加 1.56 億，年成長率 64.20%，基本每股盈餘 8.33 元，詳細分析數據請參照本年報第 108 頁之財務分析表。

(四) 預算執行情形：依據現行法令規定，本公司 112 年並未編制公開財務預測。

(五) 研究發展狀況：公司不斷的強調研究發展，積極培育研發人才，逐年增加經費，以取得市場競爭優勢，去年金額變動如下：

單位：仟元台幣	112 年	111 年	變化 (+/-)
研發費用(A)	24,135	21,297	13.33%
銷貨收入淨額(B)	2,249,333	1,789,193	25.72%
研發費用所佔比例%= (A/B)	1.07%	1.19%	-0.12%

## 二、113 年營運計畫

今年在航太、伺服器、飲料機推動下，業績再創新高，伺服器則有人工智慧題材加持，客戶拉貨力道逐月增溫。航太、伺服器、網通、醫療和儲能將是未來 5 年公司同步積極發展的版圖。營運重點之一；疫情後醫療機構加快智能化的發展，隨著醫療結構件取得 ISO13485 認證後，新產品開始出貨打入醫療市場，將對今年營運收益做貢獻。重點第二；跨入 AI 產業鏈，隨著 AI 發展需要大量 DataCenter 支援，客戶的雲端伺服器機櫃需求量大增，經寶進軍敲進美國 M 客戶的 AI 伺服器電源機構件和 A 客戶液冷式機櫃的散熱模組機構件，伺服器全年會呈雙位數成長。重點之三；航太方面看好技術門檻高、競爭者少，經寶最積極擴大營運比重的一塊市場，最近波音飛安事件不斷，各國新機訂單紛紛捨棄美國波音轉向空巴，加上解封帶動新機需求，據估法國空巴 (Air Bus) 未消化訂單長達十年，隨著經寶對空巴的滲透率拉高、將提升至第一階供應商名單之列，在全球供應鏈去中化的趨勢下，旗下更擁有法國團隊和法國廠、泰國廠等優勢，成為熱門的合作對象，加上疫情期間所接觸到的航太維修客戶，公司正取得歐洲維修零件認證，鑑於飛機維修市場的毛利率大幅高於新機，未來時機成熟時維修零件營收可以超越新機產品，經寶會把飛機市場的新機跟維修兩大市場通吃，看好航太訂單的續航力，航太營收比重將沒有上限。營運重點四；經寶轉投資事業 i-motor 也傳來佳績，i-motor 在兩年前推出第一台泰國國產電動機車，去年建置產線及推廣，與多家大型企業簽訂合作意向，去年開始正式開賣接單生產，預估今年將量產 1 萬台同時內外銷，有機會年內轉盈，象徵在新能源事業的成功布局。

除此之外在本身的製程和產能方面；也積極導入 AI 智能機器手臂改革製程，配合正在興建新電焊研磨廠，重新規劃大型機構件的自動化生產基地，進一步擴大產能。看好營運跳增，全年有機會呈現「先蹲後跳」態勢，因應此業績逐年成長，公司預計辦理增資，目標 3 年內市值達 150 億元。在歐洲子公司部份今年月營收上看 100 萬歐元；而非航太方面也看好泰國數位飲料機下半年有機會重啟拉貨，亦將成為今年營運的亮點之一。

預期銷售數量；則因法令規定，為未編制公開財務預測之上市公司，故不予揭露。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由於美中科技戰相對於經實營運當地泰國對貿易及投資方面所造成的影響，泰國商務部貿易政策與策略辦公室(TPSO)局長 Poonpong Naiyanapakorn 表示，預期美中雙方將採行更強硬的制裁措施，相關措施並將延伸至更廣泛的科技領域，在此發展背景下，泰國有機會成為美國業者及中國境內業者之替代生產基地，並藉此吸引更多外人投資，然而美國所採取之供應鏈回流(Reshoring)、友岸外包(Friend-shoring)政策及台海情勢，均為泰國外人投資前景之潛在風險。

美國智庫「特別競爭研究計畫(SCSP)」研究報告指出，2025 至 2030 年為美中科技競爭之關鍵時期，倘美國未在半導體、人工智慧、5G 等三大重點領域採取激烈手段，恐將失去全球科技主導權，Poonpong 局長另說明，美中緊張情勢對泰國電器、電子及汽車產業可能造成的衝擊最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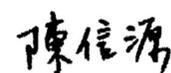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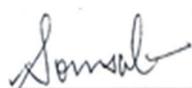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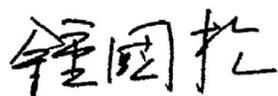
Poonpong 局長表示，泰國致力吸引外人投資先進科技領域，並逐漸成為美國及其他印太經濟架構(IPEF)夥伴國在半導體、潔淨能源等技術之關鍵供應鏈夥伴，此外，泰國企業須將地緣政治因素納入商業決策中，並降低對單一國家的依賴以降低供應鏈風險。

泰國商業部設定在 2024 年中之前與阿拉伯聯合大公國(United Arab Emirates, UAE)、斯里蘭卡與歐洲自由貿易聯盟(European Free Trade Association, EFTA)完成談判簽署 3 項自由貿易協定。該等協定將助力泰國進軍阿拉伯世界、歐洲及南亞等市場，預計將產生價值超過 1 兆泰銖(約 270 億美元，1 泰銖約合 0.027 美元)的貿易額。

董事長：鍾國松

總經理：蘭以權

財務主管：陳信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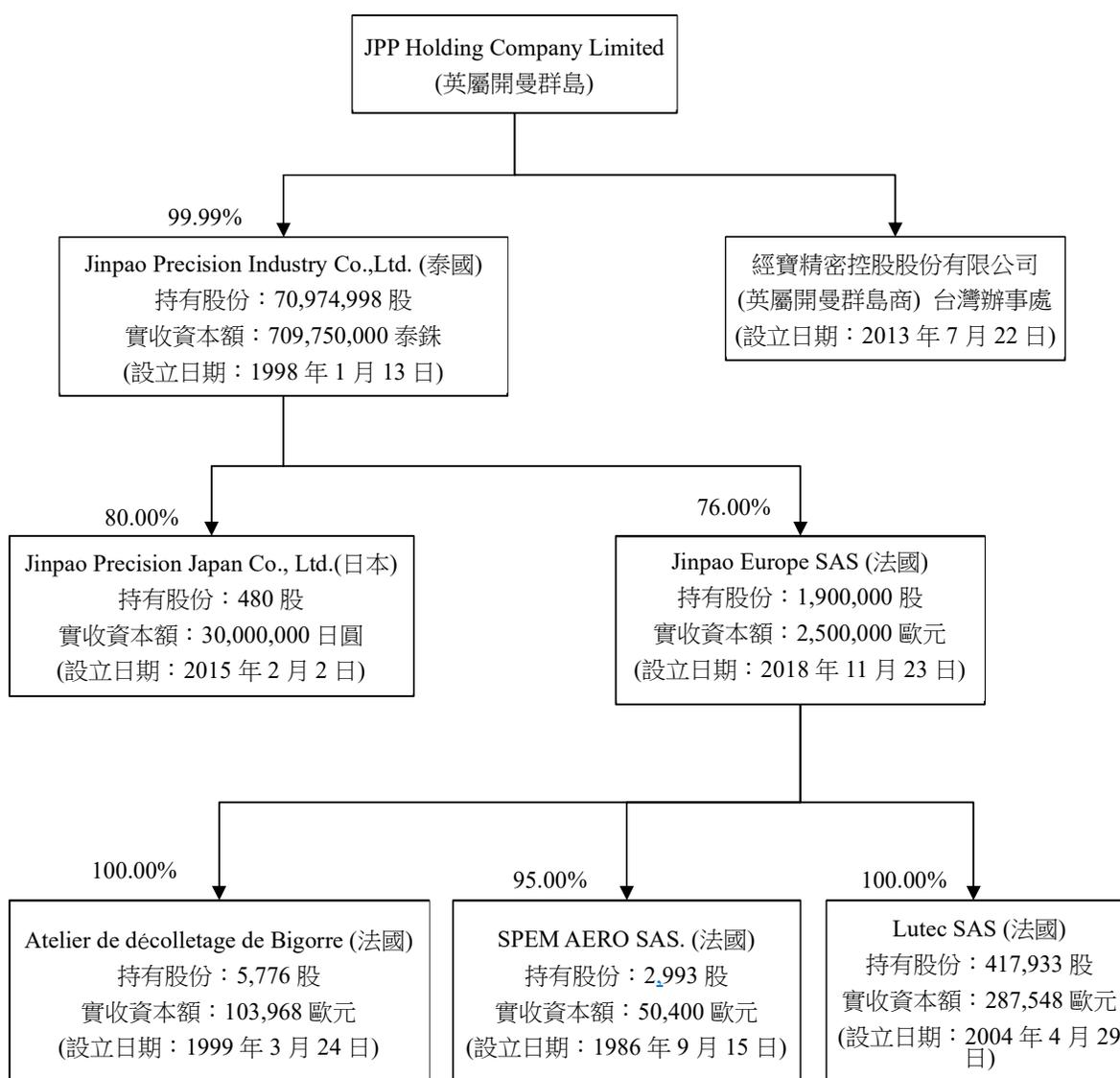


## 貳. 公司簡介

### 一、設立日期及集團簡介

經寶精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簡稱經寶控股或本公司)於2012年5月17日成立於開曼群島，旗下主要營運公司為泰國經寶精密股份有限公司(Jinpao Precision Industry Co.,Ltd.，以下簡稱經寶(泰國))及Jinpao Europe SAS(以下簡稱經寶(歐洲))，所營業務主係少量、打樣、pilot run、不需開模的精密CNC板金客製化產品，目前產品應用於以航太、通信及利基型(含食品檢測、醫療、電子及娛樂應用領域)產品為主。

### 二、集團架構



### 三、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 1. 本公司：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地址：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台灣辦事處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152 號 1112 室 (11 樓之 9)

電話：+886-2-2541-5566

#### 2. 泰國子公司：Jinpao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以下簡稱經寶(泰國))

地址：631 Soi 12 Moo 4 Bangpoo Industrial Estate T. Phraksa, A. Muang, Samutprakarn 10280 Thailand.

電話：+66-2-7093687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從事精密金屬板金客製化產品之設計、生產製造與銷售。

#### 3. 日本子公司：Jinpao Precision Japan Company Limited

地址：Vision Center Nihonbashi Fukushima Bldg. 2F, 1-5-3 Nihonbashimuromachi, Chuo-ku, Tokyo, 103-0022, Japan.

電話：+81-3-6869-1099

#### 4. 法國子公司：Jinpao Europe SAS(以下簡稱經寶(歐洲))

地址：Zone Industrielle Pyrène Aéroport, 65290 Louey R.C.S. TARBES FRANCE

電話：+33-5-62 45 63 80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控股公司，持有 Lutec SAS，Atelier de décolletage de Bigorre (ADB) 及 SPEM Aero SAS 等三家法國公司股權。

#### 5. 法國子公司：Atelier de décolletage de Bigorre (以下簡稱 ADB)

地址：Zone Industrielle Pyrène Aéroport, 65290 Louey R.C.S. TARBES FRANCE

電話：+33-5-62 45 63 80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生產及買賣金屬零件及銑削。

#### 6. 法國子公司：Lutec SAS(以下簡稱 LUTEC)

地址：27 Chemin Lou Tribail Zone Artisanale de Toctoucau CESTAS, 33610

電話：+33-5-62 45 63 80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生產及買賣金屬零件及銑削。

#### 7. 法國子公司：SPEM AERO SAS(以下簡稱 SPEM)

地址：6 Rue Castelmouly, 65200 BAGNERES DE BIGORRE FRANCE, RCS TARBES

電話：+33-5-62913232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航太表面處理及工業噴漆。

#### 四、公司及集團沿革

年度	公司及集團沿革
199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元月經寶(泰國)正式登記成立，成立項目為沖壓模具之設計及製造</li> <li>▶ 註冊資本額 1,000 萬泰銖(股票面額 100 泰銖)</li> </ul>
200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現金增資 1,000 萬泰銖(資本額為 2,000 萬泰銖)</li> </ul>
200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購買第一台數控控制板金加工機及折床開始導入少量多樣客製化產品領域</li> </ul>
200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現金增資 4,000 萬泰銖(資本額為 6,000 萬泰銖)</li> </ul>
200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現金增資 4,000 萬泰銖(資本額為 1 億泰銖)</li> <li>▶ 五月購置位於工業區 12 巷土地 14.58 萊(約 6,900 坪)，用於第一期廠房之建造</li> </ul>
200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四月模具投資案及板金機構件投資案取得 BOI(投資促進委員會)核准，分別獲得 5 年及 8 年免稅</li> <li>▶ 十月第一期廠房落成、十一月遷至新廠</li> </ul>
200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八月取得 TUV ISO9001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li> <li>▶ 十月現金增資 5,000 萬(資本額為 1 億 5,000 萬泰銖)，同時啟動第二期擴建案(烤漆廠、絲印廠、電焊組裝廠)</li> </ul>
200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第二期擴建案於八月完成，烤漆廠、絲印廠、電焊組裝廠正式進入加工製造</li> </ul>
200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八月現金增資 3,000 萬泰銖(資本額為 1 億 8,000 萬泰銖)</li> <li>▶ 八月取得 TUV 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li> <li>▶ 電器、電子、醫療及工業品投資案於九月取得 BOI(投資促進委員會)核准，獲得 3 年免稅優惠</li> </ul>
200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六月取得 SurTec 650 Chromital® 設備認證</li> <li>▶ 八月購買鄰廠土地 8.34 萊(約 3,900 坪)，用於第三期擴建</li> <li>▶ 電信系統櫃通過國營電信公司(TOT)認證及量產</li> </ul>
20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一月取得 TUV IATF 16949 (汽車業)品質系統認證</li> <li>▶ 三月取得 AFNOR AS9100(航太業)品質系統認證</li> <li>▶ 正式切入航太、食品檢測機器及醫療科技等利基市場</li> </ul>
201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七月 PDM (產品資料管理)系統正式上線</li> <li>▶ 八月 ERP(企業資源規劃)系統正式上線</li> <li>▶ 八月第三期擴建案動工、設訂為航太工業及自動化數控精密板金製造工廠</li> <li>▶ 九月現金增資 1 億 2,000 萬銖(資本額為 3 億泰銖)</li> </ul>
201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電信產品投資案及航太產品投資案分別於一、二月取得 BOI(投資促進委員會)核准，各獲得 8 年免稅、外加 5 年稅減半優惠</li> <li>▶ 第三期擴建七月完工，進入智慧型數控工廠時代</li> <li>▶ 六月會議通過回台申請上市櫃計劃、正式申報接受證券商輔導</li> <li>▶ 十月將股票面額由 100 泰銖變更為每股 10 泰銖</li> <li>▶ 十一月溢價增資 500 萬股(資本額為 3 億 5,000 萬泰銖)</li> </ul>

年度	公司及集團沿革
201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電信系統櫃通過電信營運商 AIS 認證及量產</li> <li>▶ 三月設立歐洲(比利時)子公司</li> <li>▶ 六月經寶(泰國)與本公司以換股方式完成母子公司投資架構</li> <li>▶ 九月經寶(泰國)溢價增資 1,000 萬股(資本額為 4 億 5,000 萬泰銖)</li> <li>▶ 十月溢價增資私募 6,666,666 股(資本額為 3 億新台幣)</li> </ul>
201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七月櫃檯買賣中心、董監聯席會通過本公司股票申請上櫃案</li> <li>▶ 十月六日現金增資 3,750,000 股(資本額為 3 億 3,750 萬新台幣)</li> <li>▶ 十月七日正式掛牌上櫃、股票代號 5284</li> <li>▶ 十一月通過美系航太工業 NADCAP：非破壞性試驗製程之認證</li> </ul>
201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二月於東京成立日本孫公司</li> <li>▶ 二月與泰國勞工廳技職署簽訂協助發展國家技職教育合作備忘錄</li> <li>▶ 九月獲頒泰國國家工業區管理局〔綠色節能之星〕優良廠商獎</li> <li>▶ 十月二十三日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櫃買賣代號經寶一</li> <li>▶ 十一月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300,000 股(資本額為 3 億 6,050 萬新台幣)</li> <li>▶ 十二月通過美系航太工業 NADCAP：化學皮膜處理製程之認證</li> <li>▶ 十二月成為泰國第一家取得美系航太工業 NADCAP：焊接製程認證</li> </ul>
201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四月通過美系航太工業 NADCAP：焊接特殊製程增加 Spot, Seam, Projection 等項目認證</li> <li>▶ 七月購買毗鄰公司之土地 30.81 萊(約 14,912 坪)及廠房 13.11 萊(約 6,345 坪)</li> <li>▶ 十一月會議通過回臺申請上市計劃</li> <li>▶ 十月公司榮獲中華民國 總統頒發第 18 屆中華民國海外台商磐石獎</li> <li>▶ 十二月本公司 總經理鍾國松先生暨 副總經理郭惠齡女士分別榮獲 副總統頒發中華民國海外華人第 25 屆創業楷模暨相扶獎</li> </ul>
201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一月臺灣證券交易所董事會通過本公司第一上市申請案</li> <li>▶ 三月九日、本公司股票正式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交易</li> <li>▶ 獲得泰國投資促進委員會(BOI)新的兩項投資優惠，一是航太類產品的營所稅 8 年全免和 Auto Machine 產品的 5 年免稅外加 1 年的稅務減半</li> <li>▶ 十月第四期航太陽極處理廠動工興建</li> <li>▶ 十月董事會通過投資興建太陽能發電 993.6 仟瓦系統設備案</li> <li>▶ 十二月佈局泰國工業 4.0、卡位東部經濟走廊(EEC)以期與航太高科技發展及智能新市鎮接軌，簽約購置該區域土地 54 萊</li> </ul>
201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二月三日盛大隆重舉辦經寶二十週年慶暨年終員工運動大會</li> <li>▶ 八月榮獲泰國工業部工廠管理局頒發 2018 年度企業社會責任獎</li> <li>▶ 九月簽署股權收購合約於十二月正式併購 ADB 及 Lutec 兩家法國航太專業精密銑床公司</li> </ul>
201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一月中華民國僑務委員會 吳新興委員長 蒞臨經寶參訪</li> <li>▶ 三月由本公司主辦泰國第一屆全國自動化比賽隆重舉行</li> <li>▶ 六月泰國經寶公司聯合法國子公司以製造供應商身份參加 2019 年法國巴黎航空展</li> </ul>

年度	公司及集團沿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十一月於 11 巷採自地委建動土興建第五期自動噴烤漆廠</li> <li>▶ 十一月二十八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二億公司債 jpp 二 KY</li> <li>▶ 十二月二十三日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200 仟股(資本額為 4 億 3,664 萬新台幣)</li> </ul>
20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一月 7 日於法國南部 Toulouse 航空博物館舉行併購 SPEM Aero SAS 簽約交割典禮</li> <li>▶ 七月通過美系航太工業 NADCAP：陽極處理特殊製程之認證</li> <li>▶ 十一月五日中華民國駐泰代表處 李應元大使蒞臨本公司參訪</li> </ul>
202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十月 22 日子公司 I-Motor 偕同泰官方政府單位舉辦“泰國第一台自製電動機車成果發表會”及展示抽換站、充電樁等產品，正式切入電動機車產業鏈。</li> <li>▶ 客戶推出亞洲第一台可調製之智慧型飲料自動販賣機。</li> <li>▶ 十一月於 11 巷興建第五期自動噴烤漆廠完工正式投產。</li> <li>▶ 十二月 26 日榮獲泰國職工安全、衛健暨環保促進委員會頒發三年期(2021 至 2024 年)標準系統管理認證之白金等級獎章。</li> </ul>
202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二月 18 日法國駐泰大使館商業處處長 Ms. Estelle David 一行五位貴賓蒞臨參訪本公司。</li> <li>▶ 四月進行沖壓廠之擴建工程，並在 11 巷興建雷射焊接廠及餐廳一棟。</li> <li>▶ 十月 26 日榮獲泰國工業部頒發環保系統綠色工業第三級認證。</li> </ul>
202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三月取得泰國 GISTDA 之 THEOS 衛星合格供應商證書</li> <li>▶ 四月通過美系航太工業 NADCAP：熱處理特殊製程之認證</li> <li>▶ 五月 9 日財金文化謝金河社長率團蒞臨參訪本公司</li> <li>▶ 五月 18 日中華民國駐泰經濟文化辦事處莊大使協同北欖台商聯誼會蒞臨參訪</li> <li>▶ 七月首次完成自主性碳盤查、取得外部 SGS 之 ISO14064-1 證書</li> <li>▶ 七月啟動再生能源第三期計畫，投資興建太陽能裝置容量 1,505 kWp 之發電設備系統，使公司再生能源使用率由 10.257% 擴增到 29.416%</li> <li>▶ 九月取得 URS ISO13485 醫療產業品質管理系統認證</li> <li>▶ 九月 30 日工廠榮獲泰國工業區管理局頒發綠色節能之星獎章</li> </ul>
202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一月 26 日本公司主辦泰國第二屆全國自動化比賽隆重舉行</li> <li>▶ 二月 5 日泰國勞工部部長蒞臨參訪經寶公司</li> <li>▶ 四月本公司晉升為法國空中巴士集團之第一階供應商</li> </ul>

#### 五、風險事項：

本公司之註冊地國為英屬開曼群島，其僅為本集團之註冊地，無實質經濟活動；被控股公司 Jinpao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為營運主體位於泰國，主要係從事少量、打樣、pilot run、不需開模的 CNC 板金客製化產品之製造及銷售。茲將英屬開曼群島及泰國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相關法令、外匯管制及租稅，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等風險事項等問題評估說明如後：

- 註冊地國：英屬開曼群島

## A. 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

開曼群島為英屬大不列顛聯合王國在西印度群島的一塊海外屬地，位於牙買加西北方 167 英里，邁阿密南方 460 英里的加勒比海中，開曼群島長久以來政治穩定，首都喬治敦城 (George Town) 位於大開曼島上，為行政、商業及金融中心，金融服務業和旅遊業為其主要經濟收入來源。開曼群島是全球主要金融中心之一，英文為主要官方語言。當地註冊公司形態可分為五類：普通公司 (Ordinary Company)、普通非本地公司 (Ordinary Non-Resident Company)、豁免公司 (Exempted Company)、豁免有限期公司 (Exempted Limited Duration Company) 及海外公司 (Foreign Company)。其中不可在當地營業的豁免公司主要被各國企業及個人用來從事金融方面之規劃，本公司即屬豁免公司。

此外，開曼群島政府近年來，積極加強其境外金融操作的信譽，並於 1986 年通過英國與美國簽訂「共同法律協助」之協議 (Mutual Legal Assistance Treaty)，以便共同防範國際犯罪組織利用開曼群島的金融系統進行不法之交易。開曼群島並遵照聯合國維也納公約 (1988 年) 與巴勒莫公約 (2000 年) 等國際條約之要求，將洗錢行為予以罪刑化，並透過犯罪所得法 (2004 年修訂) (Proceeds of Crime Law (2004 Revision))、洗錢條例 (2005 年修訂) (Money Laundering Regulations (2005 Revision)) 以及反貪污法 (2004 年修訂) (The Anti-Corruption Law (2004 Revision)) 等相關法規的執行遏止洗錢等不法交易。

綜上，本公司僅為英屬開曼群島註冊之控股公司，註冊型態為豁免公司 (Exempted Company)，並於當地並無實質營運活動產生，且英屬開曼群島長期處於政穩定狀態且為世界前五大金融中心，在其總體經濟及政經環境變動上，應無重大影響整體營運之情形。

## B. 外匯管制、租稅、法令風險

開曼群島無外匯限制，在租稅規範方面，目前對個人、公司還是信託行業的利潤、收入或增值都不徵收任何稅捐，且無遺產稅，除對於在開曼群島內簽約或於開曼群島內作成之契約而得適用之印花稅外，並無由開曼群島政府課徵而對本公司而言可能為重大的其他稅賦。轉讓開曼群島公司之股份毋需在開曼群島繳納印花稅，但如本公司就開曼群島之土地享有權益者，則不在此限。

在法令規範方面，開曼群島之公司法規定開曼公司須訂定公司備忘錄 (Memorandum of Association) 以規定公司名稱、註冊地址及資本構成等，但並未強制要求公司訂定章程，而實務上開曼群島的公司會參考其公司法之標準章程 (First Schedule Table A) 範例訂定公司章程，以規範公司內部運作事項，故本公司應遵守其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之公司法等相關法規。惟開曼群島與中華民國法令不盡相同，本公司已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以及主管機關要求，於開曼群島法令規範之限度內修正公司章程，就章程未規定之事項，本公司將依據相關開曼群島法令及外國人發行所應適用之中華民國法令辦理，俾以保障臺灣投資人股東權益，然關於股東權益之保障程度可能仍與依據臺灣法令設立之公司不同。

## C. 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

### (A) 訴訟請求之風險

本公司亦已依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規定指定在中華民國境內之訴訟及非訟代理人，但倘若投資人於中華民國法院對本公司或負責人提出訴訟，法院仍可能依個案性質及情節判斷管轄權之有無及送達方式，法院亦可能要求投資人說明個案中所涉及之外國法令，故並非所有類型之案件均得確保能於中華民國法院獲得實體判決。

### (B) 判決承認及執行之風險

開曼群島雖無法律明定我國法院所作成之判決得於開曼群島執行，開曼群島法院基於具有管轄權之外國法院作成命債務人給付該判決所命之給付的原則，將會承認並執行具有司法管轄權之法院的外國 (包含臺灣) 判決，惟該判決必須是終局判決，且非關稅金或其他類此義務、罰款或罰金之金錢給付，且該判決之取得或其執行不會抵觸開曼群島之公共政策。開曼群島法院得於特定情況下，將得於開曼群島執行之外國法院判決救濟方法類別擴大延伸至金錢判決以外，並可延伸至強制履行命令、宣告令及禁制令。

由於本公司為英屬開曼群島註冊之豁免公司，雖然本公司章程明定於開曼公司法允許之前提下，公司章程之內容不妨礙任何股東於決議作成後三十日內，以股東會之召集程序或決議方法有違反法令或章程，向有管轄權之法院提起訴訟，尋求有關之適當救濟。本公司章程明訂因前述事項所生之爭議，可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訴訟管轄法院。惟，如於開曼群島法院提起上開訴訟時，法院將先認定其是否有管轄權審理相關爭議，如法院認定其具有管轄權審理相關爭議，將依其全權決定救濟之內容。

開曼群島公司法無允許少數股東於開曼群島法院對董事提起衍生訴訟程序之特定規範。公司章程並非股東與董事間之契約，而係股東與公司間之協議，是以，縱使於章程中允許少數股東對董事提起衍生訴訟，依開曼群島法，該等規定亦無法拘束董事。然而在開曼群島之普通法下，所有股東(包括少數股東)不論其持股比例或持股期間為何，均有權提出衍生訴訟(包括對董事提起訴訟)。一旦股東起訴後，將由開曼群島法院全權決定股東得否繼續進行訴訟。申言之，公司章程縱使規定少數股東(或由具有所需持股比例或持股期間之股東)得代表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但該訴訟能否繼續進行，最終仍取決於開曼群島法院之決定。根據開曼群島大法院作出的相關判決，開曼群島法院在審酌是否批准繼續進行衍生訴訟時，適用的準則是開曼群島法院是否相信及接受原告代公司提出之請求在表面上有實質性、其所主張之不法行為是由可控制公司者所為，且該等控制者能夠使公司不對其提起訴訟。開曼群島法院將依個案事實判定(雖然法院可能會參考公司章程之規定，但此並非決定性的因素)。

#### D. 我國是否得引渡被告回國受審

本公司註冊地開曼群島之證券監理機關已簽署「國際證券管理機構組織多邊備忘錄」，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得依據該備忘錄，向開曼群島之證券監理機關請求提供相關資訊或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足以重建所有關於證券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當期紀錄(包括所有資金與資產移轉之銀行與交易帳戶進出紀錄)等，惟該備忘錄並無與引渡相關之規定，故臺灣並無依據該備忘錄請求開曼群島引渡被告回臺灣之權利。其次，臺灣與開曼群島間亦未簽訂刑事司法互助協定。故綜上所述，臺灣可能面臨無法請求開曼將被告引渡回臺灣受審之風險。

#### E. 開曼群島法令與中華民國法令差異所生之法律適用之風險

本公司為依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之公司，目前已於中華民國掛牌交易，已配合中華民國相關法令之要求修改公司章程，以保障股東權益。而就章程所未規定之事項，本公司將依據開曼群島法令及所應適用之中華民國法令辦理。開曼群島法令與臺灣法令對於公司運作之規範有許多不同之處，投資人無法以投資臺灣公司的法律權益保障觀點，比照套用在所投資的開曼群島公司上，投資人應確實了解並於必要時向專家諮詢，投資開曼群島公司是否有無法得到股東權益保障。惟，開曼群島法令與中華民國法令及證券交易制度面的差異仍可能造成法律適用衝突或解釋疑義，關於法律適用衝突或解釋疑義之解決，仍有待法院判決而定。故提醒投資人如欲請求開曼群島法院執行我國之判決、或於開曼群島法院提出訴訟或執行其相關權利，開曼群島法院並不當然將認可我國的法令及交易實務(包括但不限於股份轉讓方式及股份持有人紀錄)，因此可能產生對外國公司行使權利之風險。

#### F. 開曼群島之股東權益可能較其他國家之法律受限

本公司之公司事務應遵守公司章程、開曼群島公司法(及其修訂)及開曼群島之普通法。股東向董事請求之權利、少數股東起訴之權利及董事依開曼群島法所負之忠實義務，多受開曼群島普通法之規範。開曼群島普通法部分源自於相對有限之開曼群島法院判決先例與英國普通法，其對開曼群島法院具有影響力，但無拘束力。開曼群島法所規範之股東權利及董事忠實義務，與投資人較為熟悉的其他國家之成文法或判決先例相較，可能較無清晰明確之規範。

本公司為依開曼群島法律組織設立之公司。因此，股東可能無法於開曼群島以外之其他國家請求執行以本公司、部分或全體董事或高階經理人為相對人之判決。股東亦可能無法於其所在地國向本公司之董事或高階經理人為送達，或可能無法向本公司董事或高階經理人執行股東所在地之法院基於該國之證券法所規範之民事責任作出的判決。對於係為判決作成地國以外之國家居民之本公司董事或高階經理人，亦無法保證股東得就以其為相對人之民事及商業判決得予以執行。

本公司已得到開曼群島律師之說明，開曼群島法律中，並無「董事」的精確法律定義。本質上，董事係為就公司事務之運作負最終責任之人。有時下列用語亦係指「董事」：

##### (A) 「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之法律責任並無實質上差異。非執行董事能仰賴執行董事至何種程度，現行法律無明確規定。該等仰賴並非毫無疑問，而且非執行董事並應就監督與控制負其他責任。

##### (B) 「法律上」董事或「事實上」董事

法律上董事為經有效委任之董事，而行使董事職務但未經有效委任之人則可被視為事實上董事，並因此負有董事之責任。

### (C) 影子董事

對於公司而言，影子董事係指公司董事多遵照其指揮或指示行事之人。與法律上董事或事實上董事不同的是，影子董事並不自稱或表見其為公司董事。相反地，其多未以董事自居，但卻指揮公司董事執行職務。任何人不會僅因公司董事係依其基於專業所提供之意見行事，該人即成為公司之影子董事。影子董事應與公司董事負相同責任。

### (D) 「名義董事」

如同字面上所述，名義董事係代表第三人執行職務。名義董事亦用於形容為收取年費而擔任數家公司董事之人。但名義董事應以其個人身份負董事責任，與其是否代表第三人無涉。

董事於開曼群島法律下對公司之責任可概分為普通法下之責任(即專業能力、注意及勤勉之責任)以及忠實義務。但董事尚依各項法律之規定負有法定義務，且在特定情況下，亦對第三人(如債權人)負有義務。倘公司無力清償或有無力清償之虞，董事履行其責任時應考量債權人之利益。

開曼群島(修訂)公司法就有關公司內部之行政管理、登記(registration)以及申報(filing)訂有多項具體之法定義務。雖不是董事個人所負之責任，但開曼群島法律亦禁止詐欺交易(fraudulent trading)。具體而言，於公司解散過程中，若公司業務之執行顯示係以詐欺公司債權人或其他人之債權人之意圖或以詐欺為目的時，法院得命明知公司業務之執行係以詐欺為目的之人，就公司之資產負賠償之責。一般而言，董事將會是明知公司業務之執行係以詐欺為目的之人，而因此於業務之執行係為詐欺交易時，負有潛在賠償責任。對於董事違反其法定責任時，特定的開曼群島法律訂有裁罰之規定(通常為罰金、徒刑或併科罰金與徒刑)。

若於公司清算中不當運用公司資金、行為不當或背信時，董事可能需依法負個人責任。此外，在公司清算中，任何人(包括董事)皆可能因明知公司業務之執行係以詐欺交易為目的而負個人責任，並可能依法院裁定就公司之資產負賠償之責。違反普通法及忠實義務之責任，包含損害賠償、回復公司資產或返還其因違反義務所得之利益。

就股東之投資而言，如公開說明書或其他募集文件之陳述有虛偽不實、引人誤信或隱匿者，董事可能需對因而取得公司股份並遭受損失之人負損害賠償責任。

惟董事如能向法院證明，於提供公開說明書/募集文件時，董事業經合理詢問而合理確信公開說明書/募集文件所載內容為真實且無引人誤信之處(或導致損害發生之隱匿為適當之省略)，且(1)董事之上開合理確信持續至投資人取得股票時，(2)透過合理可行方式使潛在投資人注意相關陳述之更正前，潛在投資人業已取得股票，或(3)於潛在投資人取得股票前，董事業已採取所有其認為合理之方式以確保潛在投資人注意陳述之更正者，得免負賠償責任。

就公開說明書/募集文件所載之專業人士陳述，如業已取得專業人士同意，且董事合理確信該等專業人士有能力為該等陳述時，則董事無需負責。

#### • 主要營運地國：泰國

#### A. 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

泰國位於中南半島中心地帶，東南接連柬埔寨，南接馬來西亞，西鄰緬甸，東北與北部與寮國接壤，南臨暹羅灣，西南面印度洋，地處戰略要衝。泰國土地面積 513,120 平方公里，土地狹長，由北至南約 1,620 公里，由東至西約 775 公里。泰國首都為曼谷，人口約 825 萬，為泰國第一大城。泰國人口約 7,058 萬人，其中男性 3,468 萬人佔 49.1%、女性 3,590 萬人佔 50.9%。主要人口為泰國人，其他種族包括華人、馬來人及印度人。官方語言為泰文，其它語文包括華文、英文及馬來文。

泰國國家經濟及社會發展委員會(NESDC)表示，2024 年經濟成長面臨多項不確定因素，包含目前政府收入僅佔 GDP 的 14 至 15%，須實施稅收改革以增加收入，以保有足夠空間因應未來經濟的不確定性，包含地緣政治衝突及泰國主要貿易夥伴中國經濟復甦速度慢於預期所引發的危機等，尤其在疫情期間政府舉債刺激經濟，造成公共債務佔 GDP 比例已自 40% 上升至 60%。另家庭和企業債務在疫情期間大幅增加，也可能拖累經濟成長。

泰國總理 Srettha Thavisin 認為經濟陷入危機，急需相關刺激方案，以「為未來做好準備的泰國」為題發表演說。表示，過去幾十年來，由於政治分歧，泰國失去了許多經濟機會。為泰黨政府決心與鄰國競爭，以吸引國際投資者，使泰國重新在國際舞台上佔據主導地位。渠本人最近訪問了幾個國家，透過提供稅收優惠，並說明泰國成為生產據點的潛力，親自邀請企業到泰國投資。泰國政府的清潔能源政策，使多家大公司在泰國設立資料

中心，讓泰國對外資更具吸引力。渠另已指示泰國駐外人員，積極在各駐在國推銷泰國產品及招商，同時協助推廣外國遊客訪泰。

## B. 外匯管制及租稅風險

### (A) 外匯管制

泰國之外匯法令主要為 1942 年之匯兌管制法以及其他由行政機關頒佈之法規。泰國之中央銀行，長期以來對外匯採取開放之態度與政策。

泰國於 2008 年 3 月 3 日解除逾一年的外匯管制措施，取消外資匯入扣留 30% 儲備金的規定，同時退還先前所扣留的儲備金。取消該措施後有助吸引外資進入。為防止投機泰銖匯價，泰國央行實施以下輔助措施包括：

1. 規定在泰居留的外籍人士，持有泰幣銀行存款不得超過 3 億銖。
2. 劃分外籍人士在泰銖帳戶為一般戶口 (NRBA)、以及證券投資戶口 (NRBS)。相同類型的戶口可以互相轉帳，但不同類型的戶口不允許。
3. 增加證管會的投資額度至 30 億美元，以分配給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

泰國央行 2010 年 2 月底再度宣布新的寬鬆外匯管制措施，允許當地企業資金匯出國外而沒有上限，以方便出口商和進口商管理貨幣風險。泰國央行這一措施進一步放寬了泰國投資外國股票，主要目的是發展金融市場，平衡資金流動，遏制泰銖升值壓力。資金匯出方面，無論係作為支付貨款、服務費用、利息費用或發放利潤、股利用途，皆無管制。泰國公司於經要求且必要時，得投資或提供貸款予境外關係企業。每人每年允許購買價值達美金五十萬的海外不動產。機構投資人（如：基金、證券公司、上市公司及資產至少達泰銖五十億元的私人公司）得投資海外的有價證券，而無任何限制。其他投資人於透過特定種類的投資工具（包括私募基金及證券公司）投資海外的有價證券時，並無任何縣市，但該等投資應遵守 SEC 的法令。

### (B) 租稅

在泰國經營之商業實體，即為居民納稅人，採全球收入課稅政策，故依泰國公司法組織設立之公司，其泰國境內和境外來源所得係採相同方式繳納企業所得稅。泰國對於一般公司所得稅率，2012 年先降為 23%，2013 年及 2014 年再降為 20%，2015 年及 2016 年仍將維持 20%。目前與泰國簽有雙邊租稅協定之國家/地區共計 56 個國家，其中「臺泰避免雙重課稅協定」已自 2013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

2016 年底，泰國政府提出誘人的租稅政策，包括國際營運總部公司、國際貿易公司及融資中心，以吸引外資赴泰投資。符合條件者可適用新訂的租稅獎勵措施。泰國投資促進委員會也提供其他非稅的獎勵措施供投資人申請。例如，可 100% 外資投資、當地外派員工可免工作簽證，以及外資可持有土地等。其中，BOI 也針對製造活動和研究發展活動提供各式各樣的獎勵，包含 8 年免稅或 5 年減半、免股利扣繳稅、關稅和營業稅免稅及其他非稅的獎勵措施，都是相當誘人的租稅獎勵。

### (C) 相關法令

2009 年年初，泰國的危險商品責任法正式生效，該法之制訂目的在於使因購買不安全商品而受損害之消費者有適當之救濟。本公司所生產之產品雖非消費性商品，然因該法適用於所有商品之製造商與供應商，本公司仍為該法之適用對象。於此法之下，消費者若針對本公司製造、銷售或進口之商品對本公司提起商品安全訴訟，並證明其因對於該商品之正常使用或存放受到損害，本公司於此法下應負民事責任。並且，法院可能不執行消費者與本公司或本公司之經銷商透過合約所為免除責任之約定。因此，本公司將因為本法之制訂生效面臨潛在之風險。由於泰國政府對外匯係採取開放的態度政策，故對本公司在資金運用上並無重大影響。另泰國政府為吸引外資投資，設立投資促進委員會，訂定獎勵投資法規，以及近年來降低企業營利事業所得稅，對公司整體營運皆有所助益。在相關法令上，除上述所提之限制外，對本公司之營運並無重大限制，故泰國租稅及相關法令之規範，對本公司整體營運應無重大影響。

## C. 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

泰國法律並未明文規定對我國法院判決之承認與執行，且截至目前為止泰國並未針對我國或其他國家法院判決之承認與執行簽訂任何單邊或雙邊的國際條約或協定；惟自 1918 年以來，泰國一向以泰國最高法院第 585/2461 號判決為判斷基準，該判決認為如外國法院之判決係由具有管轄權之法院作成，且係針對案件之實體問題作成之終局裁判，泰國法院將予以承認。在第 585/2461 號判決中，泰國最高法院由於系爭外國法院判決並非終局裁

判，而未予以承認。然而，泰國最高法院亦表示，該案原告有權以同一請求權基礎在泰國對被告提起訴訟。惟泰國乃為大陸法系國家，該 585/2461 號判決對下級法院無案例法之效力，而僅得作為判斷泰國法院對於承認與執行外國判決態度之重要指標。

綜上，泰國律師認為，其對於泰國法院是否會承認中華民國法院之民事確定判決無法確認，因此，必須於泰國就外國判決及於裁判過程中產生之書面證據（包括和解談判）在泰國有初步（Prima Facie）證據能力提起訴訟。

綜上所述，本公司註冊地為開曼群島、主要營運地國在泰國，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泰國重要政策及法律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泰國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律變動情形，以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的因應對策。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有因開曼群島、泰國、臺灣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公司財務業務受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 D. 資訊安全之風險分析

分析本公司現有系統與 ISA95 標準；在業務規畫與物流層有 ERP、PLM、HR、JODS、BPM、BI、KM 等，在生產製造營運層則有 JSIMS 資訊系統，在監控層有 AP100、Factory View 及 V Factory 等系統，在感知層則有 CCTV 及各感應器佈建完成。除各生產設備平時不提供外部 Internet 遠端連線維護，其餘主幹網路架構對外連線均設有防火牆，另備份機制設有異地備援主機，各系統雖有不同之資訊安全防護等級但損壞復原目標時間均設定在一小時。公司 PC 的外接硬碟有管制並透過 DLP 行為紀錄，進廠電腦防毒軟體安裝流程、增訂於 WI 作業說明，病毒碼更新機制則有防毒 Server 中央同步更新病毒碼。2024 年公司亦開始投入 ISO/IEC 27001 資安認證輔導訓練，預估年底完成系統取得證書。

#### 六、董監事、經理人及持有公司股份超過股份總額百分之十股東之國籍或註冊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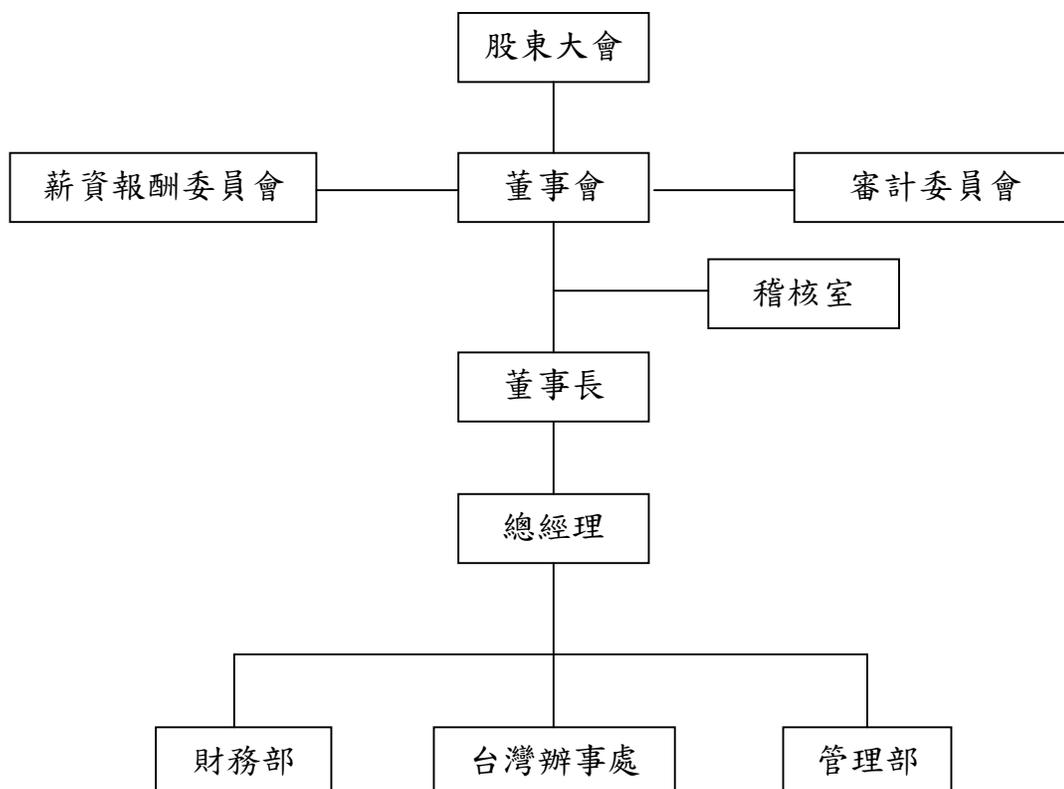
職稱	姓名	國籍或註冊地
董事長	Powell Group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代表人：鍾國松	中華民國
董事	Ho Sheng Holdings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代表人：王文山	中華民國
董事	Believing Power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代表人：郭惠齡	中華民國
董事	王嘉男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陳石進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賴鎮局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李周偉	中華民國
總經理	Somsak Norvong (藺以權)	泰國
經寶(泰國)副總經理	郭惠齡	中華民國
經寶(泰國)副總經理	鍾國圳	中華民國
財會經理	陳信源	中華民國
公司治理主管	王盈舒	中華民國
內部稽核主任	洪健凱	中華民國
持有公司股份超過股份總額百分之十股東	Powell Group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持有公司股份超過股份總額百分之十股東	Ho Sheng Holdings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 參. 公司治理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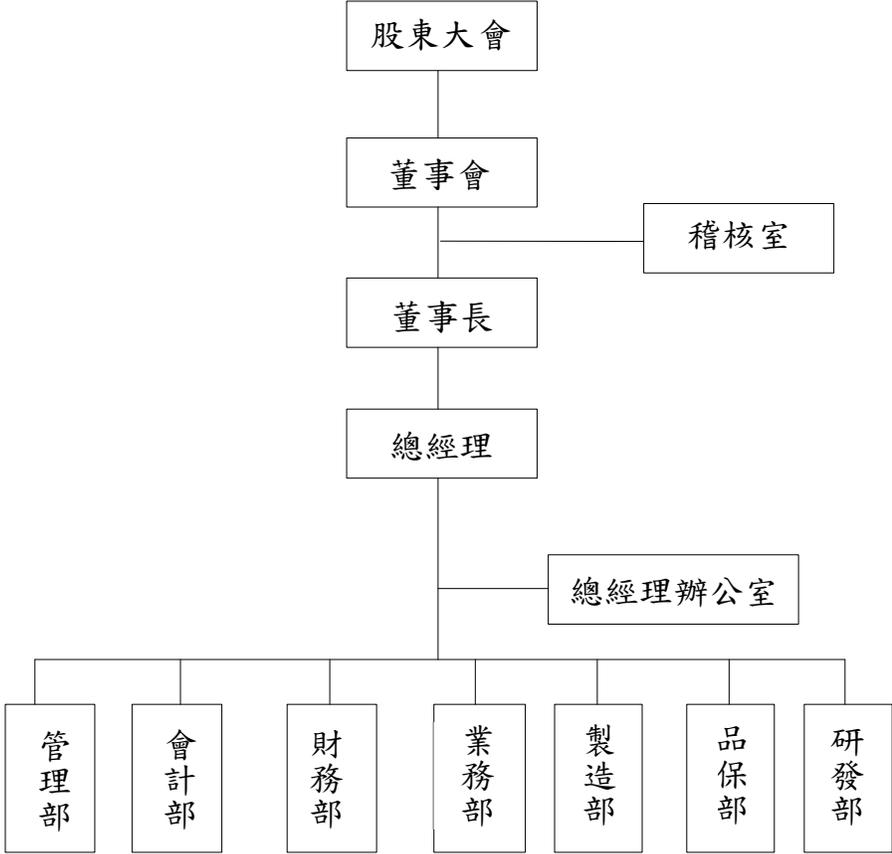
### 一、組織系統

#### 1. 公司組織結構

##### (1)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2)Jinpao Precision Industry Co.,Ltd.



## 2. 各部門主要所營業務

### (1)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主要部門	職掌業務
董事會/董事長	針對集團之業務經營做成政策性指示及目標方針之訂定。
審計委員會	監督集團之業務及財務狀況、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薪資報酬委員會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稽核室	內部稽核業務規章及稽核工作手冊之擬(修)訂及執行、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稽核並追蹤缺失辦理改善情形及覆查報告及其他有關內部稽核事項。
總經理	秉承董事會之決議，綜理公司業務。
財務部	綜理集團之財務及會計事項。
管理部	綜理集團企劃、行政管理、公司治理、總務及秘書事務。
台灣辦事處	投資人關係維護，依公司章程規定委任訴訟非訴訟代理人、完成總公司交辦事項。

### (2) Jinpao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主要部門	職掌業務
董事會	針對集團之業務經營做成政策性指示及目標方針之訂定。
稽核室	內部稽核業務規章及稽核工作手冊之擬(修)訂及執行、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稽核並追蹤缺失辦理改善情形及覆查報告及其他有關內部稽核事項。
總經理	秉承董事會之決議，綜理公司業務。
管理部	辦理企劃、行政管理、公司治理、總務及秘書事務。
會計部	帳務及稅務等會計相關事項處理。
財務部	財務事項之規劃及執行。
業務部	市場業務開發及企劃、市場調查、商情資訊之蒐集分析、營業目標之計劃與執行、產品銷售及收款之規劃與管理。
製造部	負責生產之計劃、執行及督導事項，如產品製造、研發、設備維護。
品保部	負責產品之品質控管。
研發部	設計、研發生產金屬機構件及其相關之製程及機器設備的開發。

## 二、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 1. 董事及監察人(本公司未設置監察人)113年4月21日

職稱 (註1)	國籍/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股)	持股 比例	股數(股)	持股 比例	股數(股)	持股 比例	股數(股)	持股 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英屬維 京群島	Powell Group Co., Ltd.	-	111.6.23	3年	105.06. 17	4,787,779	12.13 %	5,195,408	10.84 %	-	-	-	-	-	-	-	-	-	
	中華 民國	代表人 鍾國松	男 63歲	-	-	-	-	-	10,545	0.02 %	-	-	-	-	逢甲大學工業工程系畢 宏陽泰國(股)公司/董事 仁寶電腦公司/工業工程 師	宏陽泰國(股)公司董事 經寶精密(股)公司董 事、總經理 Powell Group Co., Ltd.董 事 P.C. Cosmos Inc. 董事	經寶泰國 副總經理	郭惠齡	夫妻	
董事	英屬維 京群島	Ho Sheng Holdings Co., Ltd.	-	111.6.23	3年	105.06. 17	6,173,030	15.64 %	6,698,599	13.98 %	-	-	-	-	-	-	-	-	-	
	中華 民國	代表人 王文山	男 77歲	-	-	-	-	-	20,000	0.04 %	2,000	0.0%	-	-	醒吾商業專科學校 中勇鋁業有限公司/負責 人 華祺工業(股)公司/董事 總經理 經寶精密(股)公司董事長	喬寶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Ho Sheng Holdings Co., Ltd.董事	-	-	-	
董事	英屬維 京群島	Believi ng Power Co., Ltd.	-	111.6.23	3年	105.06. 17	3,783,612	9.59 %	4,105,747	8.57 %	-	-	-	-	-	-	-	-	-	
	中華	代表人	女	-	-	-	-	-	10,545	0.02	-	-	-	-	中央大學大氣物理系碩士 畢	宏陽泰國(股)公司董事 和泰工業(股)公司董事	總經理、	鍾國松	夫妻	

職稱 (註1)	國籍/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股)	持 股 比 例	股數(股)	持 股 比 例	股數(股)	持 股 比 例	股數(股)	持 股 比 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民國	郭惠齡	62歲						%						和泰工業(股)公司/董事 宏陽泰國(股)公司/董事	經寶精密(股)公司董事 副總經理 Believing Power Co., Ltd.董事 Sowing Blessing Co., Ltd.董事	經寶泰國 總經理				
董事	中華 民國	王嘉男	男 80歲	111.6.23	3年	102.07. 15	168,177	0.43 %	184,665	0.39 %	—	—	—	—	美國伊利諾大學企業管理 碩士畢 中國文化大學經濟研究所 碩士畢 中華金融業研究發展協會 秘書長 兆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 司總經理 兆豐國際商銀總管理處亞 太區域中心協理兼主任 泰國兆豐國際商銀(股)公 司總經理		—	—	—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陳石進	男 80歲	111.6.23	3年	102.07. 15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 畢 兆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長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 理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創業 投資審議會委員 中華民國證券同業公會常 務理事		—	—	—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賴鎮局	男 70歲	111.6.23	3年	108.06. 25	—	—	—	—	—	—	—	—	東吳大學法律學研究所畢 業 前台灣板橋地方法院法官 前台北縣政府縣政顧問 國內外企業法律顧問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榮譽律 師 唯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執行董事兼董事會 副主席		—	—	—		

職稱 (註1)	國籍/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股)	持股 比例	股數(股)	持股 比例	股數(股)	持股 比例	股數(股)	持股 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台灣尖端先進生技醫藥 (股)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李周偉	男 48歲	111.6.23	3年	111.06. 23	-	-	-	-	-	-	-	-	淡江大學 學士 國際企業經營系畢 普考記帳士考試院考試及 格 荷盛國際顧問(股)公司顧 問部北一處/處長		-	-	-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41~50歲或51~60歲。

註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1). 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 年 4 月 2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Ho Sheng Holdings Co., Ltd. 代表人：王文山	王文山(75%)、王胡亦芬(王文山配偶；25%)
Powell Group Co., Ltd. 代表人：鍾國松	P.C. Cosmos Inc.(100%)
Believing Power Co., Ltd. 代表人：郭惠齡	Sowing Blessing Co., Ltd.(100%)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2). 及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3 年 4 月 2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Sowing Blessing Co., Ltd.(100%)	郭惠齡(100%)
P.C. Cosmos INC.(100%)	鍾國松(100%)

註 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3).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一)董事會權責及多元化：

本公司業務、策略應由董事會監督、管理及執行。於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時，在公司章程、開曼公司法及公司於股東會指示之範圍內，除經開曼公司法或本章程要求應由公司於股東會行使者外，董事會得行使公司之一切權力，對公司及股東負責，並確保依照法令行使職權。

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

則，具備跨產業領域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多元互補能力，包括基本組成（如：年齡、性別國籍等）也各自具有產業經驗與相關技能（如：航空、精密金屬機械、財會、法保、商務行銷、資訊科技及公益事業等），以及營業判斷、經管理領導決策、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與危機處理等能力。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如本公司「治理守則」第 20 條明載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而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多元化核心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備註		
	國籍	性別	具有員工身分	年 齡			獨立董 事年資 3-9年	航空	運輸	專業服務與行銷	財務與金融	建築與工程	銀行保險與房地產	商務與供應	資訊與科技	金屬與機械	法律		會計	風險管理
				41-60歲	61-70歲	71-80歲														
王文山	中華民國	男	-	-	-	V	-	-	-	V	-	V	-	V	-	V	-	-	-	
鍾國松	中華民國	男	V	-	V	-	-	-	V	-	-	-	-	V	V	V	-	-	-	
郭惠齡	中華民國	女	V	V	-	-	-	-	-	V	-	-	-	V	-	V	-	-	-	
王嘉男	中華民國	男	-	-	-	V	-	-	-	-	V	-	V	V	-	-	-	-	V	
陳石進	中華民國	男	-	-	-	V	-	-	-	V	-	V	-	-	-	-	V	V		
賴鎮局	中華民國	男	-	-	V	-	-	V	-	-	-	-	V	V	-	V	-	V		
李周偉	中華民國	男	-	V	-	-	V	-	-	-	V	-	-	-	-	-	V	-		

- (1) 衡諸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 7 名董事成員，整體具備營業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國際市場觀、危機處理等能力，且有產業經驗和專業能力；其中擁有航太、金屬機械、電動機車產業經驗者為鍾董事長；王董事及陳董事專精於金融、銀

保、財務會計及風險管理領域；善長於投資規劃者為李董事；而賴董事長於法律事務及風險管控，曾任職法官、政府顧問及仲裁人等；王董事及郭董事則擅於精密金屬製造、經營管理並公益事業有顯著貢獻。

- (2) 董事多元化面向、互補及落實情形已包括且優於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20 條載明之標準；未來仍就視董事會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適時增修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與技能等二大面向之標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二) 董事成員簡歷及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共設有七席，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 3 名獨立董事 43%。董事平均任期為 6 年，其中獨立董事李周偉任期年資在 2 年以下；獨立董事賴鎮局任期年資則為 5 年，董事成員皆為本國籍，2 董事名具員工身份占比 28%。董事成員年齡分布區間計有 1 名董事年齡位於 41-50 歲、1 名董事年齡位於 51-60 歲、2 名董事位於 61-70 歲及 3 名董事位於 71-80 歲。除前述外，本屆董事成員包含 1 位女性成員，女性董事占比 14%，未來仍持續致力於提升女性董事占比目標。

董事間除鍾國松與郭惠齡互為配偶外、其餘董事與獨立董事間皆無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綜上所述之說明均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歷 (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長	鍾國松	逢甲大學工業工程系畢 宏陽泰國(股)公司/董事 仁寶電腦公司/工業工程師 從事板金加工業超過 30 年，具備 產業經驗。		0
董事	王文山	醒吾商業專科學校 曾任中華民國僑務委員 中勇鋁業有限公司/負責人 華祺工業(股)公司/董事總經理 、經寶精密(股)公司董事長 從事金屬製造業超過 40 年，具備 產業經驗。		0
董事	郭惠齡	中央大學大氣物理系碩士畢 和泰工業(股)公司/董事 宏陽泰國(股)公司/董事 從事板金加工業超過 30 年，具備 產業經驗。		0
董事	王嘉男	美國伊利諾大學企業管理碩士畢 中國文化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畢 曾任銀行、投資顧問董事總經理， 並曾任中華金融業研究發展協會 秘書長，具備商務相關專業知識。		0

<p>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暨薪酬委員會 成員</p>	<p>陳石進</p>	<p>國立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畢 曾任兆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創業投資審 議會委員 中華民國證券同業公會常務理 事，中華民國證券同業公會常務 理事並兼任大專院校講師，於商 務、財務、會計業務具豐富專業知 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 法」第三條之規定。</li> <li>第四屆之獨立董事其本 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 未有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 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li> <li>第四屆之獨立董事未有本 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 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 份之情事。</li> </ul>	<p>0</p>
<p>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會成員 暨薪酬委員會召 集人</p>	<p>賴鎮局</p>	<p>東吳大學法律學研究所畢業 前台灣板橋地方法院法官 前台北縣政府縣政顧問 國內外企業法律顧問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榮譽律師 唯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執 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 具律師、法官、仲裁人資格，具備 法律相關專業經驗，擁有國家考 試及格證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第四屆之獨立董事未擔任 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 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li> <li>第四屆之獨立董事最近二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 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皆為 零。</li> </ul>	<p>0</p>
<p>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會委員 薪酬委員會委員</p>	<p>李周偉</p>	<p>淡江大學 學士 國際企業經營系畢 普考記帳士考試院考試及格 荷盛國際顧問(股)公司顧問部北 一處/處長 具商務投資、股權規劃及會計等 相關專業知識。</p>		<p>0</p>

註1：本表揭露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

註2：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4). 功能性委員會運作介紹：

##### (一)審計委員會權責：

審計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執行監督職責及行使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之職權，並定期與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進行交流並就簽證會計師之選任、獨立性及績效進行審核。同時，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會依據年度稽核計畫定期向審計委員會提報稽核彙總報告，審計委員會亦定期對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及其工作進行考核。本委員會主要職權如下：一、訂定或修定內部控制制度。二、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查核。三、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四、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五、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六、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七、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八、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九、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十、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2季財務報告。十一、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3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

審計委員會每季至少召開一次，有關本委員會會議召開情形及每位委員的出席率，請參考本公司股東會年報。

(二) 薪酬委員會權責：

薪酬委員會以獨立超然角度為公司建立與績效連結的薪酬制度，忠實履行董事會所賦予之職權，定期提出薪酬制度方案或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與決議。本委員會主要職權如下：

一、定期檢討本薪資報酬委員會規組織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二、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於年報中揭露績效評估標準之內容。

三、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年報中應揭露董事及經理人之個別績效評估結果，及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及合理性，並於股東會報告。

本委員會委員人數不得少於3人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其中過半數成員應為獨立董事，由全體委員互推一位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薪酬委員會應至少每年召開2次，本委員會之召集，應載明召集事由，於7日前通知各委員。但有緊急情事者，不在此限。

(三) 委員會成員：

姓名	審計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陳石進 獨立董事	V (主席)	V
賴鎮局 獨立董事	V	V (主席)
李周偉 獨立董事	V	V

(四) 審計/薪酬委員會簡歷：

請參閱本年報第28頁。

2. 控股公司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經寶精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 4 月 21 日

職稱(註一)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二)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鍾國松	男	102.09.02	10,545	0.02%	—	—	5,195,408	10.8%	逢甲大學工業工程系畢 宏陽泰國(股)公司/董事 仁寶電腦公司/工業工程師	宏陽泰國(股)公司董事 經寶精密(股)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Powell Group Co., Ltd. 董事 P.C. Cosmos Inc. 董事	經寶泰國副總經理	郭惠齡	夫妻	—
總經理	泰國	Somsak Norvong	男	112.03.28	0	0%	—	—	—	—	台北科技大學機械系畢 Delta Electronic Thailand PCL / Manager	—	—	—	—	—
財務經理	中華民國	陳信源	男	102.09.02	272	0.00%	—	—	—	—	台北科技大學經管研究所畢 政治大學會計系畢 聚亨企業集團(泰國)大眾有限公司/稽核副理 金橋科技(股)公司/稽核專員	經寶精密(股)公司財務主管	—	—	—	—
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王盈舒	男	112.03.28	0	0%	—	—	—	—	台北科技大學經管研究所畢 東吳大學商用數學系畢 Apex Circuit (Thailand)財務經理 Teamtec Worldwide (Thailand) PCL Audit Committee	經寶精密(股)公司董事會秘書	—	—	—	—
內部稽核主任	中華民國	洪健凱	男	111.03.25	0	0%	—	—	—	—	亞洲大學資料所 文化大學會計系 德明財經科大講師 三民輔考金融講師 投資人關係協會監事 經寶內部稽核代理人	經寶精密(股)公司內部稽核主任	—	—	—	—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3. 主要營運地 Jinpao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經寶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4月2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現職 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經理人			經理人取 得員工認 股權憑證 情形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鍾國松	男	87.01. 13	10,545	0.02%	—	—	5,195,408 (註1)	10.8%	逢甲大學工業工程系畢 宏陽泰國(股)公司/董事 仁寶電腦公司/工業工程師	宏陽泰國(股)公司董事 經寶精密控股(股)公司董事長 Powell Group Co., Ltd. 董事 P.C. Cosmos Inc. 董事	副總經理	郭惠齡	夫妻	—
													副總經理	鍾國圳	兄弟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郭惠齡	女	87.01. 13	10,545	0.02%	—	—	4,105,747 (註2)	8.57%	中央大學大氣物理系碩士畢 和泰工業(股)公司/董事 宏陽泰國(股)公司/董事	宏陽泰國(股)公司董事 和泰工業(股)公司董事 經寶精密控股(股)公司董事 Believing Power Co., Ltd. 董事 Sowing Blessing Co., Ltd. 董事	總經理	鍾國松	夫妻	—
													副總經理	鍾國圳	大伯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鍾國圳	男	94.08. 18	15,851	0.03%	—	—	—	—	台北科技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畢 台北科技大學纖維工程科化纖組畢 濟南大魯閣纖維(股)公司/執行副總 大魯閣纖維(股)公司/協理、董事	KC Billion Investment Co., Ltd. 董 事 KC Top Investment Co., Ltd. 董事	總經理	鍾國松	兄弟	—
													副總經理	郭惠齡	弟媳	
總經理	泰國	Somsak Norvong (蘭以 權)	男	96.07. 02	—	—	—	—	—	—	台北科技大學機械系畢 Delta Electronic Thailand PCL / Manager	—	—	—	—	—
財會 經理	中華民國	陳信源		101.06 .18	272	0.00%	—	—	—	—	台北科技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畢 政治大學會計系畢	經寶精密控股(股)公司財務經 理	—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現職 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經理人			經理人取 得員工認 股權憑證 情形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男								聚亨企業集團(泰國)大眾有限公司/ 稽核副理 金橋科技(股)公司/稽核專員					
內部稽 核主任	中華 民國	洪健凱	男	111.03 .27	—	—	—	—	—	—	亞洲大學資科所 文化大學會計系 德明財經科大講師 三民輔考金融講師 投資人關係協會監事 經寶內部稽核代理人	經寶精密控股(股)公司內部稽 核主任	—	—	—	—

註1：係透過 Powell Group Co., Ltd. 間接持有

註2：係透過 Believing Power Co., Ltd. 間接持有

### 三、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最近(112)年度支付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Powell Group Co., Ltd. 代表人：鍾國松	300	300	-	-	300	426	30	30	630 0.16	756 0.19	252	3,816	-	-	-	-	3,242	-	882 0.22	7,814 1.96	-
董事	Ho Sheng Holdings Co., Ltd. 代表人：王文山	300	300	-	-	300	444	30	30	630 0.16	774 0.19	-	-	-	-	-	-	-	-	630 0.16	774 0.19	-
董事	Believing Power Co., Ltd. 代表人：郭惠齡	300	300	-	-	300	426	30	30	630 0.16	756 0.19	-	2,470	-	-	-	-	2,702	-	630 0.16	5,928 1.49	-
董事	王嘉男	300	300	-	-	300	300	30	30	630 0.16	630 0.16	280	280	-	-	-	-	-	-	910 0.23	910 0.23	-
獨立董事	陳石進	300	300	-	-	-	-	30	30	330 0.08	330 0.08	-	-	-	-	-	-	-	-	330 0.08	330 0.08	-
獨立董事	賴鎮局	300	300	-	-	-	-	30	30	330 0.08	330 0.08	-	-	-	-	-	-	-	-	330 0.08	330 0.08	-
獨立董事	李周偉	300	300	-	-	-	-	30	30	330 0.08	330 0.08	-	-	-	-	-	-	-	-	330 0.08	330 0.08	-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並未提撥獨立董事酬勞，獨立董事酬金採固定給付制，主要係考量為維持其獨立性，以利發揮監督職能，每年固定給付每位獨立董事酬金 30 萬元，及依其會議出席情形每次給付車馬費 5 千元。其擔負之職責與風險範圍依本公司訂定之「獨立董事職責範疇規則」規定。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2. 最近(112)年度支付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3. 最近(112)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鍾國松	252	3,816	-	-	-	-	-	-	3,242	-	252 0.06	7,058 1.77	-
副總經理	郭惠齡	-	2,470	-	-	-	-	-	-	2,702	-	-	5,172 1.30	-
總經理	Somsak Norvong (蘭以權)	-	2,495	-	-	-	-	-	-	2,485	-	-	4,980 1.25	-
副總經理	鍾國圳	450	2,741	-	-	-	-	-	-	2,485	-	450 0.11	5,226 1.31	-

4. 最近(112)年度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註1）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鍾國松	252	3,816	-	-	-	-	-	-	3,242	-	252 0.06	7,058 1.77	-
副總經理	鍾國圳	450	2,741	-	-	-	-	-	-	2,485	-	450 0.11	5,226 1.31	-
副總經理	郭惠齡	-	2,470	-	-	-	-	-	-	2,702	-	-	5,172	-

													1.30	
總經理	Somsak Norvong (蘭以權)	-	2,495	-	-	-	-	-	-	2,485	-	-	4,980 1.25	-
財務經理	陳信源	-	1,858	-	-	-	-	-	-	1,189	-	-	3,047 0.76	-

註 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 A+B+C+D 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 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5. 最近(112)年度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1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	鍾國松	0	12,480	12,480	3.13%
	副總經理	鍾國圳				
	副總經理	郭惠齡				
	總經理	Somsak N.				
	財會經理	陳信源				
	公司治理主管	王盈舒				

6.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之提撥均依照章程規定辦理，並於提列年度列入當年度之費用科目處理。

A. 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報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4,042	16,416	1.01%	4.11%	3,952	13,797	1.62%	5.6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702	22,436	0.18%	5.63%	707	12,854	0.29%	7.33%
總計	4,744	38,852	1.19%	9.74%	4,659	31,651	1.91%	12.99%

本公司民國 112 年支付給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率，由民國 111 年度的 12.99% 下降至民國 112 年的 9.74%，主要係因民國 112 年度之稅後淨利較民國 111 年度增加 64.02% 之故。

B.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 董事

根據本公司章程及董事酬金發放辦法，所有董事之基本酬金為月薪新臺幣 25 仟元另加計車馬費每次每場會議新臺幣 5 仟元。計算基礎皆相同，酬金與個人績效貢獻無直接相關。

本公司董事 112 年度之酬金已於 113 年 3 月 12 日通過董事會決議。

b.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參照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準、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每月月薪，外加年終獎金。

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 112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含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之 法人代表人	Powell Group Co., Ltd. 代表人：鍾國松	5	0	100	111.06.23 連任， 應出席 5 次
董事之法 人代表人	Ho Sheng Holdings Co., Ltd. 代表人：王文山	5	0	100	111.06.23 連任， 應出席 5 次
董事之法 人代表人	Believing Power Co., Ltd 代表人：郭惠齡	5	0	100	111.06.23 連 任，應出席 5 次
董事	王嘉男	5	0	100	111.06.23 連 任，應出席 5 次
獨立董事	陳石進	5	0	100	111.06.23 連 任，應出席 5 次
獨立董事	賴鎮局	5	0	100	111.06.23 連 任，應出席 5 次
獨立董事	李周偉	5	0	100	111.06.23 新任， 應出席 5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第 14 條 之 3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或 保留意見
112.03.28	第四屆	1、通過指派擔任公司資訊安全長乙職	V	N/A

	第 4 次董事會	<p>案。</p> <p>2、通過指派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乙職案。</p> <p>3、通過公司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案。</p> <p>4、承認通過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合併財務報表案。</p> <p>5、承認通過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p> <p>6、通過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p> <p>7、討論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p> <p>8、通過「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p> <p>9、通過指派擔任本公司總經理乙職案。</p> <p>10、通過公司申請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中期貸款額度三百萬美元案。</p> <p>11、通過委任 112 年度會計師及其查帳公費案。</p> <p>12、討論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事由等相關事宜。</p> <p>13、討論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期間及場所等相關事宜。</p>		
112.05.10	第四屆 第 5 次董事會	<p>1、通過 11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p> <p>2、通過公司董事會承保董事責任險案。</p> <p>3、討論取消授權董事代理簽署稽核報告案。</p>	V	N/A
112.07.24	第四屆 第 6 次董事會	<p>1、通過公司 111 年度第四季重編合併財務報表案。</p> <p>2、通過調增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短期融資額度四百五十萬美元申請案。</p>	V	N/A
112.08.24	第四屆 第 7 次董事會	<p>1、通過 112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p> <p>2、通過 112 年度經理人之薪資調整案。</p> <p>3、討論貸與孫公司歐洲經寶三百四十萬歐元案。</p>	V	N/A
112.11.08	第四屆 第 8 次董事會	<p>1、通過民國 113 年之年度內部稽核計劃案。</p> <p>2、通過民國 112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p> <p>3、通過民國 113 年之公司年度預算案。</p> <p>4、通過貸與孫公司歐洲經寶二百九十七萬歐元案。</p> <p>5、通過授權董事向開曼法院申請辦理轉換公司註冊地址案。</p> <p>6、討論客戶 Aeropair Ltd 應收帳款餘額超過正常授信逾期三個月以上，擬歸為非資金貸與性質案。</p>	V	N/A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請參閱下面章節附表二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 為健全董事會功能及強化管理機制，本公司陸續於 105 年 6 月 15 日及 108 年 6 月 25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以提升董事會運作效能。
2. 公司除提供董事相關法規外，於每次董事會召開時報告公司財務業務現況，供董事知悉。
3. 董事進修：公司每年安排講師到公司予整體董事授課，持續協助董事充實新知，112 年度全體董事進修時數共計 42 小時，符合進修要點比率達 100%。
4. 董事責任險：為使董事於執行業務時所承擔之風險得以獲得保障，提昇公司治理能力，本公司均為董事購買「董事責任保險」，並業已於 112 年 5 月 10 日之董事會討論通過。

## (二)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對董事會（不包含其下之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形進行績效評估，範圍不包括受評公司其他機關及個別董事表現	本年度由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執行外部評估，程序係結合受評公司提供之文件、自評問卷、及實地訪談三種方式進行評估	董事會及各功能委員會出席率、內部稽核及會計師內控溝通、董事專業進修（請參閱前面章節之說明）

一、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十七條並融入「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辦理 112 年度董事會之績效評估，並於第四屆第九次董事會報請鑒查。

### 董事會績效評鑑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112 年	董事會	112 年董事會召開會議次數多於四次規定要求，計達五次，依六大面向，45 項評估項目進行。	<table border="1"> <tr> <td>董事會組成及專業發展</td> <td rowspan="4">綜合評估後之說明如下：</td> </tr> <tr> <td>董事會決策品質</td> </tr> <tr> <td>董事會運作效能</td> </tr> <tr> <td>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td> </tr> <tr> <td>董事會參與企業社會責任程度</td> <td></td> </tr> </table> <p>受評公司民國 111 年 06 月 23 日全面改選董事會，由四席董事及三席獨立董事所組成，共計七席，而為再強化公司治理於民國 112 年 03 月 28 日董事會通過改委任蘭以權(泰籍)為總經理，使董事長及總經理之職責能明確劃分，董事會應能夠在公司事務中做出客觀獨立的判斷；董事長與 Believing Power Co., Ltd 董事之代表人郭惠齡，彼此為配偶關係，董事間僅二人具</p>	董事會組成及專業發展	綜合評估後之說明如下：	董事會決策品質	董事會運作效能	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參與企業社會責任程度	
董事會組成及專業發展	綜合評估後之說明如下：										
董事會決策品質											
董事會運作效能											
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參與企業社會責任程度											

			<p>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使董事會對公司財務業務能做出客觀獨立之判斷；法人董事代表人郭惠齡亦擔任泰國經實精密(股)公司之副總經理乙職，董事成員中具母、子或兄弟公司員工身分之人數僅一人，對存有潛在利益衝突時，董事會能指派人數足夠且能做出獨立判斷之非執行董事；董事成員中一席為女性，顯示已逐步落實推動我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提高女性決策參與並健全董事會結構；獨立董事三席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以上，且二分之一以上獨立董連續任期不超過三屆，顯示獨立董事能客觀行使職權，避免因久任致降低獨立性。</p> <p>受評公司民國 112 年度召開五次董事會，全體董事實際出席率 100%，董事間具有溝通與交流之機會，且獨立董事均能參與董事會之運作，另為再強化公司治理，已於民國 112 年 03 月 28 日董事會通過委任王盈舒經理為專任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及委任資訊部經理葉盈謐為資訊安全長，負責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政策及相關具體管理方案，以確保資通安全。</p>
--	--	--	---

二、有關本公司董事會之績效評估，本年度由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執行外部評估，程序係結合受評公司提供之文件、自評問卷、及實地訪談(或線上訪評)三種方式進行評估，經七位董事分別完成相關書面自評及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書審作業，謹彙總評估結果如下：

董事績效評估問卷：共包含五大構面向，39 項考核項目，對七位董事 / 獨立董事進行評估。

	評估面向	評估給分及評價	備註
1	董事會組成及專業發展(共 9 題)	董事皆給予肯定評價/評均分數 4.80	
2	董事會決策品質(共 8 題)	董事皆給予肯定評價/評均分數 4.73	
3	董事會運作效能(共 7 題)	董事皆給予肯定評價/評均分數 4.84	
4	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共 8 題)	董事皆給予肯定評價/評均分數 4.73	
5	董事會參與企業社會責任程度(共 7 題)	董事皆給予肯定評價/評均分數 4.71	
	<p>評估結論及建議事項綱要說明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制訂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li> <li>二、女性董事席次達三分之一</li> <li>三、由審計委員會或董事會層級之功能性委員會督導風險管理</li> <li>四、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之功能性委員會</li> <li>五、依據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RI)發布之 GRI 準則編製永續報告書</li> </ul>		

- 六、參酌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七、會計年度結束後兩個月內公布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告

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三)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權責：

審計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執行監督職責及行使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之職權，並定期與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進行交流並就簽證會計師之選任、獨立性及績效進行審核。同時，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會依據年度稽核計畫定期向審計委員會提報稽核彙總報告，審計委員會亦定期對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及其工作進行考核。本委員會主要職權如下：一、訂定或修定內部控制制度。二、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查核。三、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四、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五、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六、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七、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八、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九、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十、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2季財務報告。十一、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3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

審計委員會每季至少召開一次，有關本委員會會議召開情形及每位委員的出席率，請參閱如下表列：

最近112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5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獨立董事	陳石進	5	0	100	111.06.23 連任， 應出席5次
獨立董事	賴鎮局	5	0	100	111.06.23 連任， 應出席5次
獨立董事	李周偉	5	0	100	111.06.23 新任， 應出席5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 2/3 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112.03.28	第四屆 第 3 次審計委員會	一、審核、通過民國 111 年度之營業報告書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二、審核、通過民國 111 年度之內控聲明書案。 三、審核、通過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四、審核、通過公司「簽證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預先核准之審核辦法」案。 五、審核、通過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申請中期放款額度三百萬美元案。 六、審核、通過公司委任 112 年度會計師及其查帳公費案。	V	N/A
112.05.10	第四屆 第 4 次審計委員會	一、審核通過 11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V	N/A
112.07.24	第四屆 第 5 次審計委員會	一、審核、通過民國 111 年第四季重編合併財務報表。	V	N/A
112.08.24	第四屆 第 6 次審計委員會	一、審核、通過 112 年第二季內部稽核報告。 二、審核、通過公司 112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三、審核、通過貸與孫公司歐洲經寶三百四十萬歐元案。	V	N/A
112.11.08	第四屆 第 7 次審計委員會	一、審核、通過民國 112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二、審核、通過民國 113 年之年度預算案。 三、審核、通過貸與孫公司歐洲經寶二百九十七萬歐元案。 四、審核、通過客戶 Aeropair Ltd 應收帳款餘額超過正常授信逾期三個月以上，擬歸為非資金貸與性質案。	V	N/A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

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每次均列席審計委員會進行溝通。另獨立董事定期審查本公司財務報表，與會計師於定期每年二次於董事會召開前會議進行討論溝通，最近一次溝通會議於112/08/24 早上9點在經實會議室召開，相關會議內容及資料請至本公司網頁參閱或下載 <http://www.jp-pholding.com/5-3.html>

####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相關事務、主管職權及進修等)

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乙職，經112年3月28日董事會通過，由目前董事會秘書王盈舒即日專責接任公司治理主管乙職，並為董事之直接對應窗口，其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法遵及股務等管理工作經驗達十年以上。

目前公司治理小組成員共計3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至少包括下列內容：

- 一、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 二、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 三、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就任及持續進修。
- 四、辦理董事會績效評估。
- 五、董事相關資訊揭露及申報。
- 六、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 七、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對應之公司管理辦法。
- 八、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遵循辦理。
- 九、依法辦理泰國和境外控股公司之登記及變更事項。

2023 年度業務推展情形如下：

##### 一、提昇董事會職能

###### 1. 辦理董事進修課程：

- a. 2023 年 03 月 28 日【公司經營涉及營業秘密、個資及性平議題】三小時。
- b. 2023 年 08 月 24 日【內線交易/股權申報實務解析】三小時。
2. 購買保額美金一百萬元，保險期間 2023/07/01-2024/06/30 之「董事責任保險」，並於 2023 年 05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3. 2023 年 03 月 28 日及 08 月 24 日召集會計師、獨立董事、稽核主管及財會主管之溝通會議。
4. 對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進行內部績效評核，評估報告於 2023 年 03 月 28 日提報董事會。
5. 公司治理主管除參與董事進修課程外，亦完成其他進修：
  - a. 2023 年 03 月 28 日【公司經營涉及營業秘密、個資及性平議題】三小時。
  - b. 2023 年 05 月 26 日【從股東行動主義看 ESG 發展區勢】三小時
  - c. 2023 年 06 月 30 日【企業經營與新聞危機管理之策略】三小時
  - d. 2023 年 08 月 24 日【內線交易/股權申報實務解析】三小時
  - e. 2023 年 11 月 24 日【如何用 Excel 進行企業估值及 IR 工作管理】三小時
  - f. 2023 年 12 月 22 日【2023 年新版公司治理暨董事會績效評鑑實務解析】三小時

##### 二、提昇透明度

###### 1. 辦理法人說明會：

- a. 2023 年 03 月 02 日參加統一證券之春季投資論壇
- b. 2023 年 04 月 10 日參加臺灣證券交易所之第一季財務業務說明會
- c. 2023 年 04 月 12 日參加宏遠證券之 2023 潛力產業投資論壇
- d. 2023 年 06 月 06 日參加統一證券第二季全球展望夏季投資論壇
- e. 2023 年 12 月 06 日參加統一證券冬季投資論壇

###### 2. 設置投資人服務團隊，與投資人建立多元性溝通管道。

### 三、 加強法規遵循

#### 1. 因應法規新訂規章如下：

- a. 2022 年 08 月 25 日訂定”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
- b. 2022 年 11 月 08 日訂定” 法令規章遵循事項管理辦法” 。
- c. 2022 年 11 月 08 日訂定” 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 。

#### 2. 因應法規修改規章如下：

- a. 2022 年 03 月 25 日修訂”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 。
- b. 2022 年 03 月 25 日修訂”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
- c. 2022 年 03 月 25 日修訂 公司章程。
- d. 2022 年 08 月 25 日修訂” 股東會議事規則” 。
- e. 2022 年 11 月 08 日修訂” 董事會議事規則” 。
- f. 2023 年 03 月 28 日修訂” 股東會議事規則” 。
- g. 2023 年 03 月 28 日修訂 公司章程。

上述第 1、3、4、6 及第 7 項業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 四、 其他

1. 2019 年 06 月 25 日出版 2018 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2. 2022 年陸續設置 ESG 工作小組及溫室氣體排放盤查委員會(GHG Emission Committee)取代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3. 2023 年 7 月完成自主性碳盤查並取得外部認證 SGS 授予 ISO14064-1 證書。
4. 2023 年 11 月董事會通過公司溫室氣體淨零排放路徑。

### (五)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接次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確實遵守資訊公開之相關規定，將公司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及公司治理情形，經常且即時利用公開資訊觀測站和公司設置之網站提供訊息予股東。	符合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一)本公司除於公司章程及內部規則明定股東權益保障事項外，另設有專責單位專責處理有關公司對投資人關係等事宜，以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 (二)本公司經由股務代理單位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本公司訂有「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辦法」，作為與關係企業交易之依據。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避免本公司或內部人未熟悉法規誤觸或有意觸犯內線交易相關規定，造成公司或內部人訴訟纏身，損及聲譽之情事，以保障投資人及維護本公司權益。	符合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一)本公司自2013年7月15日即已設置並選任三位獨立董事，以強化董事會職能，並配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有關董事會多元化之規定，於2015年股東常會通過修正「董監事選任程序」條文落實多元化方針。 (二)本公司已於2013年9月2日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而營運主體泰國子公司亦於2017年9月18日建置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並在當年10月1日頒布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與方針。 (三)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辦法中，要求董事會應依據績效評估之結果，考量調整董事會成員組成。 (四)本公司每年第一季董事會定期評估聘任會計	符合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師之專業資格與獨立性。另所選任之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本身對會計師的獨立性亦有嚴謹要求，例如，對上市櫃公司之簽證不得連續七年為相同會計師，如逢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因內部組織考量而更換會計師時，均經本公司充分評估新任會計師之專業、操守及獨立性，並提報董事會決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一)第四屆第4次董事會3月28日已通過公司治理主管之任命，由原董事會秘書提升職能、專責專任處理有關職務、負責公司治理及股務包括提供董事、審計委員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泰國和境外控股公司之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相關事務。	符合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一)本公司除於公司章程及內部規則明定股東權益保障事項外，另設有專責單位專責處理有關公司對利害關係人等事宜，以妥善處理其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 (二)本公司應運用網際網路之便捷性架設網站，建置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及公司治理資訊，以利股東及利害關係人等參考。前項網站已有專人負責維護，所列資料詳實正確並即時更新，避免有誤導之虞。	符合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一)本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符合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	V		(一)本公司目前已架設網站，公開發行後均依主管機關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相關資訊。 (二)本公司目前已架設網站，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三)本公司目前無提前公告財務報告之情形，未來將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評估之。	本公司財務報告均於規定期限內完成公告，其餘均符合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1.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請參閱本年報，伍貳、營運概況一、公司之經營(五)勞資關係之說明。</p> <p>2. 投資者關係：設置發言人及發言人信箱專責處理股東建議。</p> <p>3.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之契約，其內容均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p> <p>4.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透過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在2018年3月18日經識別分析利害關係人類別後，與員工在同年4月6日進行其關注議題的溝通討論，以維其應有之權益。</p> <p>5.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不定期通知董事參加相關專業知識進修課程。</p> <p>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並依法執行。</p> <p>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8.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就執行業務範圍購買責任保險。</p>	符合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九、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 業已設置資訊安全工作小組，並將其運作及執行情形揭露於公司年報，請參考本年報章節5.6。				
(2) 業已設置ESG工作小組，接受ISO-14064-1系統教育輔導，並於2023年7月完成自主性碳盤查並取得外部認證SGS授予ISO14064-1證書。				
(3) 於2023年3月28日第四屆第4次董事會提報並選任出公司治理主管暨資訊安全長。				

## (六) 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3 年 4 月 21 日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 行公司薪資報酬 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陳石進	曾任職銀行總經理並兼任大專院校講師多年，於商務、財務、會計業務具豐富工作經驗。擁有國家考試及格證書。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公司股票、未曾任職公司及關係企業，亦未提供任何服務取得報酬等。	0
獨立董事 召集人	賴鎮局	身為律師事務所負責人且曾任職法官及業界執行董事多年具法務、財務、商務、財務等工作經驗，擁有國家考試及格證書。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公司股票、未曾任職公司及關係企業，亦未提供任何服務取得報酬等。	0
獨立董事	李周偉	普考記帳士考試院考試及格、任職顧問輔導業多年，具商務投資、股權規劃及會計等相關專業知識。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公司股票、未曾任職公司及關係企業，亦未提供任何服務取得報酬等。	0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參閱第 28 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第四屆委員任期：111 年 6 月 23 日至 114 年 6 月 22 日，最近 112 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最近一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共召開 2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賴鎮局	2	0	100	111.06.23 連任， 應出席 2 次
委員	陳石進	2	0	100	111.06.23 連任， 應出席 2 次
委員	李周偉	2	0	100	111.06.23 新任， 應出席 2 次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p> <p>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p>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七)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接次頁)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p>(一)公司於106年9月18日建置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在當年10月1日頒布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與方針，由委員會專責推動企業社會責任，致力提升全體員工環保與社會責任意識；至111年3月25日董事會依金管證發字第1100375814號函，配合國際發展趨勢，實踐永續發展之目標，強化企業推動發展情形，爰修改「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通過修正相關條文及變更該委員會為永續發展委員會。</p> <p>(二)由工安環保衛健部門定期推動永續發展業務。</p> <p>(三)於第四屆第2次董事會首規畫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成立GHG減量碳排專案小組，負責輔導訓練，進行自主性碳盤查時程作業、著手承諾逐年減排之數量及計劃。</p> <p>(四)112年3月28日第四屆第4次董事會選任公司治理主管由其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相關執行成效。計有110年提報第三屆第19次、111年第四屆第2次暨112年第四屆第7次董事會等會議。</p>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V		<p>(一)公司於111年第四屆第3次董事會通過制定公司風險管理守則，以建立公司完善之風險管理制度，健全穩健經營、朝企業永續發展目標邁進。</p> <p>考量本公司及法國子公司整體之規模、業務特性、風險性質與營運活動，訂定政策與程序，涵蓋以下項目：1. 風險管理目標；2. 風險治理與文化；3.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與職責；4. 風險管理程序；5. 風險報導與揭露。並依據公司內、外在環境之變遷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持續有效。</p> <p>(二) 環境議題之風險評估由業務部負責落在母子公司泰國及法國邊界環保法規的要求及地緣政治之影響；社會議題之風險評估則由管理部因應當地民俗風情進行探討、規劃，日常與當地利害關係人政府、公</p>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益組織等之交流互動；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則側重在治理主管或行政部門對上市公司法規及國際議題發展之鑽研、瞭解暨因應對策之採取。	
<p>三、環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V		<p>營運主體之資料邊界為泰國，公司執行有效的環境管理制度及依據法規如下；</p> <p>1. 能源管理：按 Thai Ministerial Regulation 每年固定執行，由 Ministry of Energy Thailand 機構查驗。</p> <p>再生能源：公司 106 年十月董事會通過投資再生能源興建太陽能發電 1,000kWh 設備，使用替代能源保護環境節約用電量每月減少 40 萬泰銖（一百三十萬度 (kWh) / 年）費用。於 112 年七月預計費時 6 個月工程，再投資 3,375 萬泰銖再生能源太陽能發電之第三期建設計畫，以單面薄膜光伏電板興建容量 1,505 kWp 之發電設備系統。全能發電後，以 2022 年用電為基期計算，可使公司再生能源使用率由 10.257% 擴增到 29.416%，每年可減少電費約 1,790 萬泰銖，二氧化碳年減排量可由 660 噸大幅提高至 1,694 噸。同時積極更換照明光源為節能 LED 燈及維護空調機能，以降低能源消耗。</p> <p>使用再生物料：公司所屬產業為專業金屬板金加工廠，金屬板材原物料占比達 50% 以上，為保護環境所有下腳廢料百分之百再回收提煉重複使用。</p> <p>2. 水資源管理：按 Standard of MEA Thailand 規定實施辦理，查驗機構是 Metropolitan Waterworks Authority Thailand。</p> <p>用水量；9566 公噸，密度 102.43 噸/直接員工人數，水資源節約政策，採雨水循環使用，最終減量目標：1.00 噸/人。</p> <p>3. 廢棄物管理：依 ISO14001 及 Industrial Estate Authority of Thailand 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守則，均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定期由泰國 IEAT 查核驗證，並持續取得國際機構 TUV 環保認證。</p>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廢棄物量：總重量142.47公噸，廢棄物密集度0.0695噸/百萬元營業額</p> <p>公司針對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採取因應措施，生產製程、客戶訂單均符合ROHS規範。政策亦推動文件管理電子化系統，減少紙本作業，達到紙張減量目標。</p> <p>公司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評估及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後，依112年以泰國營運主體公司為資料邊界，取得國際機構SGS認證頒發ISO14064-1證書之溫室氣體排放數據如下：</p> <p>1.(範疇一)直接排放量1,630.01噸CO<sub>2</sub>e</p> <p>2.(範疇二)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4,624.95噸CO<sub>2</sub>e</p> <p>3.(範疇三)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11,173.92噸CO<sub>2</sub>e</p> <p>4.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99.4843 碳排當量(公噸)/產值(百萬泰銖)。</p> <p>5.溫室氣體管理之策略、方法、目標： 經實淨零排放路徑</p> <p>2030年碳排密度減少15%、2040年碳排密度下降減少30%、2050年碳排密度下降減少50%，2065年達到淨零排放之目的(TGO Net Zero)</p>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V	<p>泰國的勞動法令主要是由泰國政府制定和修改，以適應國內的勞動環境和需求。泰國的勞動法規是在國內法律體系下制定的，也受到國際勞動組織(ILO)的一些原則和指南的影響，這些原則通常反映在國際人權公約中。泰國是聯合國成員暨國際勞動組織的成員，因此在制定勞動法律時，也考慮ILO的相關標準及國際人權公約的規定，因此涵括這些與勞動權利相關的內容。</p> <p>本營運主體公司在泰國當地屬外資公司，受當地政府勞工部門高規格的要求，制定相關之管理、薪資政策</p>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p>與程序(WI)、每年辦理相關教育訓練並接受政府的檢查及評估。</p> <p>1. 員工福利措施、職場多元化與平等、培訓進修計畫、權益維護措施、退休機制、社會保障等:請參閱第104頁。</p> <p>2. 公司已訂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政策，並結合員工績效考核，設立有效之獎懲制度，員工經營績效、成果及其實施情形:請參閱第75頁。</p> <p>3. 本公司安全與健康工作環境之措施、對員工之教育政策均按照泰國的勞動法及勞工部門的辦法制定實施，112年對員工其實施情形；</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2"></th> <th>課程種類次數</th> <th>進修時數累計</th> <th>進修人次累計</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公司內部</td> <td>基礎教育</td> <td>69</td> <td>1,955</td> <td>5,363</td> </tr> <tr> <td>崗位訓練</td> <td>2</td> <td>7</td> <td>124</td> </tr> <tr> <td>進階訓練</td> <td>57</td> <td>320</td> <td>5,342</td> </tr> <tr> <td>其他專業</td> <td>11</td> <td>48</td> <td>308</td> </tr> <tr> <td rowspan="4">外部</td> <td>基礎教育</td> <td>4</td> <td>60</td> <td>183</td> </tr> <tr> <td>崗位訓練</td> <td>10</td> <td>60</td> <td>103</td> </tr> <tr> <td>進階訓練</td> <td>4</td> <td>21</td> <td>103</td> </tr> <tr> <td>其他專業</td> <td>6</td> <td>26</td> <td>114</td> </tr> </tbody> </table> <p>4. 公司取得TUV NORD ISO-14001之驗證有效期限112.07.23至115.07.22。</p> <p>5. 在工作環境上，公司定期實施消防、照明及躁音檢測等確保實體環境安全。另每年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不定期舉辦各類心靈補給講座，112年度公司火災及員工職災情形；</p>			課程種類次數	進修時數累計	進修人次累計	公司內部	基礎教育	69	1,955	5,363	崗位訓練	2	7	124	進階訓練	57	320	5,342	其他專業	11	48	308	外部	基礎教育	4	60	183	崗位訓練	10	60	103	進階訓練	4	21	103	其他專業	6	26	114	
		課程種類次數	進修時數累計	進修人次累計																																							
公司內部	基礎教育	69	1,955	5,363																																							
	崗位訓練	2	7	124																																							
	進階訓練	57	320	5,342																																							
	其他專業	11	48	308																																							
外部	基礎教育	4	60	183																																							
	崗位訓練	10	60	103																																							
	進階訓練	4	21	103																																							
	其他專業	6	26	114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件數	人數	占員工總人數比率	改善措施	
			員工職災	27	27	2.13%	按照各例狀況妥善處理、對治方案並提報予勞工部
			火災	0	0	0	不適用
			<p>6.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員工之各項權益可透過上述各項管道取得公平合理之處理。</p> <p>7.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之契約，其內容均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之要求，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或違反相關法規等，而構成違約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經評估合乎無公害之國際公約使得為公司之供應商。</p> <p>8.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公司112年不惜斥資共150萬泰銖購買相關航太之產品責任保險及停飛險，非其他產業或公司所能望及。</p> <p>9. 112年1月泰國兒童節贊助社區多所學校計36,000泰銖。</p> <p>10. 112年3月贊助泰國社會福利部舉辦之慈善高爾夫球賽35,000泰銖。</p> <p>11. 112年7月贊助泰國Rattanaaburi技術學院一輛車三十萬泰銖。</p> <p>12. 112年贊助泰國Satree及Sripatum大學共十萬泰銖。</p> <p>13. 112年10月贊助泰國Nong Krathum廟壹拾五萬泰銖。</p> <p>14. 112年12月贊助泰國工業管理局慈善活動五萬泰銖。</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銖。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於公開發行上市後不定期於公開資訊站、公司網站及股東會年報揭露相關資訊。 針對客戶端綠色產品與環保法規的要求，持續與客戶及供應商進行作業溝通，隨時修正現有的綠色產品管理平台與內部管理機制，融入最新的環保要求及客戶規定，以滿足客戶端的綠色產品要求與全球各國及各區域經濟環保法規之規定，提供環境友善的綠色產品予客戶，持續展現綠色企業的責任與使命。	未來將視公司發展需求及法令規定評估之。
六、公司如依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及績效：				
# 公司107年八月榮獲泰國工業部工廠管理局頒發107年度企業社會責任獎。				
# 公司連續兩年111及112年榮獲泰國工業部工廠管理局Excellent Environmental Governance Project頒發之Green Star Award獎章。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112年3月28日第四屆第4次董事會選任公司治理主管由其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相關執行成效。計有110年提報第三屆第19次、111年第四屆第2次暨112年第四屆第7次董事會等會議。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sub>2</sub>e)、密集度(公噸 CO<sub>2</sub>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資料涵蓋範圍，泰國營運主體經寶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為邊界

- 1.(範疇一)工廠直接碳排放 1,630 公噸，占總體當量 9.35%，有天然氣，液化瓦斯，發動機，空壓機，場內運輸工具，及其他非組織的設備機具，像是空調製冷器具，熱水器，滅火器，化糞池，等等之類的燃燒排放來源
- 2.(範疇二)工廠間接碳排放 4,624 公噸，占總體當量 26.54%，例如外購電力，蒸氣，瓦斯，等等能源
- 3.(範疇三)其他間接碳排放 11,173 公噸，占總體當量 64.11%，如上下游供應鏈的碳排放，採購原物料及產品或勞務的碳排產生，包含生產，運輸，人員差勤，員工交通服務等等
- 4.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  $99.4843 = 17,428.87 / 175.192198$  碳排當量(公噸)/產值(百萬泰銖)。

5.溫室氣體管理之策略、方法、目標：

經寶淨零排放路徑

2030 年碳排密度減少 15%、2040 年碳排密度下降減少 30%、2050 年碳排密度下降減少 50%，2065 年達到淨零排放之目的(TGO Net Zero)

範疇一減碳措施：

- 1 營造綠色建築/工廠，採用傳感器，引入高效能低碳設備，降低能源損耗，並透過導入能源管理系統應用，有效進行碳與能源的管理，提高設備能源效率，以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
- 2 發展低碳製程，通過提高生產效率，改善減低不良量和程度，透過數位化/自動化/無紙化，來優化產能，最終達到智能工廠程度
- 3 提升植被綠覆率，工廠建築植被程度提高，提高碳封存量和吸收量
- 4 增加資源回收，減少廢棄物產生
- 5 廢水循環再使用，推廣節約水資源
- 6 降低使用燃料程度，加速導入電氣化 EV 設備，用以取代傳統燃料運輸工具，降低碳排放量
- 7 選用更換公司製冷機具，指定使用低碳環保的冷媒設備。

範疇二減碳措施：

1 推廣使用綠電，提高再生能源的使用率。

範疇三減碳措施：

1 宣導推動共享汽車和機車 2 優化公司交通車線路，用以增加搭乘率 3 獎勵員工更換電氣化 EV 乘具 4 發展綠色供應鏈，針對大宗原物料供應商；a. 要求參與國際 CDP 碳揭露計劃，提供溫室氣體排放量資料 b. 要求提供產品碳足跡數據，或提供低碳產品選擇 c. 提供碳減量計劃目標，加入 STBi 減量目標倡議 d. 增加使用綠電，並提供購買再生能源憑證。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 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 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或國際標準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 發布之 ISO 14064-1。

註 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 (新臺幣百萬元) 計算之數據。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不適用(註 1)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4 億 8 千萬元，依規定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 50 億元之上市上櫃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確信資訊揭露時程為民國 118 年。

註 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 114 年完成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 113 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值計算之。

註 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八)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	V		(一)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書面制度，於 2015年3月26日經寶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本公司透過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舉辦相關教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育活動向全體員工宣導誠信經營理念。</p> <p>(三) 本公司要求全體員工不得接受任何不當之饋贈，避免員工因個人利益而犧牲公司權益。另全體員工負有保密公司或他人之營業秘密之義務。</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p>(一) 本公司與往來之客戶及供應商均有評核機制，訂立合約時，對雙方的權利義務均詳訂其中并保密。</p> <p>(二) 本公司企業誠信經營相關宣導工作由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負責，由各工作小組委員依其職務所及範疇執行，由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p> <p>(三) 本公司設有檢舉管道，可提供檢舉人陳述不法情事，并對檢具人身份及內容保密。</p> <p>(四) 本公司訂定內部稽核計畫，內部稽核單位均依稽核計畫執行各項作業。</p> <p>(五) 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書面制度定期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並邀請與公司從事商業行為之相對人參與，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p>	尚無重大差異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p>	V		<p>(一) 本公司於內部網站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專線供本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p> <p>並由本公司專責單位依下列程序處理：</p> <p>檢舉情事涉及一般員工者應呈報至部門主管，檢舉情事涉及董事或高階主管，應呈報至獨立董事。</p>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二) 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均予以保密。 (三) 本公司對於檢舉人採取保護，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於公開發行后依相關法令揭露各項相關資訊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上市上櫃誠信經營守則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落實誠信經營原則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二)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訂有董事利益迴避規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三) 105年10月公司榮獲中華民國 總統頒發第18屆中華民國海外台商磐石獎。 (四) 105年12月公司 總經理鍾國松先生暨 副總經理郭惠齡女士分別榮獲 副總統頒發中華民國海外華人第25屆創業楷模暨相扶獎。 (五) 106年11月7日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6年7月28日金管證發字第1060027112號令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等部分條文，以強化公司治理、審計委員會會議情形之透明度及明確獨立董事職權，並進一步強化其參與董事會運作，於第二屆第九次董事會通過修訂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等相關之管理辦法。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九)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可參考公司網站 <http://www.jppholding.com>。

(十)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近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之檢討

會別	議案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111 年 股 東 常 會	一	承認公司 110 年決算表冊案。	本案以普通決議經大會投票表決通過，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共 28,983,669 權（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24,526,725 權）贊成 28,583,933 權(含電子投票 24,518,200)，佔出席權數之 98.62%，反對 1,052 權(含電子投票 1,052)，無效 0，棄權 398,684 權(含電子投票 7,473)。	依據決議執行完畢。								
	二	承認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本案以普通決議經大會投票表決通過，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共 28,983,669 權（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24,526,725 權）贊成 28,579,593 權(含電子投票 24,513,860)，佔出席權數之 98.61%，反對 5,392 權(含電子投票 5,392)，無效 0，棄權 398,684 權(含電子投票 7,473)。	依據決議執行，現金股利總計新台幣 100,428,598 元於 111 年 8 月 17 日以每股 2.3 元發放完畢。								
	三	修訂公司章程案(特別決議)。	本案以特別決議經大會投票表決通過，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共 28,983,669 權（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24,526,725 權）贊成 28,583,933 權(含電子投票 24,518,200)，佔出席權數之 98.62%，反對 1,052 權(含電子投票 1,052)，無效 0，棄權 398,684 權(含電子投票 7,473)。	依據決議執行、立即生效。								
	四	修訂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本案以普通決議經大會投票表決通過，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共 28,983,669 權（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24,526,725 權）贊成 28,583,933 權(含電子投票 24,518,200)，佔出席權數之 98.62%，反對 1,052 權(含電子投票 1,052)，無效 0，棄權 398,684 權(含電子投票 7,473)。	依據決議執行、立即生效。								
	五	選舉第四屆董事(含獨立董事)	<table border="1"> <tr> <td>Ho Sheng Holdings Co., Ltd. 代表人：王文山</td> <td>獲得權數 28,242,945</td> <td>當選董事</td> </tr> <tr> <td>Powell Group Co., Ltd. 代表人：鍾國松</td> <td>獲得權數 29,642,279</td> <td>當選董事</td> </tr> <tr> <td>Believing Power</td> <td>獲得權數</td> <td>當選董事</td> </tr> </table>	Ho Sheng Holdings Co., Ltd. 代表人：王文山	獲得權數 28,242,945	當選董事	Powell Group Co., Ltd. 代表人：鍾國松	獲得權數 29,642,279	當選董事	Believing Power	獲得權數	當選董事
Ho Sheng Holdings Co., Ltd. 代表人：王文山	獲得權數 28,242,945	當選董事										
Powell Group Co., Ltd. 代表人：鍾國松	獲得權數 29,642,279	當選董事										
Believing Power	獲得權數	當選董事										

		Co., Ltd. 代表人：郭惠齡	28,234,986	
		王 嘉 男	獲得權數 28,214,943	當選董事
		陳 石 進	獲得權數 28,214,943	當選獨立董事
		賴 鎮 局	獲得權數 28,214,999	當選獨立董事
		李 周 偉	獲得權數 28,229,036	當選獨立董事
六	解除新任董事之競業行為限制案（重度決議）。	本案以重度決議經大會投票表決通過，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共 28,983,669 權（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24,526,725 權）贊成 28,565,508 權（含電子投票 24,499,775），佔出席權數之 98.56%，反對 10,394 權（含電子投票 10,394），無效 0，棄權 407,767 權（含電子投票 16,556）。		
112 年 股 東 常 會	一	承認公司 111 年度決算表冊案。	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共 29,374,263 權（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5,010,701 權），贊成 27,738,028 權（含電子投票 3,817,222），佔出席權數之 94.43%，反對 3,047 權（含電子投票 3,047），無效 0，棄權 1,633,188 權（含電子投票 1,190,432），表決通過董事會所提之議案。	依據決議執行完畢。
	二	承認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共 29,374,263 權（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5,010,701 權），贊成 27,738,008 權（含電子投票 3,817,202），佔出席權數之 94.429%，反對 3,067 權（含電子投票 3,067），無效 0，棄權 1,633,188 權（含電子投票 1,190,432），表決通過董事會所提之議案。	依據決議執行，現金股利總計新台幣 134,200,808 元於 112 年 7 月 26 日以每股 2.8 元發放完畢。
	三	修訂公司章程案(特別決議)。	本案以特別決議經大會投票表決通過，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共 29,374,263 權（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5,010,701 權）贊成 27,738,024 權（含電子投票 3,817,218），佔出席權數之 94.43%，反對 3,050 權（含電子投票 3,050），無效 0，棄權 1,633,189 權（含電子投票 1,190,433）。	依據決議執行、立即生效。
	四	修訂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共	依據決議執行、立

		案。	29,374,263 權 (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5,010,701 權)，贊成 27,733,024 權(含電子投票 3,812,218)，佔出席權數之 94.413%，反對 8,050 權(含電子投票 8,050)，無效 0，棄權 1,633,189 權(含電子投票 1,190,433)，表決通過董事會所提之議案。	即生效。
--	--	----	---	------

(十一)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經寶精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 113 年 3 月 12 日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針對需要掌控的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3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經寶精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鍾國松	簽章
總經理：蘭以權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無。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編號	決議議案	日期	會別 / 期別
----	------	----	---------

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討論通過公司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案。</li> <li>2、討論通過公司董事之薪資酬勞調整案。</li> <li>3、承認通過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案。</li> <li>4、承認通過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li> <li>5、通過公司 11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li> <li>6、討論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li> <li>7、通過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修訂案。</li> <li>8、通過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修訂案。</li> <li>9、通過公司申請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短期融資額度兩百萬美元案。</li> <li>10、通過委任 111 年度會計師及其查帳公費案。</li> <li>11、討論通過公司變更稽核主管案。</li> <li>12、討論通過公司全面改選董事案。</li> <li>13、通過公司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案。</li> <li>14、通過解除新任董事之競業行為限制案。</li> <li>15、討論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事由等相關事宜。</li> <li>16、討論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期間及場所等相關事宜。</li> <li>17、討論受理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之期間、應選名額及受理處所等事宜。</li> </ul>	111.03.25	第三屆第 18 次董事會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審核通過 111 年度股東常會公司受理股東提案。</li> </ul>	111.05.06	第三屆第 19 次董事會
3	<p>承認事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承認公司 110 年度決算表冊案。</li> <li>2、承認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li> </ul> <p>討論事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修訂公司章程案。</li> <li>2、修訂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li> </ul> <p>選舉事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選舉第四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案。</li> </ul> <p>其他議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討論解除新任董事之競業行為限制案。</li> </ul>	111.06.23	股東常會
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選任本公司董事長暨第四屆董事會主席。</li> <li>2、選任公司第四屆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暨主席。</li> <li>3、委任本公司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li> </ul>	111.06.23	第四屆第 1 次董事會
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討論通過公司民國 111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li> <li>2、討論 111 年度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調整案。</li> <li>3、討論貸與孫公司歐洲經寶三百四十萬歐元案。</li> <li>4、討論通過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li> <li>5、討論訂定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li> <li>6、通過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申請中期放款額度七百萬美元案。</li> </ul>	111.08.25	第四屆第 2 次董事會
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討論通過民國 112 年之年度內部稽核計劃案。</li> <li>2、討論通過民國 111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li> <li>3、討論通過民國 112 年之公司年度預算案。</li> <li>4、討論貸與孫公司歐洲經寶二百九十七萬歐元案。</li> <li>5、討論通過更換公司委任之簽證會計師案。</li> <li>6、通過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修訂案。</li> <li>7、通過制定公司「法令規章遵循事項管理辦法」案。</li> <li>8、通過制定「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案。</li> </ul>	111.11.08	第四屆第 3 次董事會
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通過指派委任本公司資訊安全長乙職案。</li> <li>2、通過指派委任本公司治理主管乙職案。</li> <li>3、通過公司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案。</li> <li>4、通過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合併財務報表案。</li> <li>5、通過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li> <li>6、通過公司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li> <li>7、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li> <li>8、通過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li> <li>9、通過本公司總經理異動案。</li> <li>10、通過公司申請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中期貸款額度三百萬美元案。</li> <li>11、通過公司 112 年度委任會計師及其查帳公費案。</li> <li>12、討論訂定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相關作業。</li> <li>13、討論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期間及場所等相關事宜。</li> </ul>	112.03.28	第四屆第 4 次董事會
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第一季度合併財務報告案。</li> </ul>	112.05.10	第四屆第 5 次董事會

	2、通過本公司為董事會成員投保董監事責任險案。 3、通過通過取消授權董事代理簽署稽核報告案。		
9	承認事項： 1、承認公司 111 年度決算表冊案。 2、承認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討論事項： 1、修訂公司章程案。 2、修訂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12.06.20	股東常會
10	1、通過公司 111 年度第四季重編合併財務報表案。 2、討論調增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短期融資額度四百五十萬美元申請案。	112.07.24	第四屆第 6 次董事會
11	1、討論通過公司民國 112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討論 112 年度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調整案。 3、討論貸與孫公司歐洲經寶三百四十萬歐元案。	112.08.24	第四屆第 7 次董事會
12	1、討論通過民國 113 年之年度內部稽核計劃案。 2、通過公司民國 112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討論通過民國 113 年之公司年度預算案。 3、討論貸與孫公司歐洲經寶二百九十七萬歐元案。	112.11.08	第四屆第 8 次董事會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鍾國松	102.09.02	112.03.28	職務調整
總經理	SOMSAK NORVONG	112.03.28	-	-

#### 五、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則立	113.01.01-113.12.31	4,600	無	4,600	-
	陳昭宇	113.10.01-113.12.31				-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及非審計公費之金額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無此情事。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 六、 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事。

七、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無此情事。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超然獨立性之評估程序及內容，於 113 年 3 月 12 日第四屆第 8 次

董事會討論議案進行審核其超然獨立聲明書及評估其 111 年審計品質指標(AQI)報告書後表決通過。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註1)	姓名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大股東	HO SHENG HOLDINGSCO., LTD. 代表人：王文山	—	—	—	—
董事	王文山	—	—	—	—
董事	Believing Power Co., Ltd. 代表人：郭惠齡	—	—	—	—
董事	郭惠齡	—	—	—	—
董事/ 大股東	POWELL GROUP CO., LTD. 代表人：鍾國松	—	—	—	—
董事	鍾國松	—	—	—	—
董事	王嘉男	—	—	—	—
獨立董事	陳石進	—	—	—	—
獨立董事	賴鎮局	—	—	—	—
獨立董事	李周偉	—	—	—	—
法人董事代表人/ 董事長	鍾國松	—	—	—	—
經寶 總經理	SOMSAK NORVONG	—	—	—	—
經寶(泰國) 副總經理	郭惠齡	—	—	—	—
經寶(泰國) 副總經理	鍾國圳	(4,000)	—	9,000	—
財會經理	陳信源	—	—	—	—
公司治理主管	王盈舒	—	—	—	—

職稱(註1)	姓名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稽核主任	洪健凱	(15,000)	—	—	—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3 年 4 月 21 日；單位：股

姓名(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人合有 用名計股 他義持份		前互會第或親屬名關 十間計六為等關係 大具準號配以係或。 股有則關係內者姓 東財公係、之、名 相務報人二親其及 相(財公係、之、名)		備註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 名)	關係	
Ho Sheng Holdings Co., Ltd. 代表人：王文山	6,698,599	13.98%	—	—	—	—	—	—	—
	20,000	0.04%	2,000	0.0%	—	—	—	—	
Powell Group Co., Ltd. 代表人：鍾國松	5,195,408	10.84%	—	—	—	—	—	—	—
	10,545	0.02%	10,545	0.02%	—	—	郭惠齡 鍾國圳	夫妻 兄弟	
Believing Power Co., Ltd. 代表人：郭惠齡	4,105,747	8.57%	—	—	—	—	—	—	—
	10,545	0.02%	10,545	0.02%	—	—	鍾國松 鍾國圳	夫妻 姻親	
Happy Forever International Ltd. 代表人：Ms. Sirinporn Sareesawatpichai Mr. Mingtsung Cheeweesuk	3,936,390	8.21%	—	—	—	—	—	—	—
	—	—	—	—	—	—	—	—	
Luckace Investments Limited 代表人：涂昌宏、涂焯愉	2,418,362	5.05%	—	—	—	—	—	—	—
	—	—	—	—	—	—	—	—	
KC Billion Investment Co., Ltd.	2,303,920	4.81%	—	—	—	—	—	—	—
	—	—	—	—	—	—	鍾國松	兄弟	

代表人：鍾國圳	15,851	0.03%	—	—	—	—	郭惠齡	姻親	
國泰小龍基金專戶	1,015,000	2.12%	—	—	—	—	—	—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國	701,000	1.46%	—	—	—	—	—	—	—
Well Pacific Worldwide Co., Ltd. 代表人：劉領弟	650,447	1.36%	—	—	—	—	—	—	—
	—	—	—	—	—	—	—	—	—
彰化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國泰大中華證券投資	547,000	1.14%	—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2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Jinpao Precision Industry Co.,Ltd.	70,974,998	≒100%	2	≒0%	70,975,000	100%
Jinpao Precision Japan Co., Ltd.	-	-	480	80%	480	80%
Jinpao Europe SAS	-	-	1,900,000	76%	1,900,000	76%
Atelier de décolletage de Bigorre (ADB)	-	-	5,776	76%	5,776	76%
LuTec SAS (LUTEC)	-	-	417,933	76%	417,933	76%
Wefly Aero Co., Ltd.	-	-	250,000	25%	250,000	25%
SPEM AERO SAS	-	-	2,993	95%	2,993	95%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肆. 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113年4月21日；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	----	------	------	----

	價格 (元)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 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101.05	10	100,000	1,000,000	1	10	創立股本	—	—
101.06	10	100,000	1,000,000	100	1,000	現金增資 990 元	—	—
102.06	10	60,000,000	600,000,000	23,333,334	233,333,340	233,332,340 元	—	註 1
102.10	10	60,000,000	60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0	現金增資 66,666,660 元	—	註 2
103.10	10	60,000,000	600,000,000	33,750,000	337,500,000	現金增資 37,500,000 元	—	註 3
104.11	10	60,000,000	600,000,000	36,050,000	360,500,000	現金增資 23,000,000 元	—	註 4
104.12~ 107.10	10	60,000,000	600,000,000	39,464,608	394,646,080	可轉換公司債經寶 一，行使轉換普通股	—	註 5
108.12	10	60,000,000	600,000,000	43,664,608	436,646,080	現金增資 42,000,000 元	—	註 6
108.12~1 10.12	10	60,000,000	600,000,000	43,664,608	436,646,080	可轉換公司債 jpp 二 KY，行使轉換普通 股	—	註 7
111.01~1 13.04	10	60,000,000	600,000,000	47,928,860	479,288,600	可轉換公司債 jpp 二 KY，行使轉換普通 股	—	註 7

註 1: 股權重組發行新股

註 2: 上市櫃前私募、以每股新台幣 36 元溢價發行

註 3: 正式上櫃公開發行第一次現金增資、核准日期 103.09.17 金管證發字第 1030036526 號，以每股新台幣 50 元溢價掛牌發行。

註 4: 104 年現金增資、核准日期 104.09.21 金管證發字第 1040037400 號，以每股新台幣 50 元溢價掛牌發行。

註 5: 依金管會核准日期 104.09.21 金管證發字第 10400374002 號，於 104.10.23 發行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經寶一」二千張，計總額新台幣貳億元，期間三年。

註 6: 108 年現金增資、核准日期 108.11.06 金管證發字第 1080334512 號，以每股新台幣 47 元溢價掛牌發行。

註 7: 依金管會核准日期 108.11.06 金管證發字第 104003740021 號，於 108.11.28 發行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jpp 二 KY」二千張，計總額新台幣貳億元，期間三年。

## (二) 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47,928,860	12,071,140	6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三)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四)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 股東結構

113年4月21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註)	合計
人數	0	3	21	6,356	36	6,416
持有股數	0	55,000	4,191,000	17,090,741	26,592,119	47,928,860
持股比例(%)	0%	0.11%	8.75%	35.67%	55.47%	100.0%

註：陸資透過 Well Pacific Worldwide Co., Ltd. 間接持股本公司 1.36%。

2.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新台幣十元；113年4月21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908	249,381	0.5203%
1,000 至 5,000	3,704	6,533,962	13.6326%
5,001 至 10,000	318	2,489,643	5.1945%
10,001 至 15,000	86	1,116,551	2.3296%
15,001 至 20,000	63	1,164,446	2.4295%
20,001 至 30,000	54	1,398,068	2.9170%
30,001 至 40,000	25	872,531	1.8205%
40,001 至 50,000	21	990,702	2.0670%
50,001 至 100,000	16	1,203,914	2.5119%
100,001 至 200,000	13	1,937,074	4.0416%
200,001 至 400,000	6	1,462,715	3.0518%
400,001 至 600,000	3	1,485,000	3.0983%
600,001 至 800,000	2	1,351,447	2.8197%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00%
1,000,001 以上	7	25,673,426	53.5657%
合計	6,416	47,928,860	100.00%

特別股股權情形：無。

(五)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 10 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3年4月21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Ho Sheng Holdings Co., Ltd.	6,698,599	13.98%
Powell Group Co., Ltd.	5,195,408	10.84%

BelievingPower Co., Ltd.	4,105,747	8.57%
Happy Forever International Ltd.	3,936,390	8.21%
Luckace Investments Limited	2,418,362	5.05%
KC Billion Investment Co., Ltd.	2,303,920	4.81%
國泰小龍基金專戶	1,015,000	2.12%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國	701,000	1.46%
Well Pacific Worldwide Co., Ltd.	650,447	1.36%
彰化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國泰大中華證券投資	547,000	1.14%

(六)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11 年 (採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	112 年 (採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	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73.30	177.50
最低			42.05	66.50	66.50
平均			48.79	123.50	88.76
每股淨值	分配前		43.02	49.01	不適用
	分配後		40.22	44.01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基本加權平均股數		47,928	47,928	不適用
	每股盈餘		5.45	8.33	不適用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8	5.00(註 4)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	—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	—	不適用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8.95	14.83	不適用
	本利比		17.43	24.70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		5.74%	4.00%	不適用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2023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已於 2024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七)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14.3 本公司除得於各會計年度結束後發放股利外，亦得於前半會計年度發

放期中股利。如董事會決定不發放期中股利時，董事會應於前半會計年度後，以決議確認不發放期中股利。於會計年度結束後分派股利時應遵守本章程第14.4條至第14.8條所定之要求及程序，且於前半會計年度後分派股利時應遵守本章程第14.4條及第14.8條至第14.10條所定之要求及程序。

- 14.4 在不抵觸開曼公司法、本條或任何股份所附加之權利或限制之規定下，本公司得依據盈餘分派議案分派股息。該等盈餘分派議案，如為分派現金股利之情形，應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為之；如為本章程第12.3(a)條或第12.5條（於發行新股作為紅利股份之情形）之情形，應以重度決議為之。於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分派股利後，董事會應於最近一次股東常會報告該次分派。
- 14.5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定義如后），應提撥當年度獲利的百分之零點一到百分之十（10%）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提撥不多於當年度獲利的百分之二（2%）為董事（不包括獨立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述「獲利」係指本公司之稅前淨利。為免疑義，稅前淨利係指支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數額。
- 14.6 本公司營運係屬特定需求且商品客製化的利基市場，處於成長階段，由董事會視本公司各該會計年度之盈餘、整體發展、財務規劃、資本需求、產業展望及本公司未來前景等，並由董事會擬具股東股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股份登錄興櫃買賣或於櫃買中心上櫃或於證交所上市期間，董事會於盈餘分派提案時，除依第 14.5 條提撥外，應於每會計年度盈餘中先提列：(i) 支付相關會計年度稅款之準備金；(ii) 彌補過去虧損之數額；(iii) 百分之十（10%）之盈餘公積（下稱「法定盈餘公積」）（除非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及(iv) 中華民國證券主管機關依公開發行公司規則要求之特別盈餘公積。
- 14.7 在不違反開曼公司法之情形下，且依第 14.5 條規定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依第14.6 條之分派政策提列董事會認為適當之金額後，如有剩餘盈餘時，得併同以往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之全部或一部，在考量財務、業務及經營因素後，董事會應建議股東會同意分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之百分之二十（20%），作為股東股利，依股東持股比例進行分派。惟就股東股利部分，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百分之十（10%）。
- 14.8 董事會應擇定基準日決定有權獲配股息或其他分派之股東。

## 2. 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提 113 年 6 月 20 日股東常會報告，股利分派情形如下：

單位：新臺幣元

期間	董事會決議日期	每股現金股利	現金股利金額
112 年上半年度	112/8/24	0	-
112 年下半年度	113/3/12	5	239,644,300
合計			239,644,300

(八)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未配發股票股利，故無影響。

(九)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詳上述股利政策。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公司係依法令、章程及過去經驗，按擬發放之盈餘估計。董事會決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數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決議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 112 年度之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已於 113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總計付予董事酬勞共 1,200 仟元、配發員工酬勞為 451 仟元，均以現金配發。董事會擬議配發之董事酬金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① 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 112 年度之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已於 113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總計付予董事酬勞共 1,200 仟元、配發員工酬勞為 451 仟元，均以現金配發。董事會決議配發之董事酬金及員工酬勞擬提 113 年 6 月 20 日股東會報告。

- ② 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董事會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無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分配項目	實際分派金額	帳上估列數	差異金額	原因及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	1,200	1,200	-	無差異。
董事酬勞	320	320	-	

前一年度之配發員工現金酬勞分別為 320 仟元；董監事酬勞為 1,200 仟元，其實際配發與認列費用年度之估列並無差異。

(十)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無。

## 伍. 營運概況

### 一、公司之經營

#### (一)業務內容

##### 1.業務範圍

#####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集團目前經營策略以利基市場高端電子產品製造為主，提供客戶從產品設計至成品製造一站式服務及少量多樣之解決方案，以高度自動化及數位化精密加工技術，將目標市場鎖定在金字塔頂端的客戶。主要產品包括航電系統及維修結構機體的機構件、5G 通訊櫃、網通設備、數位增值機、食品檢測儀、智能可調式飲料機，汽車散熱風扇及感應器、充電樁、儲能週邊設備、資料中心機櫃、伺服器、醫療用機構件、遊戲機、高速鐵路車輛零組件、工業印表機等，客戶為世界級一線大廠，終端應用在通訊、電子、航太、醫療、綠能、食品設備、汽車及交通運輸等產業。

##### (2)主要產品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仟元；%

主要產品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通訊類產品	890,922	49.79	1,067,032	47.44
電子類產品	209,451	11.71	148,750	6.61
航空類產品	552,557	30.88	925,962	41.17
醫療類產品	24,620	1.38	16,035	0.71
其他	111,643	6.24	91,554	4.07
合計	1,789,193	100.00	2,249,333	100.00

##### (3)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目前主要產品系列有：

##### A. 通訊類

- (A)4G CABINET 系列
- (B)5G CABINET 系列
- (C)I Mobile General Payment 系列
- (D)COVER AMARA TESE 系列
- (E)UPS+Battery 系列
- (F)智慧型數位電表系列
- (G)IOT CABINET 系列
- (H)DATA CENTER RACK & SERVER 系列

##### B. 電子類

- (A)Optical base for 3D theater 系列

- (B)Electronic control device box 系列
- (C)Power distribution control panel 系列

C. 航空類

- (A)Flight Control System enclosure 系列
- (B)Cockpit System and Displays enclosure 系列
- (C)Electrical System and Power Conversional System 機構件系列

D. 醫療類

- (A)Diagnostic Displays 系列
- (B)Radiology Displays 系列
- (C)Mammography Displays 系列
- (D)Surgery Displays 系列
- (E)Point of Care Device 機構件系列

E. 其他類

- (A)Cabinet for food analyzer 系列
- (B)Battery chassis for Green power system 系列
- (C)Entertainment 系列
- (D)Automotive 系列
- (E)Industrial Printer& 3D Printer 系列
- (F)High-Speed Railway 系列
- (G)Oil Tank 系列
- (H)Smart Drinks Vending Machine 系列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公司未來產品開發方向係業務部對於市場需求及產品發展趨勢，開發符合市場趨勢及價值之產品；製程與技術開發方面，將朝提升製程技術能力，引進更新自動化設備，以提高生產效率及產品品質為工作發展方向。列示如下：

中長期產品開發方向：

(1)在非航太的技術及製程能力提升方面，首度跨入 AI 產業鏈，隨著 AI 發展需要大量 DataCenter 支援，客戶的雲端伺服器機櫃需求量大增，經寶進軍打入美國 CSP (雲端服務供應商) 的 AI 伺服器電源機構件和液冷式機櫃的散熱模組機構件，資料中心機櫃及伺服器將呈雙位數成長。

(2)經寶對空巴的滲透率逐漸拉高、將提升至第一階供應商名單之列，在全球供應鏈去中化的趨勢下，旗下更擁有法國團隊和法國廠、泰國廠等優勢，成為熱門的合作對象，加上疫情期間投資航太國際訓練認證機構所接觸到的航太維修客戶，公司正取得歐洲維修零件認

<p>證，鑑於飛機維修市場的毛利率遠高於新機，未來時機成熟時維修零件營收定可超越新機產品，屆時經寶會把飛機市場的新機跟維修兩大市場通吃，看好航太訂單，營收比重將沒有上限。</p>
<p>(3)配合泰國國家重點策略發展電動機車生產計畫並延伸充電樁、換電站之開發和電力環保生態系統(EV Ecosystem)、潔淨儲能系統設備(Clean Energy Facility)之發展。經寶轉投資 I-Motor 兩年前推出第一台泰國國產電動機車，去年建置產線並與多家大型企業簽訂合作意向，開始正式推銷接單生產，今年更將開發新機型以推廣普及消費大眾預估今年產銷量達 1 萬台。</p>
<p>(4)疫情後醫療機構加快智能化的發展，隨著醫療結構件取得 ISO13485 認證後，新產品開始出貨打入醫療市場，將對今年營運收益做貢獻。</p>
<p>中長期新進製程與技術開發：</p>
<p>(1)新的 ERP 系統及自主投資開發的 KIOSK 軟硬體系統已正式上線，在採行全廠無紙化的同時，研發團隊也不斷透過觀察與測試調教參數，已確保所收集大數據資料的正確性，未來將應用大數據在鈹金工藝上，全面整合感控系統和工業技術，優化整廠生產製程，將資源發揮至最有效率運用，完成智能數位化工廠。</p>
<p>(2)製程和產能方面；也積極導入 AI 智能機器手臂改革製程，配合正在興建新的電焊研磨廠，重新規劃大型機構件的自動化生產基地，進一步擴大產能。</p>
<p>(3)航太陽極處理和表面處理廠相繼完成並取得美系航太 Nadcap 陽極處理及熱處理特殊製程認證，並斥巨資購置亞太地區唯一液壓深抽成型機以提升航太結構件製造能力，由原駕駛艙航電機構件的生產，朝航太機體結構件及衛星鈹金結構件之產品發展、量產。</p>

## 2. 產業概況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經寶精密控股(股)公司係 2012 年 5 月成立於開曼群島之控股公司，目前經營策略以利基市場高端電子產品製造為主，提供客戶從產品設計至成品製造一站式服務及少量多樣之解決方案，以高度自動化及數位化精密加工技術，將目標市場鎖定在金字塔頂端的客戶。本公司之泰國子公司係為泰國第一大專營客製化精密金屬機構件設計與製造的廠商，目前藉由導入沖壓製程自動化，並更換全新的 ERP 系統及自主開發 4.0 整合系統，著手建置工廠大數據，更持續自主開發應用自動化製程，以提升市場競爭力。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產品包括航電系統及維修結構機體的機構件、5G 通訊櫃、網通設備、數位加值機、食品檢測儀、智能可調式飲料機，汽車散熱風扇及感應器、充電樁、儲能週邊設備、資料中心機櫃、伺服器、醫療用機構件、遊戲機、高速鐵路車輛零組件、工業印表機等，客戶為世界級一線大廠，終端應用在通訊、電子、航太、醫療、綠能、食品設備、汽車及交通運輸等產業，其應用範圍非常廣泛，茲就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產品應用產業說明如下：

#### ①全球金屬製品產業

Industrial Technology Information Service(ITIS)研究報告中指出，全球金屬製品產業面臨多重嚴峻挑戰，包括地緣政治緊張、通膨和升息等因素，導致國際經濟減緩，進而對金屬製品訂單造成影響。在此產業環境下，業者需要關注碳排放以遵循國際環保趨勢，同時降低碳邊境調整等政策的衝擊。更需靈活應對來自供應鏈紊亂、能源價格上漲、消費市場壓力等因素，對主流出口市場所造成的衝擊。

在金屬製造行業，機器人和自動化設備的使用正在普及，金屬製造正在利用自動化來提高生產率並降低勞動力成本，金屬加工領域的自動化製造系統允許機器人執行焊接和切割等所有關鍵任務，從而有助於提高製造設施的安全性。各種最終用途行業使用金屬製造，包括汽車、石油和天然氣、建築、航空航天、農業、消費品、醫療設備以及軍事和國防部門。由於最終使用領域的多樣化，金屬加工業的周期性影響得到緩解。

此外，金屬製造業還利用了各種 ERP 技術和應用程序，利用數據更使加工業的決策過程更有效率。透過越來越多地使用計算機輔助製造技術，使金屬加工行業提高其營運及生產效率。

金屬製品業主要成長動力來自新興國家包括泰國、印度、印尼、越南、馬來西亞、菲律賓等，金屬加工行業本身俱有很強的周期性，而汽車、航空航天、建築和能源行業都依賴金屬加工行業，影響每個行業市場的市場和經濟因素決定了每個行業的獲利能力。The Business Research Company 研究報告中指出，金屬加工產品市場 2023 年預計價值 231 億美元，於 2023~2028 年度內預計以超過 4% 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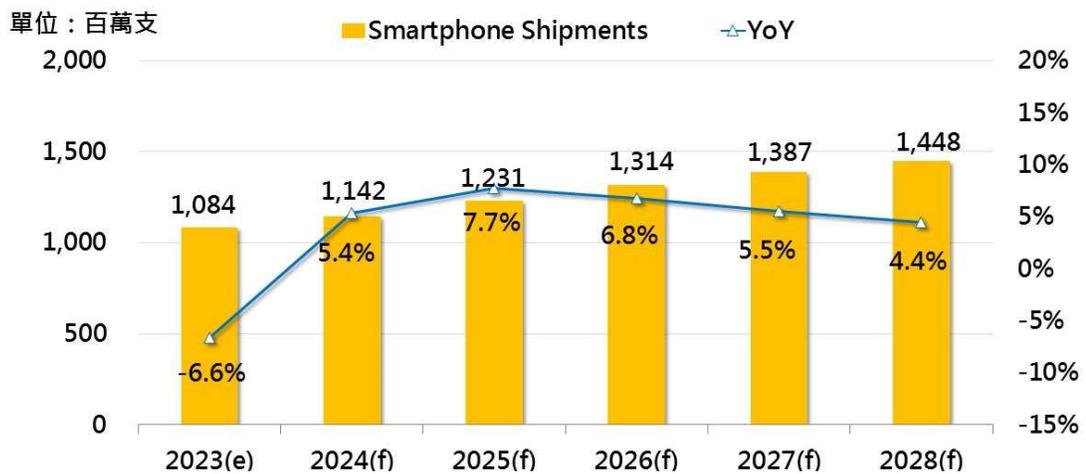
#### ②全球行動通訊產業

工研院產科國際所指出，2024 年在全球經濟、政治不穩定等負面因素和網通市場因 AI 雲端運算、數位韌性等需求帶動拉鋸下，通訊產業正經歷著令人矚目的變革與創新，5G 技術才逐漸普及，6G 發展願景和應用情境就已紛紛出爐，低軌衛星、雲端運算、人工智慧、物聯網等技術的結合，讓全球網通產業邁入下一個更快速、更穩定的時代。

研究機構 Strategy Analytics 近日發布報告指出，全球智慧手機滲透率將保持上升趨勢。報告指出，短期來看，該增長是由新冠疫情後居家辦

公及學習的需求產生，長遠來看增長是由巴西、印度等新興市場產生，並受到功能機用戶升級需求的推動。北美和西歐將保持滲透率領先地位，而非洲和中東將擁有最高的增長潛力。此外，Strategy Analytics 預計智慧手機市場從 2024 年開始出現反彈。到 2025 年，全球智慧手機市場將恢復到疫情之前的水準。到 2027 年，中國、印度和美國仍將是前三大智慧手機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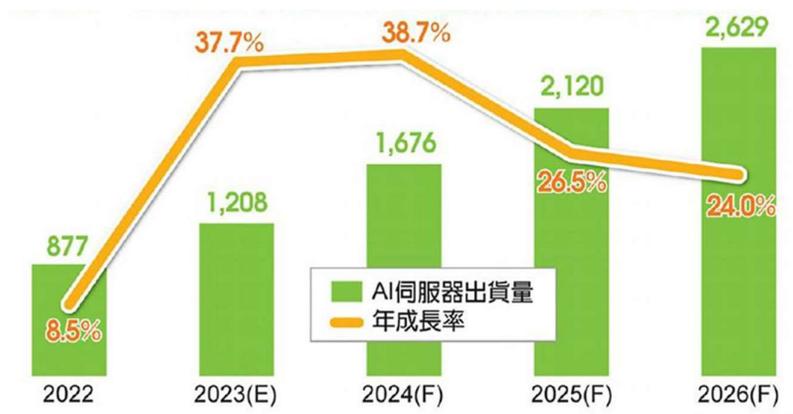
DIGITIMES 研究中心預估，2023 年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為 10.84 億支，衰退 6.6%；展望未來 5 年，全球大多數國家消費者逐漸適應高通膨及美元升值的總經環境，且預估 2025 年起，此兩項負面效應逐步消退，加上新興市場功能手機用戶換購智慧型手機及 5G 換機趨勢不變，預估全球智慧型手機每年出貨成長率將落在 4~8%，複合年均成長率(CAGR)估 6%。



資料來源：DIGITIMES Research, 2023.10

### ③全球伺服器產業

研調機構 TrendForce 觀察到始自 2018 年新興應用題材的帶領下，包含自駕車、AIoT 與邊緣運算，諸多大型雲端業者開始大量投入 AI 相關的設備建置，截至 2022 年為止，預估搭載 GPGPU (General Purpose GPU) 的 AI 伺服器年出貨量占整體伺服器比重近 1%，而 2023 年預估在 ChatBot 相關應用加持下，可望再度刺激 AI 相關領域的活絡，據 TrendForce 研究預估，2023 年人工智慧 (AI) 伺服器 (包含搭載 GPU、FPGA、ASIC 等) 出貨量逾 120 萬台，年增將達 37.7%，占整體伺服器出貨量達 9%。2024 年將再成長逾 38.7%，出貨量約 167.6 萬台，占比將逾 12%。



2022~2026 年全球 AI 伺服器出貨量(單位：千台)

資料來源：TrendForce, Nov.2023

隨著 AI 伺服器建置熱潮，拉動 AI 加速晶片需求，尤以中國、美國最積極扶持 AI 產業聚落。中國不斷釋出對 AI 的扶植舉措，擴張應用服務和加快產品創新，推動以 AI 伺服器為代表的諸多領域形成產業集群，例如自駕車、機器人、語音助理等。面對大量數據生成則需要更高效能的處理系統，因而陸續採用中低階晶片支援資料中心的營運，甚至竭力推動半導體產業在自主研發的能力，基於二期大基金的底蘊加上三期大基金即將到來，有望充填研發設計與生產的資金需求。再者，北美地區的大規模資料中心內部的高效能運算應用程式、虛擬機逐年擴增，以及美國積極推進 DCOI 戰略計畫以優化資料中心，包含 EPA 的 58 座非分層資料中心與運算機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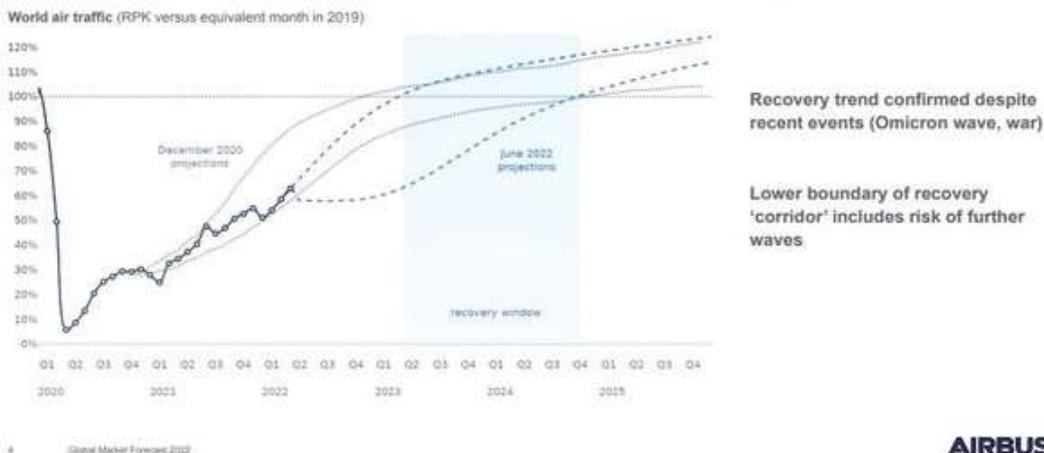
#### ④全球航太產業

波音公司於 2023 年度發布的「2022~2041 商業市場展望 (CMO)」，空中巴士也發表「2022~2041 Global Market Forecast (GMF)」，以及「全球服務市場預測 Global Services Forecast (GSF)」預測未來 20 年航空產業，兩者所提供的趨勢與預測，皆對於全球旅運觀光市場呈現樂觀發展的趨勢。2022 年可說是航空轉型年，隨著疫情逐漸趨緩後，各區域逐步取消防疫的限制下，最關鍵的問題在於勞動力短缺、供應鏈產能不足，以及經濟的不確定性，影響著短期的空中交通恢復，然而大多數的產業在 2023 年都逐步恢復到疫情前水平，預估客運可用座位公里數 (ASK) 及旅客運輸量 (RPK) 等綜合性指標於 2023 年第二季至 2025 年第四季期間將能恢復到 2019 年的水準，然而疫情與戰爭仍是影響市場能否完整恢復的關鍵。根據統計，未來 20 年的客運量將以每年 3.6% 的 CAGR 提升。

資料來源：Global Market Forecast

## Air traffic recovery to 2019 levels between 2023 and 2025

Source: Skyr, OAG, FR24, IATA, Airbus GMF



GSF 報告中特別提及，至 2041 年全球旅客人數將成倍數增長，人數來到 90 億人次以上，因此服務市場在未來 20 年總產值也將從現今的 950 億美元成長至 2,300 億美元，航空服務產業未來 20 年則需要 3.7% 的人力增長，需要新增 200 萬名新血，包括 58 萬名新飛行員、87 萬名機組人員，以及 64 萬名技術人員。

根據 GSF 報告指出，3 個服務將影響著未來商用航空的運營，在維持（Maintain）方面，藉由客機持續運行以達到效率最大化的情況下，將從 2022 年的 780 億美元，以 3.5% 的複合年均成長率（CAGR），至 2041 年達到 1,890 億美元。訓練與操作（Train & Operate）方面，則是從 90 億美元，至 2041 年達到 170 億美元，CAGR 為 4.6%。在提升（Enhance）方面，藉由差異化服務提升整體乘客體驗之下，從 2022 年的 80 億美元提升到 2041 年的 260 億美元，CAGR 達到 4.2%。

### ⑤ 全球醫療器材產業

2022 年全球醫療器材區域市場仍以美洲市場為主，在全球市場占比為 51.7%；其次依序為西歐市場，在全球市場占比為 23.5%；再者為亞太市場，在全球市場占比為 18.2%；中歐與東歐占比為 3.8%；中東與非洲占比為 2.8%。整體而言，未來區域整體排名順序變動不大，美洲地區、西歐地區與亞太地區仍是前三大市場，但比重略有消長。

## 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分布



資料來源：BMI 2023 年；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產業科技國際策略發展所，2023.5

長期來看，美國醫療器材市場主要由於高齡人口數量攀升使得疾病支出快速增加，如心血管疾病、癌症、關節炎、骨質疏鬆、阿茲海默症、高血壓及糖尿病等慢性病盛行率都顯著增加，推升疾病治療及後續監測照護的醫材需求。在人口高齡化與慢性病罹患率增加的趨勢下，具有強大的醫療需求基本面，且近年來在以價值導向為主的服務概念下，醫病雙方皆尋求更有效率的治療方式，將持續推動先進醫療技術與新產品的開發。美國醫材市場在政府持續增加產業投資、建構本土醫材供應鏈，以及保險範圍擴大增加內需市場等政策加持下，將驅動市場規模持續擴大，預估醫療器材市場仍將維持成長態勢。

西歐已是全球人口高齡化程度最高的地區，整體西歐均已進入 14% 的「高齡社會」，而邁入 20% 的「超高齡社會」，在高齡人口不斷增加，慢性病罹患率攀升，相關醫療照護產品需求將持續增加，加重西歐各國政府財政負擔。另外，西歐短期受 COVID-19 疫情解封而帶動醫材市場需求反彈，隨著歐洲各國疫苗施打率提升、疫情趨緩，各項醫療措施逐漸恢復正常化，西歐醫療器材市場也漸顯活絡。

亞太地區醫材市場仍以日本為主，2022 年亞太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為 881 億美元，占比為 18.2%，相較 2021 年全球占比 20.5% 微幅下滑，主要也是受美元匯率貶值影響。亞太地區醫材市場成長動能主要來自於中國大陸和日本兩地。中國大陸醫療器材市場於 2022 年受政府醫材政策支持及 COVID-19 相關醫療器材需求，帶動 2022 年中國大陸醫療器材整體市場的持續成長。日本則是全球高齡化程度最高的國家，聯合國研究中預期全球壽命最高的國家之一，由於日本醫療器材產業具備高技術能量，在高齡醫療照護需求帶動下，預估整體醫療器材產業將緩速成長。疫情過後新興技術的採用將成為推動未來醫材市場成長的重要因素之一，並在大環境經濟波動期間支撐市場的穩定發展。

## ⑥泰國電動車及充電產業

目前，泰國在國內銷售與出口方面是主要以汽車為主。據泰國工業聯合會(FTI)的數據顯示，泰國汽車產量與出口持續擴大，2023年1~8月生產汽車1,221,878輛，較去年同期成長3.13%；銷量則為524,784輛，較去年同期下降6.21%。依車輛類型之銷量說明如下：

- A.內燃機汽車(ICE)：429,136輛，下滑幅度16.46%。
- B.純電動車(battery electric vehicle, BEV)：41,844輛，成長幅度837.79%。
- C.插電式混合動力車(plug-in hybrid electric vehicle, PHEV)：1,585輛，成長幅度39.54%。
- D.混合動力車(hybrid electric vehicle, HEV)：52,219輛，成長幅度30.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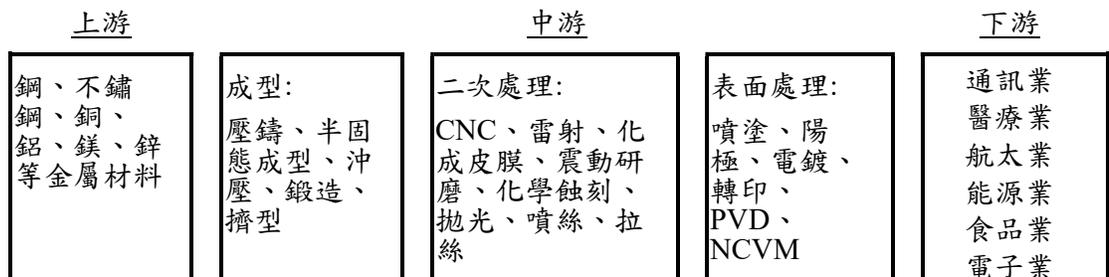
泰國總理日前已宣布泰國的汽車產業促進政策，並表示泰國將繼續成為內燃機(internal combustion engine, ICE)汽車製造商的中心，此舉旨在幫助已轉向電動車(EV)的汽車製造商繼續開展汽油驅動汽車的業務。

###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位於產業鏈中游，上游主要原料為鋼板、銅板及鋁板等，目前本公司各項原物料之供應商皆有兩家以上，故更換供應商並無太大阻礙。下游應用產業主要係行動通訊、伺服器、雲端儲存設備、醫療器材及航太產業為主要市場。

本公司製造之金屬機構件依我國經濟部工業產品分類為金屬鍛造業，其營運模式屬於接單生產，並區分少量多樣客製化生產(電腦沖床生產)及大量生產(開模生產)兩種模式，電腦沖床生產之產業鏈主要包含上游金屬材料(鋼、不鏽鋼、銅、鋁…)，本公司向其購入金屬材料後，進行機構件結構設計，之後佈板、雷射切割、沖壓及彎曲等加工處理，再進行焊接、鉻處理、粉體(液體)噴漆、絲印表面處理作業等，最後組裝完成；開模生產則於購入金屬材料後，進行硬模設計，之後進行硬模製造沖壓，再進行焊接、鉻處理、粉體(液體)噴漆、絲印表面處理作業，然後組裝完成。成品完成後銷售至下游應用產業包括通訊業、醫療業、航太業及能源業等。茲將金屬機構件生產其上、中、下游之關聯性予以圖表列示如下：

產品上中下游關聯圖：



###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 A.通訊類

通訊發展由 4G 轉往 5G，其 5G 傳輸速度相較 4G 快，故其通訊櫃內部能源消耗與主機密度相較 4G 高，導致 5G 通訊櫃散熱需求相較 4G 要求高，因此新型通訊櫃需具備高散熱性，以及因應高密度性將內部結構增加強度。伺服器機構件未來設計則著重散熱、強度結構、節能、高密度、快速維修拆裝為主流，元宇宙興起讓各家國際大廠擴大布建雲端基礎建設，使伺服器產品更加暢旺。

#### B.電子類

目前主要分二部分，散熱用系統機盒與攝像機機構件，屬於一般規格產品，而 3D 立體放映機，主要是因應內部電子零組件特殊需求而變更設計，屬於客製化範疇，均依客戶需求而設計製造。

#### C.航太類

因應亞洲區航運需求增加，航太供應鏈有逐漸往亞洲區發展的趨勢，航太的機構件材料主要以鋁合金為主，過去航太用鋁合金以歐洲的 A5754 為單一指定材料，但因應亞洲區供貨比重增加，開始接受亞洲的鋁合金 A5052 材料，以達到節省成本的目的。另外，依新型機種的設計需求，機構件有內部結構簡化，但結構強度需加強的趨勢。

#### D.醫療類

由於中國及美國為了提昇醫療保險覆蓋率，降低醫療成本和提昇醫療服務，故未來醫療相關支出會逐年提高，目前美國將透過採購國外高信賴度平價醫材的產品達到降價目的，而中國在擴大基礎醫療設備之下，對於醫療價格也較為敏感，因此採購平價化醫療產品也為重點，故未來醫療產品的平價化將成為趨勢，考量到平價化因素，醫療產品目前走多功能整合路線，以達到成本降低之目的。材質方面，目前醫療用產品，若屬侵入式產品以鈦合金最佳，人體排斥性最低，其次為不鏽鋼產品，而非屬侵入型產品如 X 光機、核磁共振儀則採用不鏽鋼與鋁為主，以抗鏽蝕為主要考量，故未來醫療產品機構件的材料將以鈦合金、不鏽鋼、鋁為主流。

#### E.充電產品類

配合泰國國家重點策略發展電動機車生產計畫並延伸充電樁、換電站之開發和電力環保生態系統(EV Ecosystem)、潔淨儲能系統設備(Clean Energy Facility)之發展。本公司轉投資 i-motor 兩年前推出第一台泰國國產電動機車，2023 年建置產線並與多家大型企業簽訂合作意向，開始正式推銷接單生產，2024 年更將開發新機型以推廣普及消費大眾。

### (4)競爭情形

本公司產品避開高度競爭的消費型市場，主要以少量多樣客製化的利基市場為主，故一般競爭者不易切入競爭，市場競爭壓力低。如本公

司供應的智慧儲值機為客製化設計，為該客戶唯一供應商，而本公司供應泰國電信商之4G~5G通訊櫃，係為本公司ODM自主設計，故也為泰國電信商部份4~5G通訊櫃主要供應商。由於通訊類產品各家規格不一致，屬於少量多樣，故通訊產品競爭程度低。

航太市場相關產品基於安全性考量與品質穩定性，認證嚴謹且需時3年，進入門檻較高，而產品設計屬於客製化，故一旦切入航太產品供應商即不易更換，且相關訂單長達20年，新競爭者難以介入。

醫療市場相關產品認證長達2年，考量人體治療的安全問題，故醫療產品線供應商不易更換，且醫療各家醫院需求不一致，目前經寶產品已切入手術台與病理學顯示器機構件，為客戶量身訂做規格，故本公司於醫療產業的利基市場，成長空間仍大，競爭程度低。

### 3.技術及研發概況

####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不斷的自主研究發展，並積極培育研發人才，以取得市場競爭優勢，其主要技術來源概由研發團隊自行研究開發所建立。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設有研發單位，且為因應國際化，聘請各國研發人員，如泰國、台灣及馬來西亞、菲律賓等英語系國家，打造可迅速反應、滿足客戶需求的優質研發團隊。

本公司初期主要從事五金沖壓模具開發及製造，自1996年度起大力發展CNC製程技術，致力於電子、通訊、設備機構件以及一般金屬機構件之開發及製造。本公司技術團隊經驗豐富，擁有優秀的工業設計能力以及厚實的製程量產經驗，積極開發新製程技術，無論在創新、品質、良率、量產能力及客製化設計上，均擁有自主技術能力。

本公司目前研發之概況，在食品設備方面，已符合IP69防水防塵要求；機加工工件與板金件之點焊組成產品，精密度要求達50 micron；高耗時之銑加工件，研發以擠壓型材取代全銑加工，節省加工時間50%；製程方面主要研發鈦合金之雷射切割製程，銑床加工製程以及焊接製程；目前開發中產品包含醫療產業之關鍵元件如人工關節、骨頭銜接片及固定螺釘等精密產品。而在數年來辛勤的努力下，本公司產品品質已獲得國際大廠認證肯定，近期更通過國際NADCAP航太認證，將有助於鞏固航太產品接單基礎。除了產品及技術的研發之外，為追求研發效率及保護智慧財產，本公司除運用電腦輔助設計外，也導入文件管理與保全系統(PLM)，重要文件均納入E化管理，避免重要技術外流。

#### (2)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項目					

研發費用(A)	20,683	19,797	20,331	21,297	24,135
營業收入(B)	1,437,581	1,259,442	1,350,982	1,789,193	2,249,333
(A)/(B)	1.44%	1.57%	1.50%	1.19%	1.07%

(3) 最近二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究成果
111 年	開發、完成 PIVOT TRACK - BUCKET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RETAINING WASHER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SEAL RETAINER AVIATORS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LATCH BRACKET ASSY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STRAP ATTACH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DOUBLER ASSY, X MOUNT, INNER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ANGLE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SHEAR PLATE C75-C76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Z-PROFILE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FRAME COUPLING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WIRING SUPPORT BAR CB PANEL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CIRCULAR CONNECTOR PLATE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TOP RAIL PROTECTION CARD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SIDE WALL PROTECTION CARD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REMOVABLE BRACKET 產品
	開發、完成 CONNECTOR BRACKET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HORIZONTAL PROFILE ASSY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VERTICAL PROFILE LOWER ASSY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PRESSURE PLATE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CLEAT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ANTI-CRASH STRUT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SHEAR PLATE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SUPPORT ASSY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REINFORCEMENT PLATE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FRAME COUPLING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BEZEL - VCC DOOR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FRAME STIFFENER HD-30/2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FIRESTONE SUPPORT ASSY -HD30/2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SMART VITAL SIGNS STATION Electronic 產品
	開發、完成 FRAME-HINGE-ASSY Electronic 產品
	開發、完成 TERMINAL PROTECTION COVER Electronic 產品
	開發、完成 BATTERY CHARGER 9 SLOT(TYPE S) Energy 產品
開發、完成 BATTERY CHARGER 18 SLOT(TYPE M) Energy 產品	
開發、完成 Mufasa cabinet Food Industry 產品	
開發、完成 Anti Foam manifold cover plate Food Industry 產品	
開發、完成 Cover plate heat sink cpl Food Industry 產品	
開發、完成 HOIST FITTING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HEATSINK-BMFT STD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THRUST BRACKET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DOOR BOTTOM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FBM,THOR-MINI NIC-33 FACEPLATE ROHS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FBM,WTS,SMA AND DISPLAY M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FBM,STC,THOR-ASTRO,FRONT PANEL,8P,ROHS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WIPER ROD PS Automotive 產品
	開發、完成 48U TESTER CABINET Automotive 產品
	開發、完成 CHASSIS ASSY ECD90990127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OCA-20U-PE CABINET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SMPS ATS 41U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SUPPORT PLATE BOTTOM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112 年	開發、完成 Aerospace HEAT TREATMENT NADCAP Process certificate 製程認證
	開發、完成 BRACKET, POTABLE WATER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SEAT SPACER, TILT, MOUNT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BUSHING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AL6061-T6 PER AMS 4027 1.20x100x200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HEAT TREAT OF ALUMINUM ALLOYSOLID RIVETS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LOW IRON SHEL Automotive 產品
	開發、完成 Base VS Technology Electronic 產品
	開發、完成 SIDE PANEL VS Technology Electronic 產品
	開發、完成 FRAME,BASE R SUB CG2199 Electronic 產品
	開發、完成 PLATE,RAIL REAR CG2199 Electronic 產品
	開發、完成 BASE,PRESS PUMP B CG2199 Electronic 產品
	開發、完成 SUPPORT,BASE BOTTOM CG2174 Electronic 產品
	開發、完成 BASE,PRESS PUMP M CG2199 Electronic 產品
	開發、完成 BASE,PRESS PUMP R CG2199 Electronic 產品
	開發、完成 BASE,PRESS PUMP L CG2199 Electronic 產品
	開發、完成 HEAT SINK Cambridge America Electronic 產品
	開發、完成 DCFC EBOX (EYS-AM-900) Electronic 產品
	開發、完成 DCFC EBOX B1-V.1 Electronic 產品
	開發、完成 CHASSIS, BASE, CM, DCFC Electronic 產品
	開發、完成 LID, CM, DCFC Electronic 產品
	開發、完成 ASSY, METAL PLATE COMPLIANCE Electronic 產品
	開發、完成 DCFC PEDESTAL-FRAME ASSEMBLY Electronic 產品
	開發、完成 BRACKET* EMT PCBA BOM Electronic 產品
	開發、完成 Cabinet INM cpl welded Food Industry 產品
	開發、完成 Bracket for RSH PCB cpl FM1,5 Food Industry 產品
	開發、完成 BASE S-E PROFIL BOITIER HUB SI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BASE S-E RADIATEUR PLIE HUB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FBM,AC INLET REAR COVER, 110 VAC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BRACKET FERRITE CORE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C13 Cover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9 SLOT CHARGER CABINET TYPE2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RIVETED CHASSIS ORV3 RANGER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CHASSIS ASSY ECD90020026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30U CASE CHASSIS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CHASSIS ASSY ECD90020025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FACE AVANT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DUMMY PLATE DC CONN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SPECIAL WASHER Aerospace 產品
開發、完成 LID, REFERENCE ARM MODULE Medical 產品
開發、完成 SAMPLE ARM PCB MOUNT PLATE Medical 產品
開發、完成 COVER, COLLIMATOR, REFERENCE ARM MODULE Medical 產品
開發、完成 Unisab III Chassis Electronic 產品
開發、完成 CHASSIS PURGE/POWER Electronic 產品
開發、完成 Bracket for cabling Panel Mout Unisab3 Electronic 產品
開發、完成 PANEL SEPARATING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HOLDER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RAIL LEFT & RIGHT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RADIO COMMUNICATION CABINET TYPE1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BRACKET FERRITE CORE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CHASSIS WITH INSULATION ASSY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COVER WITH INSULATION ASSY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SHIELD MAIN BOARD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SMART VITAL SIGNS STATION TYPE2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ANALOG TRUNKED RADIO SYSTEM CABINET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BRACKET CONTROL BOARD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FAB METAL RF CABLE BRACKET PIC SIDE GEN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MAIN POWER SMPS BOX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SNP-XL-CHASSIS-ASSY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FAB METAL,FRONT PANEL,M301/II-DC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PANEL ASSY, PICO FAN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XRND-SHELFMNT-01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ASSY NEXIO 1RU BREAKOUT BOX KIT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CABINET FOR SCHOOL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AC CABLE CHANNEL BASE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Kit, XRND-SHELFMNT-00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ENHANCED TOUCHPRO SPEAKER SUPPORT BRACKET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開發、完成 RMP-9003/01 19" 3 SLOT 1RU Telecommunication 產品

####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A.產品行銷方面

- (A)儲備人力擴充產能因應既有客戶訂單之需求。
- (B)持續佈局通訊、AI 產品市場，掌握泰國醫療和電動機車產品需求。
- (C)提高高附加價值產品銷售比重，追求公司營業額及獲利之成長。
- (D)取得車輛體系 TS16949 認證與強化滲透 EV 領域之各項產品及銷路。
- (E)藉由 NADCAP 美系航太特殊製程驗證、積極開發美系航太產品，提高航太產品比率。

## B.在產品技術方面

- (A)積極延攬專業人才參與新產品研發工作，以擴大市場並掌握競爭優勢。
- (B)持續導入自動化設備、改善生產製程、提昇製程能力與穩定性，以提高生產產能及設備利用率。
- (C)掌握與克服關鍵工程技術、提昇新材料品質性能，並建立、維護資料庫系統。

##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A.產品行銷方面

- (A)開發機電整合之客戶。
- (B)取得醫療體系 ISO13485 認證與產品銷路。
- (C)布局飛航維修體系認證，拓展國際客機轉貨機改裝業務。

### B.在產品技術方面

- (A)取得美國國家航空航太和國防合約授信之認證，以拓展美系航太客戶之市場。
- (B)推動資訊整合系統，縮短製造完成時間，並加強製程合理化、生產自動化提高生產力。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1.市場分析

####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111 年		112 年	
		銷售額	比率	銷售額	比率
外 銷	美洲地區	124,148	6.94	316,102	14.05
	歐洲地區	440,183	24.60	531,976	23.65
	亞洲地區	240,890	13.46	272,519	12.12
	其他地區	2,117	0.12	4,859	0.22
	小 計	807,338	45.12	1,125,456	50.04
內 銷		981,855	54.88	1,123,877	49.96
合 計		1,789,193	100.00	2,249,333	100.00

#### (2)市場占有率

本集團初期主要從事五金沖壓模具開發及製造，自 1996 年度起大力發展 CNC 製程技術，致力於電子、通訊、設備機構件以及一般金屬機構件之開發及製造。本公司及子公司技術團隊經驗豐富，擁有優秀的工業設計能力

以及厚實的製程量產經驗，積極開發新製程技術，無論在創新、品質、良率、量產能力及客製化設計上，均擁有自主技術能力。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產品避開高度競爭的消費型市場，主要以少量多樣客製化的利基市場為主，故一般競爭者不易切入競爭，市場競爭壓力低，產品客製化總類分散，差異化產品遍布於通訊、航太、醫療器材、食品、電子、綠能等利基型產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供應泰國電信商之 4G~5G 通訊櫃，係為 ODM 自主設計，故也為泰國電信商部份 4~5G 通訊櫃主要供應商。由於通訊類產品各家規格不一致，屬於少量多樣，故通訊產品競爭程度低。航太市場相關產品基於安全性考量與品質穩定性，認證嚴謹且需時 3 年，進入門檻較高，而產品設計屬於客製化，故一旦切入航太產品供應商即不易更換，且相關訂單長達 20 年，新競爭者難以介入。而醫療市場相關產品認證長達 2 年，考量人體治療的安全問題，故醫療產品線供應商不易更換，且醫療各家醫院需求不一致，目前本公司產品已切入手術台與病理學顯示器機構件，為客戶量身訂做規格，故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醫療產業的利基市場，成長空間仍大，競爭程度低。

本公司之金屬加工廠原位於泰國，2017 年以前航太業務僅占營收 2 成，主要交貨飛機駕駛艙航電機構件，為擴大業基版圖，2018 年接連收購法國 Agilteam 集團旗下兩家航太零組件公司 ADB 和 LUTEC 之 100% 股權，更在 2020 年取得法國表面處理公司 SPEM AERO SAS 90% 股權，2023 年對 SPEM AERO SAS 增加持股至 95%，完整上下游整合，目前本公司為空巴 A320 駕駛艙航電機構獨家供應商，綜觀國內上市櫃公司主要以消費性電子產品為主，且公司產品採風險分散方式組合，較無相關的同業資料可比擬，故市占率難以統計。

###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① 全球金屬製品產業

為因應新興領域的需求，金屬製品產業將進一步加強產品研發，專注於精密、高階、輕量化、人體工學和高強度等方向的發展。總體來說，數位化和減碳成為金屬製品產業兩大趨勢；數位化尤其在低碳轉型中扮演關鍵角色。

金屬加工業務的獲利能力取決於市場需求及經濟增長，近年來金屬加工已發展成為一個重要且充滿活力的行業，並不斷進行調整，自動化加工已成為全球金屬加工服務市場的主要市場驅動力。而金屬和礦物市場規模預計在未來幾年將顯著成長。The Business Research Company 研究報告中指出，金屬加工產品市場 2023 年預計價值 231 億美元，於 2023~2028 年度內預計以超過 4% 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其成長可歸因於循環經濟實踐、電動車 (EV) 革命、供應鏈彈性、地緣政治因素和不斷變化的消費者偏好。

#### ② 全球行動通訊產業

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 (MIC) 指出，預估 2024 年品牌端持續觀望市場需求，預估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約 11.5 億台，年成長 3%，未來須持續觀察需求回暖與市場復甦狀況。進一步觀測 5G 手機，資策會 MIC 預估，滲透率將從 2023 年 59% 成長至 2024 年 68%。針對出貨狀況，預估 2024 年，預

估全球 5G 手機出貨將達 7.8 億台，年成長 18.7%。隨著晶片商持續競爭中低階 5G 手機晶片市場，將帶動 5G 中低階手機出貨；另外，預期隨著更多品牌推出直連衛星功能手機，衛星連網在 5G 手機市場的滲透率將提升。

全球市場在 2023 年明顯感受到了人工智慧的影響力。雖然人工智慧並不是一項新技術，多年來大部分的企業也一直在預測和解釋性 AI 方面投入巨資，但生成式 AI 的出現刺激了一波新的投資熱潮。IDC 預計到 2027 年，全球在 AI 解決方案上的科技支出將成長到美金五千億元以上。生成式人工智慧（Generative AI）技術的應用場域正從消費市場走向企業市場，亞洲企業聚焦的應用場域是以產品設計、軟體開發、客戶互動、行銷公關與供應鏈管理為主。隨著企業需求提升，AI 雲端平台將進入新一波競爭態勢，平台工具對微調（fine-tuning）跟索引增強生成（RAG）的支援能力將直接影響企業採用意願。在生成式人工智慧等技術的帶動下，IDC 預估，台灣人工智慧平台（AI Platform）市場規模將從 2023 年的 6,690 萬美元成長到 2024 年的 8,390 萬美元，年成長率高達 25.4%。

### ③全球伺服器產業

在 2024 年市場持續聚焦 AI 議題之下，供應商也陸續推出 AI 高階晶片，隨著運算速度的提升，研調機構 TrendForce 最新報告指出，2024 年 DRAM 及 NAND Flash 在各類 AI 延伸應用，如智慧型手機、伺服器、筆電的單機平均搭載容量均有成長，又以伺服器領域成長幅度最高，Server DRAM 單機平均容量預估年增 17.3%，Enterprise SSD 則預估年增 13.2%，2024 年將拓展至更多邊緣 AI 應用，或延續 AI server 基礎，推至 AI PC 等終端裝置。TrendForce 預期，2024 年全球 AI 伺服器（包含 AI Training 及 AI Inference）將超過 160 萬台，年成長率達 40%，而後續預期 CSP 也將會更積極投入。

由於中美都特別重視資料中心的長期規劃與發展，試圖將其統籌並部署高效能系統與相應的硬體，從而提升數據傳輸網路速率。因此 HBM（High Bandwidth Memory）的技術突破與應用相當重要，TrendForce 預期北美、中國市場對 HBM 需求將大幅增加，而且鑒於 HBM 相較其他 DRAM 產品的平均單位售價高出數倍，故 2024 年記憶體原廠的營收挹注較為顯著，預估 2024 年 HBM 營收年增長率將達 172%。

### ④全球航太產業

根據統計，歐洲市場佔據了全球國際貿易 40%，然而隨著區域全面經濟夥伴關係協定（RCEP）為代表的區域性貿易協定推動下，亞太地區經濟貿易的發展效率將遠超全球其他地區，並取代歐洲成為全球國際貿易最大的區域市場。此外，電商業務將推動快遞物流以年均 4.9% 的速率飛速成長，成為航空貨運市場最重要的支撐點之一，至 2041 年，全球國際貿易額將達到目前的 2 倍，而快遞運輸業務佔比將達到航空貨運整體市場的 25%。

因此，在未來 20 年內全球將新增 2,440 架貨機，總服役貨機機隊將達到 3,070 架，根據空中巴士預測，新增貨機中將有 990 架為 10 噸至 40 噸的小型貨機，另有 890 架為 40~80 噸的中型寬體貨機，而大於 80 噸的大型寬體貨機需求將達 560 架左右，顯示無論是客運、貨運市場的重心，都將逐步移轉到亞太區域，亞太區域中則以強勁的中國、印度市場為首，進而拉抬東北亞、東南亞整體航空產業鏈，也影響到旅運觀光市場的活絡。

#### ⑤全球醫療器材產業

根據 BMI Research 的醫療器材產品次領域分類，醫材產品可區分為醫用耗材產品(Consumables)、診斷影像產品(Diagnostic imaging)、牙科產品(Dental products)、骨科與植入物產品(Orthopaedic and Prosthetic)、輔助器具(Patient aids)及其他類醫材產品(Others)等六大項。新冠疫情帶動醫材需求大增，美國、歐盟及日本等主力市場人均醫療支出亦持續上升，隨著疫苗施打普及率高，終在 2023 年全球宣布解除緊急狀態，全球恢復正常生活型態，醫材產業也逐步回歸基本需求。此外，BMI Research 更看好全球醫材產業景氣，成長動能來自對於遠距醫療、智慧健康照護及預防醫療方面需求的快速成長，以數位科技串聯醫療院所、社區照護及個人化健康所建構的大健康生態系，將進一步拉升對相關醫療軟硬體之需求。

依據工研院 IEK Consulting 報告，在長期高齡化結構下，看好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在 2022 年達 4833 億美元後，仍將以年複合成長率 6.7% 的成長速度，至 2025 年達到 5,897 億美元，隨著疫情紅利終止，醫材產業長期成長主要驅動因素為高齡化社會人口結構，各國藉由推行各項產業政策促進先進醫療的發展，醫材廠商也藉由收購合作持續導入創新科技，為產品增值以提升醫病效率，積極朝向高階產品精準化、在宅醫療解決方案，以及醫療器材智慧化等方向佈局，以因應未來醫材應用場域去中心化與醫療服務個人化的趨勢。

#### ⑥泰國電動車及充電產業

泰國目前擁有 23 家主要汽車零組件製造商，泰國工業聯合總會(FTI)汽車零配件主席表示，儘管泰國在機械製造實力雄厚，但員工缺乏電路和電器專業知識，這對電動汽車(EV)至關重要。只有在未來五年投資於勞動力再培訓和技能提升，才能成為「電動車中心」。

FTI 指出，泰國於 2024 年的電動汽車生產目標為 190 萬輛，高於 2023 年的 160 萬輛。產量的增加將受到泰國國內和出口市場強勁需求的推動。這是基於泰國經濟在 2024 年經濟成長 3.5% 的預期，將提振國內對汽車的需求，而出口市場預計也將保持強勁，包含美國、歐洲和東協等關鍵市場對泰國製造汽車的需求繼續成長。

### (4)競爭利基

#### A.特殊領域產品具高門檻技術及認證，不易更換供應商

本公司航太市場相關產品基於安全性考量與品質穩定性，認證嚴謹且需時 3 年，進入門檻較高，而產品設計屬於客製化，故一旦切入航太產品供應商即不易更換，且相關訂單長達 20 年，新競爭者難以介入；另醫療市場相關產品認證長達 2 年，考量人體治療的安全問題，故醫療產品線供應商不易更換，且醫療各家醫院需求不一致，目前本公司產品已切入手術台與病理學顯示器機構件，為客戶量身訂做規格，故該公司於醫療產業的利基市場，成長空間仍大，競爭程度低。

#### B.產品品質具競爭力，深獲國際品牌大廠肯定

本公司以累積多年之金屬加工製造經驗及成果，生產製程自結構設計、

雷射切割、沖壓及彎曲等加工處理、至粉體(液體)噴漆、絲印表面處理、成型等，一貫作業皆於廠區內進行，密切控制產品品質，使不良率降到可控制範圍內，並取得 ISO9001、ISO14001、TS16949(汽車業)及 AS9100 和 NADCAP(航太業)國際品質認證，使客戶對本公司產品品質、交期及售後服務更具信心，且本公司不斷投資高度智慧式生產設備，提升品質穩定性，增加生產效率，故產品在市場上以及同業間深具口碑，成為許多國際大廠指定之供應廠商，顯見本公司產品品質已達國際水準，有助於外銷市場之拓展。

#### C.擁有自主研發能力，掌握市場脈動

本公司除添購大型自動化機台設備，並由本公司專業技術人員適度研改外，製程及關鍵模具製造，均由本公司自行研發而成，本公司生產製程及製造參數經過多年不斷改良與精進，使本公司對於製程掌握度極高，針對客戶新需求之 OEM 及 ODM 訂單，從與客戶接觸、送樣、試產至正式出貨，皆能快速因應不同產業領域的客戶個別提供完整的解決方案，並隨時掌握瞬息萬變之市場動態，使產品能不斷的推陳出新，建構出同業競爭門檻。

#### D.因應少量多樣化之高度客製化訂單模式，運用全自動化產線提升產製效率

在全球製造業的環境變遷下，製造業的需求面也有相當大的改變，最大改變在於顧客對產品的主導性增加，造成需求導向之生產方式興起，少量多樣以及客製化的產品發展成為趨勢。而工業 4.0 的理念是將資通訊技術導入製造相關的各個環節，利用全自動化產線解決以往客製化所遭遇的複雜度提高之問題。本公司係為泰國第一大專營客製化精密金屬機構件設計與製造的廠商，目前藉由導入沖壓製程自動化，並更換全新的 ERP 系統及自主開發 4.0 整合系統，著手建置工廠大數據，更持續自主開發應用自動化製程，以提升市場競爭力。

#### E.以非消費性之利基型產品為開發重點，產品生命週期長且降低競價競爭壓力

本公司產品避開高度競爭的消費型市場，主要以少量多樣客製化的利基市場為主，故一般競爭者不易切入競爭，市場競爭壓力低。如本公司供應的智慧儲值機為客製化設計，為該客戶唯一供應商，而本公司供應泰國電信商之 4G~5G 通訊櫃，係為該公司 ODM 自主設計，故也為泰國電信商部份 4~5G 通訊櫃主要供應商。由於通訊類產品各家規格不一致，屬於少量多樣，故通訊產品競爭程度低。

#### F.地理位置優越

泰國長期以來對外匯係採取開放之態度與政策，工業區附近之機場、港口等硬體設備完善，且人民友善，有利企業長期發展，另泰國地處颱風及地震高危險範圍之外，一年四季氣候穩定且天然災害少，使金屬不易氧化生鏽，因此為金屬加工產品之有利地區，本公司已於設立營運中心時取得該地

利位置優勢，為今後之發展奠定首要基礎。東協區域經濟成型後，本公司挾著地理位置優越，得以就近供貨，使運輸成本低及交期短等優勢，將有助於拓展東協市場，取得市場先佔商機，增加未來獲利。

####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有利因素

###### (A)深獲國際大廠肯定，維持長久且良好的合作關係

本公司經由多年來之努力耕耘，已成為國際大廠之重要供應商。在國際大廠的供應鏈體系中，主要供應商是不容易被更換與取代的，正因國際大廠的採購及認證系統是複雜的且準備時間漫長，所注重的是高品質、供貨穩定、研發效率等因素，而成本價格並非首要要素，輕易更換供應商所帶來的無形損失及時間成本更是國際大廠所在意的潛在風險與成本。除此之外，其他潛在客戶也會因本公司與其他國際大廠長期合作發展之關係，抱持肯定與積極合作的態度，此有利於市場開發。

###### (B)東協自由貿易協定+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RCEP)成型

東協自由貿易協定經濟體自 2010 年開始成形，其區域內產品貿易擁有免關稅或低關稅優惠，並隨著「東協+N」的成員從單一國家，擴大到區域間的連結，形成(AEC)東盟共同體，而後更在 2022 年 1 月 1 日由中國主導，亞太 15 個國家共同簽署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RCEP)正式生效，構成高級之自由貿易協定。RCEP 旨在通過削減關稅及非關稅壁壘，建立統一市場的自由貿易協定。值得關注的是，中國與 RCEP 成員國貿易額占中國貿易總額的三分之一左右。中日兩國更是首次達成自貿安排，在 RCEP 形成後，東亞地區的供應鏈合作將更為緊密，多項產品更趨近零關稅，區域內企業將較其他國家更具競爭力，而本公司位居泰國、東協之樞紐，將充分運用此地理優勢，拓展新市場。

###### (C)新興市場發展需求旺盛

新興市場近年來的經濟成長率提升，大量增加基礎建設之投入，中國大陸政府在金融海嘯後積極推動 4 兆人民幣的基礎建設，並在十二五計劃中致力於軌道交通與電信基地台等相關設備的基礎建設，以加速中西部區域發展與都市化程度；而印度政府規劃於 2025 年前將 GDP 提升至 5 兆美元，印度在全球貿易體系的角色已經改變，充滿機會與挑戰，將重心單獨放在整合所有產業部門提出整體性策略，改進研發策略以全球消費者為目標，將印度融入全球供應鏈體系中，為印度生產及為全球生產(Make in India , for India and for the world)的目標。新興國家市場之高成長性與未來發展潛力，以及落實城鎮化之重點發展政策，皆使通訊設備需求大幅增加。另外，由於經濟情況好轉促使民眾對於健康意識逐漸增高，加上新興國家政府積極擬定醫改政策與改善基礎醫療建設，此舉對醫療器材產業而言將是未來潛力發展

市場，商機無限。

(D)藍海區域的優勢

- a.區域分散風險的產業佈局-設廠於東南亞，避開世界工廠-大陸的激烈競爭及中美貿易戰。
- b.泰國 BOI(投資促進委員會)之免稅優惠。
- c.位處泰國中部氣候佳、無風災、嚴冬等極端氣候及地震海嘯天災、民族性溫和無排外性、服從配合度高。

(E)因應少量多樣的特殊製造規模 / 優異快速的客製化能力

- a.擁有高精密度，高技術度，高複合加工度之製程能力與多國籍工程團隊及知識管理等相關基礎。
- b.垂直整合相關工程設備及技術，營造具有生產精密機構件全製程的數控化板金工廠。
- c.因有 a、b 之基礎條件而具有快速整合及反應之能力。
- d.兼具 ODM 能力、替客戶創造價值。
  - (a)有 3D 設計之專業人才，完成客戶特殊功能之要求。
  - (b)在功能不變下，提供客戶降低製造成本之優化方案，替客戶創造價值。
- e.具有 Stamping, Punching (N.C.T.), Laser, Bending 等獨立功能之設備，經整合後、功能互補，可依接單之數量及製造成本之考量，來進行彈性製造之安排。
  - (a)少量多樣客製化生產。
  - (b)中量彈性化之生產。
  - (c)大量規模化生產。

(F)擁有相應的製造設備及技術，得以製造高尖端精密機械產品所需之機構件

- a.整合模具設計及高功能機械，創造出無法以單一工藝所能完成之高精密度、高複合度之技術。
- b.具有改造機械/設備能力、突破牢固與外觀雙重要求之焊接門檻。
- c.具有同時多種不同色系之噴烤漆能力、減少換線時間。
- d.快速解讀全球型客戶之複雜製程要求，反應至工藝設計，並引進各種精密檢測設備，確保產品的品質及精度。
- e.積極與機械供應商配合開發第一流先進自動化、客製化之製造設備，不斷精進現有製程。
- f.垂直整合金屬機構件之製造設備及技術、創造快速反應及彈性之差

異化。

g.擁有世界級 AS9100、NADCAP 生產航太產品之品管及製程認證。

h.模具設計製造方面，因模具組配件及設計標準化，得以縮短開模交期，更具競爭力。

(G)聚焦六大產業之利基型產品、深耕優質頂端的客戶群

a.多元化的利基型產品遍佈航太、通訊、綠能、醫療、電子、食品檢測工業等六大利基型市場。

b.少量多樣的客製化市場進入門檻高、競爭者少。

c.客戶群分散、風險低，客戶遍及六大產業。

B.不利因素及因應措施

(A)原料成本價格影響獲利空間

本公司產品主要原料為不鏽鋼、銅、鋁等金屬材料，最近三年度平均原料占產品成本結構約 50%左右，尤其部分採少量多樣生產之產品，易受原料價格波動的影響。

因應措施

- 開發多家原物料供應商，加強採購議價能力。
- 與原物料供應商簽訂長期供貨合約，以有效控制原物料價格的漲幅。
- 積極開發高附加價值的利基產品以提高產品毛利。
- 觀測國際原物料行情走勢，配合避險工具之運用。

(B)同業競爭之風險

既定競爭者及新興同業持續投入，廠商競爭者眾，使得部分客戶削價競爭，壓縮本公司產品毛利，使本公司產品有降價之壓力。

因應措施

- 為分散市場風險，充分運用此地理優勢，積極拓展東協市場。
- 與客戶建立長遠合作關係，鞏固現有之客戶，並加強新客戶之開發。
- 持續投資高度創新之設備，打造智慧型數控工廠，提升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以提高價格競爭力。
- 參與客戶早期新產品之開發，以減少成熟性產品之降價競爭。
- 以領先之研發技術及高度之服務熱誠，為客戶提供從代客研發設計到製造的一體化解決方案，以少量多樣高客製化產品為銷售策略，提供高品質且快速之生產產品，藉以拉大與同業間差異，形成技術進入障礙。

(C)外銷比重逐漸上升，匯率變動影響獲利

外銷比重逐漸上升，匯率變動影響獲利。

因應措施

- 為降低匯率變動對獲利的影響，本公司已開設外幣存款帳戶進行外匯部位管理，並於適當時機出售外幣部位或是直接以銷貨產生之外幣支付國外廠商貨款。
- 本公司之業務單位與客戶議定銷售單價時，亦會將未來匯率變動情形列入考慮，參酌匯率變動調整產品報價，以減緩匯率波動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之衝擊。
- 本公司財務部相關人員與往來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充分掌握市場資訊以預估匯率之長、短期走勢。
- 為降低外匯風險，本公司得依所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中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作業採用具避險性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操作策略，如買賣遠期外匯（forward）等，以規避相關匯率風險，期能將匯率波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降至最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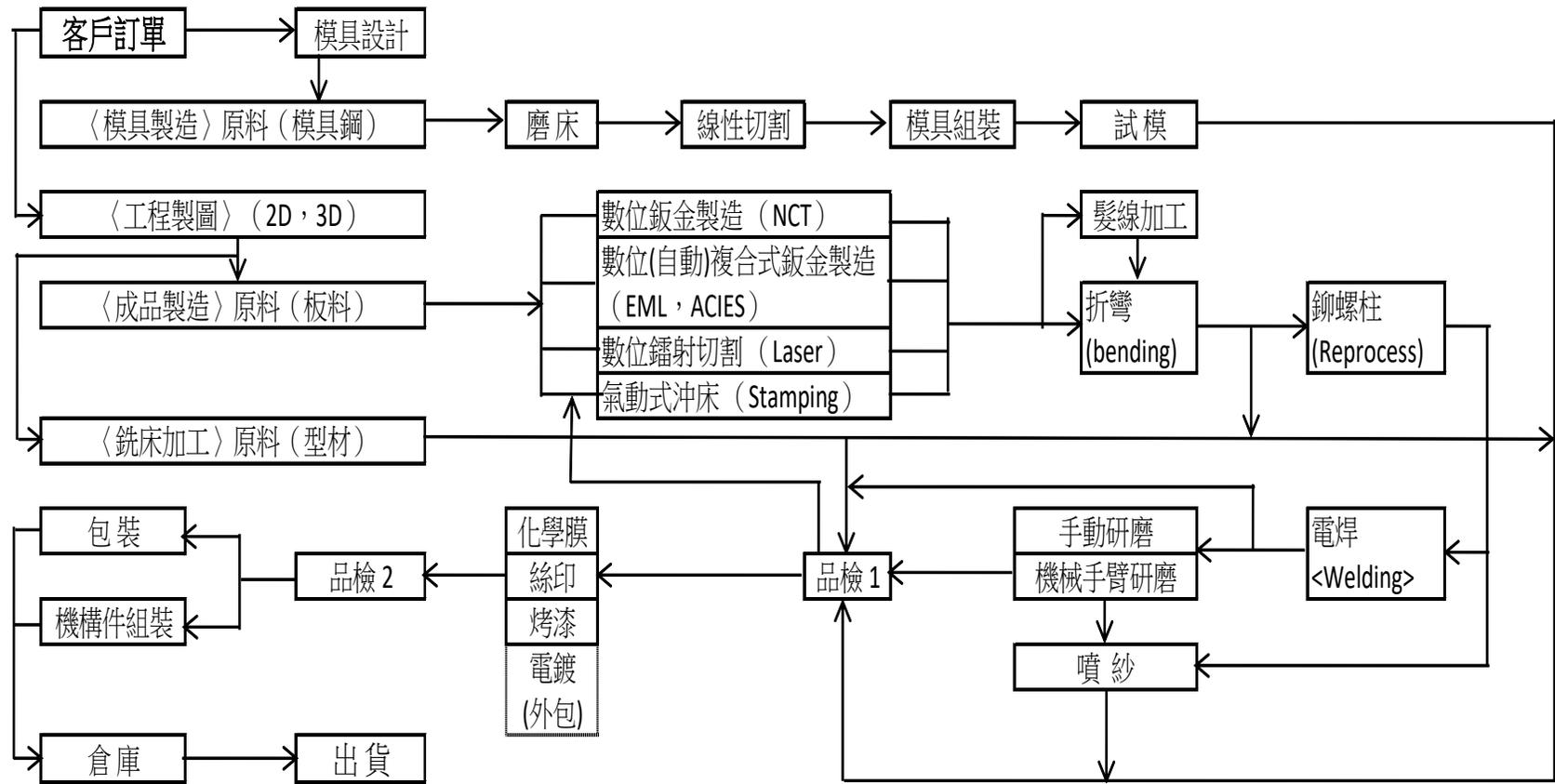
##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主要功能及用途
航太	航太飛行控制電腦機殼，駕駛艙飛行儀表、通訊、導航控制系統相關週邊機殼、機構件以及機體維修之結構件，衛星機構零組件等。
通訊	監視器控制箱體，光纖通訊系統櫃，4G LTE 通訊櫃，電話系統交換機+ IP phone機組櫃，通訊系統散熱模組機盒，物聯網多媒體自助機體，UPS+Battery系列，智慧型數位電表系列，具有臉部辨識系統功能的高階儲物櫃，第三方支付系統的智能自動販賣機、自助加油機、AI及傳統伺服機資料儲存櫃機殼等相關週邊設備。
電子	3D電影立體放映機底座，監視器系統機構零組件，攝像機機構零組件等相關週邊，工業用散熱系統機盒，遊戲機，收銀機、工業印表機及3D印表機機構件。
醫療	X-Ray，數位智能醫療檢查站、醫療設備用顯示器，內視鏡主機之機構零組件等。
交通運輸	高速鐵路及汽車之機構零組件，捷運自動購票系統。
綠能	太陽能系統相關機構組件，太陽能交/直流逆變轉換器，電動車充電樁，電池抽換站，儲能電廠機櫃等。
食品檢測	自動電子計量機，異物檢驗設備，質量檢驗設備，穀類分析儀，牛乳分析儀等相關週邊設備及智能調理飲料販售機。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之進貨乃依據業務單位所接獲訂單及客戶預計需求量並考量採購時效、最少訂購及安全庫存後提出採購需求，且公司內部訂有「採購管制辦法」以作為進貨政策之依據。其中除客戶指定用料外，主要進貨項目需維持兩家供應商，來確保供貨來源及進貨成本合理性以滿足客戶需求，減少進貨中斷或短缺之可能性。

主要原物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不鏽鋼、銅、鋁等金屬材料	United Coil Center、TSK Steel、Kunshan Znanming、Hoo Thai Industrial Co., Ltd.	良好

### 4.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 (1) 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毛利率變動率
111 年度	1,789,193	648,002	36.22%	—
112 年度	2,249,333	877,809	39.03%	7.76%

#### (2) 價量差異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2 年度毛利率相較前一年度之變動未達百分之二十，故不擬分析價量差異。

### 5.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UCC	82,517	12.73	無	—	—	—	—	
	其他	565,735	87.27	—	—	—	—	—	
	進貨淨額	648,252	100.00	—	進貨淨額	710,029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經比較鋼材價格後，因另一家供應商 Thai Steel 價格較具優勢，因此與其購買，故對 UCC 之採購金額下降。

####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11 年度				112 年度			
1	Delta	246,641	13.79	無	Hoxin	446,381	19.85	無
2	Hoxin	239,714	13.40	無	Delta	299,364	13.31	無
3	—	—	—	—	Aeropair	270,119	12.01	無
	其他	1,302,838	72.81	—	其他	1,233,469	54.83	—
	銷貨淨額	1,789,193	100.00	—	銷貨淨額	2,249,333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因接獲大量 Google 的伺服器機櫃訂單，致對 Delta 整體銷售金額增加；因受終端客戶 Amazon 的雲端伺服器機櫃需求量持續上升，致對 Hoxin 銷售金額增加；因客機轉貨機的訂單需求持續增加，致對 Aeropair 之銷貨金額增加。

#### 6.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 PCS；新臺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11 年度			11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通訊類產品	16,865,513	2,231,564	571,926	18,552,064	2,069,302	718,605
電子類產品		3,480,181	131,837		3,326,736	110,898
醫療類產品		174,061	15,462		37,131	6,527
其它		1,947,273	74,927		1,989,115	75,980
航空類產品	1,300,845	363,612	348,186	1,326,862	631,013	638,015
合計	18,166,358	8,196,691	1,142,338	19,878,926	8,053,297	1,550,025

#### 7.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 PCS；新臺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通訊類產品	1,972,827	719,918	997,173	171,004	2,058,239	925,152	1,299,327	141,880
電子類產品	3,655,722	159,450	351,918	50,001	3,406,423	113,001	305,969	35,748
航空類產品	87,670	17,158	247,794	535,399	102,710	19,575	478,391	906,388
醫療類產品	32,054	6,556	140,930	18,064	6,086	1,673	27,711	14,361
其他	2,024,226	78,773	43,461	32,870	1,945,376	47,548	28,231	44,007
合計	7,772,499	981,855	1,781,276	807,338	7,518,834	1,106,949	2,139,629	1,142,384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度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經理人	32	33	33
	一般職員	489	478	483
	生產線員工	742	841	855
	合計	1,263	1,352	1,371

	平均年歲	34.1	33	32.3
	平均服務年資	5.5	6.8	6.6
學歷分布比率	碩士(含以上)	23	21	22
	大專	215	190	194
	高中	827	1,046	1,059
	高中以下	198	95	96

####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污染糾紛之情事。
2.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
3. 本公司廢棄物處理原則說明：(1)殘餘金屬料，分類收集後售於回收廠商再生利用(2)紙類製品、包裝材等可回收利用者，售於收購廠商再生利用(3)無回收價值之工業廢棄及污染物如油布、手套、污泥、廢油、冷卻液、廢棄溶劑、烤漆原料及清掃物等無法當垃圾物處理者，均請具合格專業執照環保處理廢棄廠商依重量付費、按環保規定處理(4)每年均依照泰國工業局廢棄及污染物移送處置之相關規定，將所有廢棄及污染物處置之方法彙整清冊向工業區管理局申報，核准後處理之。
4. 自 2008 年申請通過 ISO140001 環保品保認證後，每年定期委外檢核噪音、有機溶劑、化合物塵埃及土壤污染、照明、熱排放等，持續不斷地遵守規定，維護環境，展延證照。
5. 自新的 ERP 系統及自主投資開發的 KIOSK 軟硬體系統正式上線後，研發團隊不斷透過觀察與測試調教參數，確保所收集大數據資料的正確性，未來將應用大數據在鈹金工藝上，全面整合感控系統和工業技術，優化整廠生產製程，將資源發揮至最有效率運用，完成智能數位化工廠，達到全廠無紙化的要求。

#### (五)勞資關係

1.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

- A. 年終獎金、全勤獎金。

- B. 新年紅包。
- C. 年終運動會、抽獎以及晚會。
- D. 伙食津貼 30 泰銖/天（試用期滿正式錄用）。
- E. 布鞋一雙/年。
- F. 制服 3 件。
- G. 焊工服 2 套件。
- H. 免費每年提供職員褲裙 3 件。
- I. 女性員工提供孕服。
- J. 全勤獎金。
- K. 結婚賀禮金。
- L. 喪葬補助金。
- M. 年度的健康檢查。
- N. 年資達 10、20 年員工獎勵(年資敘獎)
- O. 上下班交通車。
- P. 夜班津貼 60 泰銖/天。
- Q. 技術加給。
- R. 環境加給。
- S. Position Allowance (For Factory)職位津貼。
- T. 依政府規定之年假給付。
- U. 職工福利委員會之急難救助貸款。
- V. 員工學童就學補助金及成績優異獎學金。
- W. 間接員工實施周休二日
- X. 部門主管慰問傷病員工補助金

## (2)進修、訓練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本著誠信的企業文化，不斷地朝著永續經營的目標與維持市場競爭力而努力。配合完善的教育訓練規劃，讓每位同仁能在適才適所的工作環境中，不斷提昇工作績效、發揮自我潛能，達到企業發展與自我成長的雙贏目標。本公司依據同仁成長進步之需要，規劃相關課程，除新進人員訓練，並對於工業管理、財務成本、業務銷售、人事、採購、語言及公安等安排相關課程，以符合各職能之需求。

## (3)退休制度

本公司均依據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經理級以下員工之勞資共同提撥型儲蓄基金（試用期滿正式錄用）雇主

#### 提撥 3% 員工提撥 3%

離職時按照年資依不同比例發放

1 年 - 3 年雇主發放 25%

3 年以上 - 4 年雇主發放 50%

4 年以上 - 5 年雇主發放 75%

5 年以上雇主發放 100%

#### (4) 勞資間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重視員工權益，尊重員工意見，設有無記名意見箱，員工可透過開放溝通之方式向人資部門或適當的高階主管反應，溝通管道暢通、良好關係。

##### A. 勞工保障基金（試用期滿正式錄用）

1. 課長級以上

2. 高危險群員工團體人壽保險

##### B. 勞工工傷意外險，其範圍包括

1. 職業上之傷害與疾病

2. 職業上之殘疾

3. 職業上之亡故及其損失

##### C. 社會保障基金包含 7 個項目

1. 生病及事故

2. 生育費用

3. 殘疾

4. 去世

5. 生育津貼

6. 養老

7. 失業

2.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因勞資糾紛所遭受損失。

#### (六) 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資訊。

## 一、資通安全政策

為使本機關業務順利運作，防止資訊或資通系統受未經授權之存取、使用、控制、洩漏、破壞、竄改、銷毀或其他侵害，並確保其機密性(Confidentiality)、完整性(Integrity)及可用性(Availability)，特制訂本政策如下，以供全體同仁共同遵循。

1. 有效管理資訊資產，持續執行風險評鑑，並採取適當之防護措施。
2. 保護資訊及資通系統避免受到未被授權的存取，保持資訊及資通系統的機密性。
3. 防護未經授權的修改以保護資訊及資通系統之完整性。
4. 確保經授權之使用者當需要時能使用資訊及資通系統。
5. 符合法令與法規要求。
6. 應因應資通安全威脅情勢變化，辦理資通安全教育訓練，以提高本機關同仁之資通安全意識。
7. 勿開啟來路不明或無法明確辨識寄件人之電子郵件。
8. 禁止多人共用單一資通系統帳號。
9. 嚴禁使用無版權之軟體系統。
10. 嚴禁未經核可使用外部儲存媒體。
11. 個人電腦重要資料之備份依電子簽核流程申請核可，資訊部予以設定備份。

## 二、資通安全目標

1. 知悉資安事件發生，能於規定的時間完成通報、應變及復原作業。
2. 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之郵件開啟率及附件點閱率依上級機關之規定辦理。
3. 達成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之要求，並降低遭受資通安全風險之威脅。
4. 提升人員資安防護意識、有效偵測與預防外部攻擊。

## 三、資通安全政策及目標之核定程序

資通安全政策由資通安全管理審查會議檢討後，簽陳資通安全長核定。

## 四、資通安全政策及目標之宣導

1. 本機關之資通安全政策及目標應向機關內所有人員進行宣導。
2. 本機關應向利害關係人(例如 IT 服務供應商、與機關連線作業有關單位) 進行資安政策及目標宣導。

## 五、資通安全政策及目標定期檢討程序

資通安全政策及目標應定期於資通安全管理審查會議中檢討其適切性。

## 六、組織架構



執行董事：鍾國松 先生

行政部副總經理：郭惠齡

處理及應變小組：葉盈謚及 IT 部門

稽核小組：洪健凱及稽核室

#### 七、資訊安全長

本公司業於 2023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通過總經理室提名之資訊部經理葉盈謚擔任資訊安全長乙職，由其全權負責、應對公司之資訊安全規劃、監控、執行及專責人員之委任等業務。2024 年元月開始導入資通安全確信認證 ISO-IES 27001 系統，接收輔導訓練，預計年底通過查核取得證書。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放款契約	LH Bank PCL	2018 年 6 月 28 日起 (每年到期續約展延)	短期貸款	無
融資契約	Mega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Bank PCL	2023 年 4 月 10 日(至實際動撥日後三年)	中長期貸款	無
融資契約	UOB BANK (Thai) PCL	2023 年 7 月 10 日起 (到期自動展延)	短期貸款	無
融資契約	Bangkok Bank PCL	2014 年 7 月 24 日起 (到期自動展延)	短期貸款	無
融資契約	TMB Thanachart Bank PCL	2023 年 5 月 10 日起一年為止	短期貸款	無
融資契約	Mega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Bank PCL	2015 年 6 月 6 日起 (到期自動展延)	短期貸款	無
放款契約	Jinpao Europe SAS - 1	2023 年 9 月 30 日起一	短期融資于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年為止	孫公司	
融資契約	China Trust Commercial Bank	2023年7月24日起一年為止	短期貸款	無
服務合約	Jinpao Precision Japan Co., Ltd.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市場客戶開發調查	無
服務合約	Hoo Thai Industrial Co., Ltd.	2023年6月19日至2024年6月19日	原料之開發與調查	無
合資合約	FERDBO SARL	2019年5月10日起至公司解散結束	合資成立法國子公司	無
房屋租賃合約	出租人：楊學醫	2018年8月16日至2024年8月15日	租賃辦公室	無
融資契約	Mega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Bank Foreign D	2022年8月30日(自首次動用日起3年)	中期貸款	無
放款契約	Jinpao Europe SAS - 2	2023年11月19日起一年為止	短期融資于孫公司	無
責任保險合約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	2023年6月30日至2024年6月29日	董監經理人責任保險	無

## 陸. 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 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重編 後)(註 1)	112 年	
流動資產		1,344,157	1,103,539	1,072,381	1,469,206	2,256,339	2,018,0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29,787	1,684,621	1,440,132	1,586,042	1,838,959	1,812,640
無形資產		163,076	242,975	198,530	192,051	188,745	190,744
其他資產		282,656	213,744	217,344	330,092	251,137	300,460
資產總額		3,319,676	3,244,879	2,928,387	3,577,391	4,535,180	4,321,92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27,150	769,089	1,007,656	1,171,472	1,678,128	1,583,573
	分配後	1,010,113	860,785	1,108,085	1,305,673	1,917,772	1,583,573
非流動負債		494,613	628,175	264,009	321,850	490,833	394,44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21,763	1,397,264	1,271,665	1,639,620	2,168,961	1,978,015
	分配後	1,504,726	1,488,960	1,372,094	1,773,821	2,408,605	1,978,01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878,426	1,817,074	1,635,125	2,062,061	2,349,114	2,324,840
非控制權益		19,487	30,541	21,597	22,008	17,105	19,065
股本		436,646	436,646	436,646	479,289	479,289	479,289
資本公積	分配前	933,720	933,720	933,720	1,063,649	1,063,649	1,063,649
	分配後	933,720	933,720	933,720	1,063,649	1,063,649	1,063,64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30,149	455,269	494,509	637,712	908,364	928,028
	分配後	347,186	363,573	394,080	503,511	668,720	928,028
其他權益		77,911	(8,561)	(229,750)	(118,589)	(102,188)	(146,126)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19,487	30,541	21,597	22,008	17,105	19,065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897,913	1,847,615	1,656,722	2,084,069	2,366,219	2,343,905
	分配後	1,814,950	1,755,919	1,556,293	1,949,868	2,126,575	2,343,905

\*112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 1：本集團因客戶之交易條件所需，購入其指定之高單價半成品，於加工組裝前將其半成品暫付款。本集團應對此項認列之暫付款及相關之應付帳款依 IFRS15 收入規定淨額表達。故重編財務報表，此重編事項對損益及股東權益無影響，對資產及負債金額分別減少 146,298 仟元。

註 2：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已於 112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業收入		1,437,581	1,259,442	1,350,982	1,789,193	2,249,333	602,544
營業毛利		446,128	398,028	447,612	648,002	877,809	211,668
營業損益		135,650	113,840	165,087	322,424	487,268	(98,8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328)	14,612	3,673	(17,540)	(38,231)	20,076
稅前淨利		105,322	128,452	168,760	304,884	449,037	(78,74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0,678	117,284	124,736	243,180	398,855	(58,70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90,678	117,284	124,736	243,180	398,855	(58,7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1,831	(92,536)	(223,933)	112,024	22,753	(43,4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2,509	24,748	(99,197)	355,204	421,608	(102,14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1,402	115,873	130,936	243,632	399,401	(60,43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724)	1,411	(6,200)	(452)	(546)	1,73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公司		185,227	21,611	(90,253)	354,793	421,254	(104,10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2,718)	3,137	(8,944)	411	354	1,960
每股盈餘		2.31	2.65	3.00	5.45	8.33	(1.26)

註 1：112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清鎮/陳致源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清鎮/陳致源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清鎮/龔則立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11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則立/陳昭宇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12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則立/陳昭宇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2. 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更換原因之說明：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因其內部輪調之機制，於民國 110 年及 111 年而有更

換簽證會計師。由該會計師事務向本公司提請後，均經審計委員會會議審核暨董事會表決通過後、予以執行。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 31日財務 資料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2.83	43.06	43.43	44.03	47.83	46.5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61.67	232.61	138.24	151.69	155.36	146.33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44.98	143.49	106.42	122.59	134.46	121.28
	速動比率		116.21	105.19	77.17	90.10	103.63	92.98
	利息保障倍數		5.86	7.18	19.30	16.54	8.96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71	3.27	2.74	2.77	2.10	2.01
	平均收現日數		77.49	111.78	133.21	131.77	174	181.59
	存貨週轉率(次)		3.33	3.07	3.07	3.34	3.21	3.4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83	4.79	3.31	3.14	2.98	2.65
	平均銷貨日數		109.6	118.91	118.91	109.28	114	106.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01	0.82	0.86	1.21	1.31	1.3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9	0.38	0.44	0.54	0.55	0.55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3.73	3.57	4.04	7.78	10.59	(1.15)
	權益報酬率(%)		5.26	6.35	7.23	13.00	17.92	(2.5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4.12	29.42	12.31	63.61	93.69	(16.43)
	純益率(%)		6.36	9.31	9.23	13.59	17.73	(9.74)
	每股盈餘(元)		2.31	2.65	3.00	5.45	8.33	(1.26)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5.15	45.86	23.08	15.80	12.39	17.8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2.71	65.10	62.61	55.35	56.99	73.86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8	8.19	5.18	3.17	1.84	7.2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29	3.50	2.58	1.26	0.96	(1.33)
	財務槓桿度		1.19	1.16	1.11	1.06	1.09	0.90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 31日財務 資料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減少及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主係因營運成長營業收入增加，及長天期的客戶營業收入增加及部分客戶付款天期延長，致平均應收款項淨額增幅大於營收年增率所致。
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減少：主係因營運成長各子公司為因應未來銷售需求增加備貨，致期末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3.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元)等獲利能力相關之比率減少：主係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所致。
4.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係銀行借款增加及受升息影響融資成本增加所致。
5.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減少所致。
6. 營運槓桿度減少：主係本期營業利益為負數所致。

註 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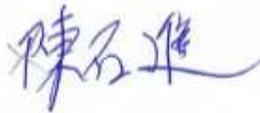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經寶精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陳石進 / 委員)



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三年三月一十二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請參照本年報 132~200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本公司係外國公司回台掛牌上市公司，故不適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 柒.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 (重編後)(註)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2,256,339	1,469,206	787,133	53.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38,959	1,586,042	252,917	15.95%
無形資產	188,745	192,051	(3,306)	(1.72)%
其他資產	251,137	330,092	(78,955)	(23.92)%
資產總額	4,535,180	3,577,391	957,789	26.77%
流動負債	1,678,128	1,171,472	506,656	43.25%
非流動負債	490,833	321,850	168,983	52.50%
負債總額	2,168,961	1,493,322	675,639	45.24%
股本	479,289	479,289	0	0.00%
資本公積	1,063,649	1,063,649	0	0.00%
保留盈餘	908,364	637,712	270,652	42.44%
其他權益	(102,188)	(118,589)	16,401	(13.83)%
庫藏股票	0	0	0	0.00%
非控制權益	17,105	22,008	(4,903)	(22.28)%
權益總額	2,366,219	2,084,069	282,150	13.54%

1.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說明：(前後期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超過一仟萬元以上者)

- (1)流動資產增加新台幣 787,133 仟元，主要係因長天期的客戶營業收入增加及部分客戶付款天期延長致應收帳款增加；及各子公司為因應未來銷售需求增加備貨致存貨增加所致。
- (2)其他資產減少新台幣 78,955 仟元，主要係預付設備款金額減少所致。
- (3)資產總額增加 957,789 仟元，主係因應收帳款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所致。
- (4)流動負債增加新台幣 506,656 仟元，主要係短期借款及應付帳款增加，為因應營運成長所需之資金需求增加短期銀行借款，及因公司備料金額增加致應付帳款增加
- (5)非流動負債增加新台幣 168,983 仟元，主係為因應營運擴充所需之資本支出，故增加銀行長期借款所致。
- (6)負債增加新台幣 675,639 仟元，主要係因長、短期借款增加及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 (7)保留盈餘增加新台幣 270,652 仟元，主要係公司營運獲利所致。

2.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故不適用。

註：本集團因客戶之交易條件所需，購入其指定之高單價半成品，於加工組裝前將其半成品帳列暫付款。本集團應對此項認列之暫付款及相關之應付帳款依 IFRS15 收入規定淨額表達。故重編財務報表，此重編事項對損益及股東權益無影響，對資產及負債金額分別減少 146,298 仟元。

## 二、財務績效

### 1.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2,249,333	1,789,193	460,140	25.72%
營業毛利	877,809	648,002	229,807	35.46%
營業淨利	487,268	322,424	164,844	51.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231)	(17,540)	(20,691)	117.96%
稅前淨利	449,037	304,884	144,153	47.2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98,855	243,180	155,675	64.02%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00%
本期淨利	398,855	243,180	155,675	64.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753	112,024	(89,271)	(79.6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21,608	355,204	66,404	18.6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99,401	243,632	155,769	63.9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46)	(452)	(94)	20.8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21,254	354,793	66,461	18.7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54	411	(57)	(13.87)%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說明：(前後期變動比率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超過一仟萬元以上者)

- (1) 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較 2022 年度增加，主係因通訊類產品及航空類產品需求增加，致營業收入增加，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亦隨之增加。
-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 2022 年度減少，主係因為因應營運成長所需之資金增加銀行長、短期借款，致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 (3) 稅前淨利、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本期淨利及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較 2022 年度增加，主係因通訊類產品及航空類產品需求增加，致營業收入增加，營業毛利、營業淨利及本期淨利亦隨之增加。
- (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較 2022 年度減少，主係因 2023 年底受泰銖兌換新台幣升值，致認列海外子公司報表換算利益較去年同期減少。

### 2. 預期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對策：

本公司主要依客戶之預估需求，考量產能規劃及過去經營績效為依據，訂定年度出貨目標。本公司產品應用層面廣泛，係處於成長階段，本公司將持續開拓市場，注意市場動向，以擴大市場占有率，提升獲利，維持良好財務品質。

## 三、現金流量

###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7,959	207,913	46	0.0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9,570)	(307,582)	28,012	(9.1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13,201	104,290	8,911	8.5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111年度增加，因變動金額微小，故不擬分析。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較111年度減少，主係預付設備款減少所致。				
(3)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111年度增加，主係舉借長期借款所致。				

資料來源：112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不適用。

3. 未來一年(113)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現金 流入量(2)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205,350	2,492,893	(2,567,884)	130,359	—	—
1.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全年現金流入量：主要係預計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入。					
(2)全年現金流出量：主要用於營運支出及償還銀行借款等。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除以營運活動現金流入支應外，於現金餘額不足時將以銀行借款或於資本市場籌資方式因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民國 112 年度並無重大的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之重大資本支出，主要係增購生產設備及自地委建餐廳、模具庫廠房及電焊研磨廠房等支出。112 年度資本支出金額為 263,180 仟元，資金來源主要係以自有資金及銀行提供之借款額度支應。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擴充之需要，擴充子公司經寶(泰國)製造地之產能，以提升公司長期競爭力，對公司財務、業務及營運長遠規畫應有正面之助益。

2.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損失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臺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2023 年度認 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Jinpao Precision Industry Co.,Ltd. (經寶(泰國))	432,352	營業狀況穩定。	—
Jinpao Precision Japan Co., Ltd. (經寶(日本))	459	營業狀況穩定。	—
Jinpao Europe SAS (經寶(歐洲))	(3,485)	係控股公司，主係認列轉投資公司之損失。	待轉投資公司營運改善後即可挹注投資獲利。
Wefly Aero Co., Ltd.	-	損益兩平	—
I motor manufacturing Co., Ltd.	(5,728)	營運未達經濟規模所致。	未來營運規模擴大，應可轉虧為盈。
I motor marketing Co., Ltd.	(996)	營運未達經濟規模所致。	未來營運規模擴大，應可轉虧為盈。
I motor holding Co., Ltd.	-	損益兩平	—

被投資公司	2023 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Atelier de décolletage de Bigorre (ADB)	(2,847)	受全球原物料大漲相關成本墊高且未能即時轉稼予客戶，致產生虧損。	與客戶協商將原物料漲價部份轉稼給客戶，並持續開拓新客戶及控管費用以增加營運效率，從而改善獲利情形。
LuTec SAS (LUTEC)	1,726	營業狀況穩定。	—
SPEMAERO S.A.S.( SPEM)	12,177	營業狀況穩定。	—

3.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利息收入主要來源為銀行存款利息，而利息支出主要係來自銀行抵押貸款產生之利息費用。本公司民國 111 及 112 年度利息收入分別為 616 仟元及 2,078 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均未超過 1%，利息支出為 19,623 仟元及 38,309 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1.10% 及 1.70%；所佔比率均不高，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因應措施：

未來利率走勢若有較大幅度之波動，且本公司仍持續有借款之需求時，則除改採其他資本市場籌資工具募集資金外，另將觀察利率走勢情形而選擇以固定利率或浮動利率之方式借款以規避利率波動之風險。

(2) 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A. 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單位：仟元

年度項目	111年度	112年度
匯兌(損)益淨額	2,268	(3,566)
營收淨額	1,789,193	2,249,333
匯兌損益/營收淨額(%)	0.13	(0.16)
營業利益	322,424	487,268
匯兌損益/營業利益(%)	0.70	(0.73)

本公司民國 111 及 112 年度兌換(損)益分別為 2,268 仟元及(3,566)仟元，其兌換(損)益佔營收淨額比率分別為 0.13% 及(0.16)%，佔營業利益比率分別為 0.70% 及(0.73)%。本公司與國外廠商進銷貨交易幣別主要係採用美元為計價單位，其中部分客戶係使用歐元計價，而供應商進貨交易則以泰銖為主要計價幣別，加上泰銖係用於日常營運所需，故有相關外幣部位對美元升值將可能使本公司產生匯兌損失風險，因此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會產生一定程度之影響。

B. 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有效因應匯率變動風險，除與各銀行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負責管理之財務人員每日收集匯率資訊，以掌握並預判未來匯率走勢外，並採下述措施以減低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營收與獲利之衝擊：

- (A) 開設美元存款專戶，將外銷收到之美元貨款，存放於外匯存款帳戶，以支應國外採購付款，透過外幣債權債務之相抵，以自然避險方式，減少匯率變動風險。
- (B) 客戶將貨款匯至本公司銀行帳戶時，本公司將視資金之需求及匯率走勢，適度調節外匯部位。
- (C) 業務部針對國外客戶進行報價時，考量匯率波動對銷售價格之影響，參酌匯率變動調整產品價格，以減緩匯率波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衝擊。
- (D) 運用往來銀行提供之即時匯市資訊，做為業務及採購人員於業務報價及原料採購之基礎。
- (E) 必要時視外幣部位及匯率變動情形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執行預售遠期外匯，為自然避險後留下之外幣淨部位作避險，以降低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匯率風險。

(3) 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過去之損益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若因通貨膨脹導致進貨成本提高，本公司亦會適當調整銷貨價格，故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不致產生重大影響。另本公司亦定期或不定期參考政府及研究機構之經濟數據及報告，檢討並彙集相關資訊供管理階層決策之參考。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專注於本業之經營，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因此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行為，故該部分風險之影響尚屬有限。

(2) 從事資金貸與他人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與子公司間有資金貸與之情事外，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其他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而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尚符合本公司相關程序辦理。

(3) 從事背書保證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與子公司間有背書保證之情事外，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為他人從事背書保證之情事，而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之背書保證，已符合本公司相關程序辦理。

(4)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匯率變動風險，不致有重大的現金流量風險，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產生信用風險之可能

性極小，且已依本公司規定程序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民國 112 年度，已投入之研發費用分別為新臺幣 21,297 仟元及 24,135 仟元。近期著手建立公司完整之數位生產系統、強化工業 4.0，透過 MES, Koisk, PLM 及高度客製化之 ERP 系統，達到生產大數據之自動蒐集，提供管理者及製造部門即時生產現況。未來產品開發方向由業務部對於市場需求及產品發展趨勢，開發符合市場趨勢及價值之產品；製程與技術開發方面，已著手朝航太結構件來發展，除已建置陽極處理及熱處理特殊製程，並規劃重金引進液壓成型相關設備及技術，以提高航太金屬結構件全方位之產品為工作發展方向，以期持續提升公司之競爭力。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註冊地國為開曼群島、主要營運地國在泰國及法國；開曼群島係以金融服務為主要經濟活動。本公司及子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律變動情形，若有變動事項則向律師、會計師等相關人士諮詢，或委其評估並規劃因應措施，以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尚無因開曼群島及泰國與法國當地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之影響。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行業相關科技改變情形，酌量資通安全風險，掌握最新市場趨勢，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所帶來之影響，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本公司所處之產業並無造成重大之影響或改變，致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而資通安全風險之因應措施請參閱本年報第 102 頁。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設立來致力於執行高品質產品政策，且秉持誠信原則，維持企業在業界之良好形象。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有企業形象改變及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此併購相關計畫。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因應 AI 發展，伺服器機殼需求熱絡，考量公司營運持續成長，本公司之子公司經寶(泰國)為因應伺服器機殼之訂單及生產需求，故將原泰國挽浦工業區 11 巷之產線遷至 12 巷之新廠區，原 11 巷之廠區則新設電焊研磨廠房，並建立大尺寸及自動化電焊研磨生產線，以因應大型伺服器及智慧型自動販賣機之訂單需求，預期將可提升經寶(泰國)生產能力以承接客戶更多訂單，進而提升營收及獲利。本公司及子公司廠房興建皆經過評估及規畫，面對營運規模成長，預計建廠後，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有正面助益。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

本公司進貨並無集中於單一供應商之情形，主要原料均有多家供應商可選擇，民國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對前十大進貨供應商進貨比率分別為 45.57% 及 45.36%。公司為確保供貨來源及品質之穩定性及可靠性，依需求、安全庫存及交貨狀況，衡量需求及供給的情況，做適當調整，掌握供貨來源，尚無存在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

本公司主要銷售對象多數為泰國或國際知名上市公司，民國 110~112 年度對第一大客戶銷售比率分別為 16.62%、13.79%及 19.85%，比例呈穩定的趨勢，未有銷貨集中之情事。本公司之終端產品係以供應工業用途為主而非消費性電子產品，屬客製化商品故訂單相對穩定。本公司技術獲得客戶之肯定，維持長期穩定合作關係，銷售地區包含泰國及日本等亞洲地區、美洲、澳洲地區，積極開發並維繫歐洲客戶，整體而言，本公司應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移轉資訊，請詳見年報第 67 頁之說明。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上開訴訟或非訟事件。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原料成本價格波動之風險

本公司產品主要原料為鐵、不鏽鋼、銅、鋁等金屬材料，最近三年度平均原料占產品成本結構約 45%~55%左右，尤其部分採少量多樣生產之產品，易受原料價格波動的影響。

因應措施：

- A. 開發多家原物料供應商，加強採購議價能力。
- B. 積極開發高附加價值的利基產品以提高產品毛利。
- C. 觀測國際原物料行情走勢，配合避險工具之運用，以降低價格波動風險。
- D. 與主要供應商密切配合，彼此間建立長期良好之合作關係，避免供貨來源短缺。

## (2) 市場競爭之風險

既定競爭者及新興同業持續投入，廠商競爭者眾，使得部分客戶削價競爭，壓縮本公司產品毛利，使本公司產品有降價之壓力。

因應措施：

- A. 分散市場風險，充分運用此地理優勢，積極拓展東協市場。
- B. 與客戶建立長遠合作關係，鞏固現有之客戶，並加強新客戶之開發。
- C. 持續投資高度創新之設備，打造智慧型數控工廠，提升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以提高價格競爭力。
- D. 參與客戶早期新產品之開發，以減少成熟性產品之降價競爭。
- E. 以領先之研發技術及高度之服務熱誠，為客戶提供從代客研發設計到製造的一體化解決方案，以少量多樣高客製化產品為銷售策略，提供高品質且快速之生產產品，藉以拉大與同業間差異，形成技術進入障礙。

## (3) 匯率變動之風險

本公司與國外廠商進銷貨交易幣別主要係採用美元為計價單位，其中部分客戶係使用歐元計價，而供應商進貨交易則以泰銖為主要計價幣別，加上泰銖係用於日常營運所需，故有相關外幣部位對美元升值將可能使本公司產生匯兌損失風險，因此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會產生一定程度之影響。

因應措施：

- A. 開設美元存款專戶，將外銷收到之美元貨款，存放於外匯存款帳戶，以支應國外採購付款，透過外幣債權債務之相抵，以自然避險方式，減少匯率變動風險。
- B. 客戶將貨款匯至本公司銀行帳戶時，本公司將視資金之需求及匯率走勢，適度調節外匯部位。
- C. 業務部針對國外客戶進行報價時，考量匯率波動對銷售價格之影響，參酌匯率變動調整產品價格，以減緩匯率波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衝擊。
- D. 運用往來銀行提供之即時匯市資訊，做為業務及採購人員於業務報價及原料採購之基礎。
- E. 必要時得視外幣部位及匯率變動情形得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執行預售遠期外匯，為自然避險後留下之外幣淨部位作避險，以降低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匯率風險。

## (4) 人才流失之風險

本公司成立以來，有賴於高階管理階層的技術發展、業務策略、及所累積的顧客關係，使本公司得以成功擴展業務，本公司高階經理人多數參與本公司經營達十年以上未有異動。若高階經理人員有重大的異動，恐將造成營運風險，因此本公司致力提供良好的工作環境與福利制度留住優秀人才，以

提升公司之競爭力。

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透過內部工作環境的改善降低高階經營人才流失之風險外，由於人才係提升公司競爭力之關鍵因素，必須有各方面優秀人才，俾使專業技術被妥善運用，其整體競爭力得以提升。故本公司一方面積極與學術界產學合作網羅優秀人才加入經營團隊，另一方面則持續提供良好的工作環境與福利制度留住優秀人才，以提升公司之競爭力。

#### (5) 環保法規提高貿易門檻風險

鑑於全球生態環境的破壞，自然環境失衡，天然災害頻傳，不但各國政府對於環境保護益加重視，紛紛立法保護，各種地區性及國際性組織更聯合簽署協議，共同致力於環境保護。例如：歐盟電器及電子設備使用某些危害物質限制指令 RoHS 規定，自 2006 年 07 月 01 日起新設備禁用下列物質——鉛、鎘、汞、六價鉻、多溴聯苯、多溴化二苯乙醚。另外，附錄中言明鉛在鋼中做為合金成分含量不得超過 0.35%，也限制了如含鉛快削鋼等材料的使用。其相關立法趨勢對於產品是否能成功打進市場形成重要關鍵，也影響客戶的評價與採購意願，甚至影響交易成本。

因應措施：

近年來環保意識抬頭，本公司所使用之原材料及生產製程均符合環保安全規定，如主要原料不銹鋼、鋁、銅、鋼等金屬，每一批次都會檢附 Mill Certificate 出廠證明書或 SGS 檢測報告，且本公司具有精密之檢測儀器(質譜儀)，對原物料入廠採取每批百分之百之 RoHS 檢驗，確保金屬之化學成分及產品檢測均符合規範。本公司將生產過程中所產生之鐵屑或殘料，均用以回收送至煉鋼廠重新提煉成鋼鐵原料。

公司為因應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順應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於 104 年度將全廠照明變更為 LED 燈，當年度獲得泰國國家工業區管理局頒發綠色節能之星優良廠商獎。106 年十月董事會通過投資再生能源興建太陽能發電 1,000kWh 設備，使用替代能源保護環境節約用電量每月減少 40 萬泰銖（一百三十萬度(kWh) /年）費用。再於 112 年七月預計費時 6 個月工程，投資 3,375 萬泰銖於再生能源太陽能發電之第三期建設計畫，以單面薄膜光伏電板興建容量 1,505 kWp 之發電設備系統。全能發電後，以 2022 年用電為基期計算，可使公司再生能源使用率由 10.257% 擴增到 29.416 %，每年可減少電費約 1,790 萬泰銖，二氧化碳年減排量可由 660 噸大幅提高至 1,694 噸。

#### (6) 股東權益保障

開曼群島公司法與中華民國公司法有許多不同的規定，本公司雖已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規定之「外國發行人註冊地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修正公司章程，惟兩地法令對於公司運作之規範仍有許多不同之處，投資人無法以投資臺灣公司的法律權益保障觀點，比照套用在所投資的開曼群島公司上，投資人應確實瞭解並向專家諮詢，投資開曼群島公司是否有無法得到的股東

權益保障。

(7) 特定情況仍可能未能提供充足保障

公司營運有許多風險及危險，包括機器設備之故障、損壞或異常、設備遲延交付、勞工罷工、火災、天然災害環境災害、職業災害等，這些皆可能對本公司之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雖本公司已依營運地國之慣例投保固定資產及存貨保險，但該等保險於特定情況下可能未臻充足保障。如本公司因此遭受損失，則可能對公司之營運有不利影響。

(8) 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分析之說明

分析本公司現有系統與 ISA95 標準；在業務規畫與物流層有 ERP、PLM、HR、JODS、BPM、BI、KM 等，等系統，在感知層則有 CCTV 及各感應器佈建完成。除各生產設備平時不提供外部 Internet 遠端連線維護，其餘主幹網路架構對外聯線均設有防火牆，另備份機制設有異地備援主機，各系統雖有不同之資訊安全防護等級但損壞復原目標時間均設定在一小時。公司 PC 的外接硬碟有管制並透過 DLP 行為紀錄，進廠電腦防毒軟體安裝流程在生產製造營運層則有 JSIM 資訊系統，在監控層有 AP100、Factory View 及 V Factory、增訂於 WI 作業說明，病毒碼更新機制則有防毒 Server 中央同步更新病毒碼。並於 2024 年元月開始導入資通安全確信認證 ISO-IES 27001 系統，接收輔導訓練，預計年底通過查核取得證書。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 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請參閱：貳、公司簡介之二、集團架構中之圖表。

##### 2. 各關係企業之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及主要營業項目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2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Jinpao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Jan. 13, 1998	631 Soi 12 Moo 4 Bangpoo Industrial Estate T. Phraksa, A. Muang, Samutprakarn 10280 Thailand.	THB 709,750,000 銖	從事精密金屬板金客製產品之設計、生產製造與銷售。
Jinpao Precision Japan Co., Ltd.	Feb. 2, 2015	Vision Center Nihonbashi Fukushima Bldg. 2F, 1-5-3 Nihonbashimuromachi, Chuo-ku, Tokyo, 103-0022, Japan.	JPY 30,000,000 圓	主要係擴展日本業務及售後服務。
Jinpao Europe SAS	Nov. 23, 2018	Zone Industrielle Pyrène Aéroport, 65290 Louey R.C.S. TARBES FRANCE	Euro 2,500,000 歐元	合資控股公司，持有兩家法國專業銑床廠 ADB 和 Lutec。
Atelier de décolletage de Bigorre (ADB)	Mar. 24, 1999	Zone Industrielle Pyrène Aéroport, 65290 Louey R.C.S. TARBES FRANCE	Euro 103,968 歐元	生產及買賣金屬零件及銑削。
SAS LuTec	Apr. 29, 2004	27 Chemin Lou Tribail Zone Artisanale de Toctoucau CESTAS, 33610 FRANCE	Euro 287,548 歐元	生產及買賣金屬零件及銑削。
SPEM AERO SAS	Sep. 15, 1986	6 Rue Castelmouly, 65200 BAGNERES DE BIGORRE FRANCE, RCS TARBES	Euro 50,400 歐元	航太表面處理及工業噴漆
Wefly Aero Co., Ltd.	Aug. 16, 2019	647 Moo4 Soi 11 Phraksa, A. Muang, Samutprakarn 10280 Thailand	THB 20,000,000 銖	航太教育訓練
I Motor Holding Co., Ltd.	Sep. 7, 2021	90 Moo4, T. Bangchalong, A. Bangpee, Samutprakarn 10280 Thailand	THB 40,200,000	控股公司
I Motor Manufacturing Co., Ltd.	Nov. 5, 2020	90 Moo4, T. Bangchalong, A. Bangpee, Samutprakarn 10280 Thailand	THB 112,856,000	生產電動摩托車
I Motor Marketing Co., Ltd.	Nov. 6, 2020	90 Moo4, T. Bangchalong, A. Bangpee, Samutprakarn 10280 Thailand	THB 25,000,000	銷售電動摩托車

註 1：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註 2：各關係企業設有工廠，且該工廠產品之銷售值超過控制公司營業收入百分之十者，應加列工廠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及該工廠主要生產產品項目。

註 3：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企業名稱及地址得以英文表示，設立日期亦得以西元日期表示，實收資本額並得以外幣表示（但應加註報表日之兌換率）。

3. 依公司法第 369-3 條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應說明其往來分工情形

企業名稱	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往來分工情形
Jinpao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從事精密金屬板金客製化產品之設計、生產製造與銷售。	不適用
Jinpao Precision Japan Co., Ltd.	主要係擴展日本業務及售後服務。	代母公司提供售後及開發設計產品服務；擴展當地市場、開發客戶及訂單。
Jinpao Europe SAS	合資控股公司，持有兩家法國專業銑床廠 ADB 和 Lutec。	接近在地開發歐、非洲市場、客戶及訂單。
Atelier de décolletage de Bigorre (ADB)	生產及買賣金屬零件及銑削。	歐、非洲市場就地接單、生產及銷售。
SAS LuTec	生產及買賣金屬零件及銑削。	歐、非洲市場就地接單、生產及銷售。
SPEM AERO SAS	航太表面處理及工業噴漆	歐、非洲市場就地接單、生產及銷售。

5. 各關係企業董事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112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Jinpao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董事總經理	鍾國松	1	0.00
	董事	王文山	1	0.00
	董事兼副總	郭惠齡	0	0.00
Jinpao Precision Japan Co., Ltd.	董事	星崎芳明	60	10.00
	董事	鍾國松	0	0.00
Jinpao Europe SAS	董事長	鍾國松	-	0.00
	董事兼總經理	FredericBOURGON	600,000	24.0
	董事	陳信源	-	0.00
Atelier de décolletage de Bigorre (ADB)	董事長	鍾國松	-	0.00
	董事兼總經理	FredericBOURGON	-	0.00
	董事	陳信源	-	0.00
SAS LuTec	董事長	鍾國松	-	0.00
	董事兼總經理	FredericBOURGON	-	0.00
	董事	陳信源	-	0.00
SPEM AERO SAS	董事長	鍾國松	-	0.00
	董事兼總經理	FredericBOURGON	-	0.00
	董事	陳信源	-	0.00

I Motor Holding Co., Ltd.	董事	鍾國松	1	0.00
I Motor Manufacturing Co., Ltd.	董事	鍾國松	4,627	1.19
I Motor Marketing Co., Ltd.	董事	鍾國松	7,877	7.88

## 6. 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11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Jinpao Precision Industry Co.,Ltd.	從事精密金屬板金客製化產品之設計、生產製造與銷售。	1,429,375	2,244,655	70,974,998	99.99	2,244,655	—	權益法	432,352	134,201	—
Jinpao Precision Japan Co., Ltd.	主要係擴展日本業務及售後服務。	6,489	752	480	80.00	752	—	權益法	459	—	—
Jinpao Europe SAS	生產及買賣金屬零件與銑削	68,278	40,254	1,900,000	76.00	40,254	—	權益法	(3,485)	—	—
Wefly Aero Co.,Ltd	航太教育訓練	4,808	—	500,000	25.00	—	—	權益法	—	—	—
I motor holding Co.,ltd	控股公司	13,322	14,488	170,799	40.00	14,488	—	權益法	—	—	—
I motor manufacturing Co.,ltd	電動摩托車生產及製造	39,833	29,588	445,008	24.86	29,588	—	權益法	(5,728)	—	—
I motor marketing Co.,ltd	電動摩托車市場行銷及銷售	5,717	1,350	63,748	25.50	1,350	—	權益法	(996)	—	—
Atelier de décolletage de Bigorre	生產及買賣金屬零件及銑削。	164,153	116,612	5,776	100.00	116,612	—	權益法	(2,847)	—	—
LuTec SAS	生產及買賣金屬零件及銑削。	73,784	57,760	417,933	100.00	57,760	—	權益法	1,726	—	—
SPEM AERO SAS	表面處理	112,934	100,962	2,993	95.00	100,962	—	權益法	12,177	—	—

註1：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註2：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應以報告日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詳陸、財務概況中之四、母子公司合併報表，即附錄第132頁。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與國內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本公司組織大綱及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股東會應於中華民國境內召開之。若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應於董事會決議或股東取得主管機關召集許可後二日內申報證券交易所同意。</li> <li>2. 股東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者，得以書面記明提議事項及理由，請求董事會召集股東臨時會。請求提出後十五日內，董事會不為召集之通知時，股東得報經主管機關許可，自行召集。</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就股東自行召開股東會之部分，由於開曼群島公司法對於由股東召開股東會事項無特別規定，故公司章程第 19.6 條並未規範股東於自行召集股東臨時會前，須報經主管機關許可。</li> <li>2. 此外，如股東於中華民國境外自行召開股東會，由於股東自行召集股東臨時會無須經開曼群島當地主管機關之許可，故公司章程第 19.6 條僅規定應事先申報證交所核准，而非如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所要求之「於股東取得主管機關召集許可後二日內申報證券交易所同意」。就此部份對中華民國股東權益應無實質影響。</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但公司符合中華民國證券主管機關頒布之「公司應採電子投票之適用範圍」者，及自一百零五年一月一日起股票新掛牌之第一上市公司，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li> <li>2. 公司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者，應提供股東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li> <li>3. 公司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li> </ol>	<p>就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部分，開曼群島公司法未提及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可否被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且開曼群島律師亦未發現有相關之案例。為另作安排，公司章程第 25.4 條係規定為「股東依前開規定以書面投票或電子方式行使其於股東會之表決權時，視為委託會議主席為其代理人，於股東會上依其書面或電子文件指示之方式行使表決權。會議主席基於代理人之地位，就書面或電子文件中未提及或未載明之事項、及／或該股東會上所提出對原議案之修正，皆無權行使該股東之表決權。為釐清疑義，該股東以該等方式行使表決權，即應視為其就該次股東會中所提之臨時動議及／或原議案之修正，業已放棄表決權之行使」。並於公司章程第 26.3 條規定股東會主席因此代理之表決權不受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 3% 的限制。</p>
<p>下列涉及股東重大權益之議案，應有代表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關於股東會決議方法，除我國法下之普通</li> </ol>

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

1. 公司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或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
2. 變更章程
3. 章程之變更如有損害特別股股東之權利者，另需經特別股股東會之決議
4. 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
5. 解散、合併或分割之決議

決議及重度決議外，公司章程第 1.1 條中尚設有開曼群島公司法下定義之「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即公司股東會中，經有權參與表決之股東親自出席、或經由委託書表決、或經法人股東或非自然人股東合法授權之代表出席表決，經計算每位股東有權表決權數後，以出席股東表決權至少三分之二同意通過之決議。

2. 依開曼群島公司法之規定，下列事項應以特別決議方式為之：

(1) 變更章程：

依開曼群島法律，變更章程應以開曼群島公司法規定之特別決議 (Special Resolution) 為之，故公司章程第 12.1 條就變更章程之決議門檻，並未依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之要求改為我國法下之重度決議事項。此外，依公司章程第 13 條，如章程之任何修改或變更將損及任一種類股份的優先權，則相關之修改或變更應經特別決議通過，並應經該類受損股份股東另行召開之股東會特別決議通過。

(2) 解散：

依開曼群島法律規定，如公司係因無法於其債務到期時清償而決議自願清算並解散者，其解散應以股東會普通決議為之；惟，如公司係因上述以外之原因自願清算並解散者，其解散應以開曼群島公司法規定之特別決議為之，故公司章程第 12.4 條第 (a) 款就公司係因無法於其債務到期時清償之原因而決議自願清算並解散之決議門檻，並未依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之要求改為我國法下之重

	<p>度決議事項。</p> <p>(3) 合併：</p> <p>因開曼群島公司法對於進行「開曼群島法所定義之合併」之表決方式有強制性規定，公司章程第 12.3 條第 (b) 款乃訂定「合併」(除符合開曼群島公司法所定義之「併購及／或合併」僅須特別決議即可) 應以重度決議通過。</p> <p>3. 上述事項與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之差異在於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中應以重度決議之事項，在公司章程中係分別以重度決議事項及特別決議事項予以規範。由於此等差異係因開曼群島法律規定而生，且公司章程既已將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所定之重度決議事項分別列明於公司章程內之重度決議事項及特別決議事項，公司章程就此部分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應屬有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設置監察人者，由股東會選任之，監察人中至少須有一人在國內有住所。</li> <li>2. 監察人任期不得逾三年。但得連選連任。</li> <li>3. 監察人全體均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選任之。</li> <li>4. 監察人應監督公司業務之執行，並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查核、抄錄或複製簿冊文件，並得請求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li> <li>5. 監察人對於董事會編造提出股東會之各種表冊，應予查核，並報告意見於股東會。</li> <li>6. 監察人辦理查核事務，得代表公司委任會計師、律師審核之。</li> <li>7. 監察人得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董事會或</li> </ol>	<p>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監察人」之概念，且本公司係設置審計委員會，未設置監察人，故公司章程中無監察人之相關規定。</p>

<p>董事執行業務有違反法令、章程或股東會決議之行為者，監察人應即通知董事會或董事停止其行為。</p> <p>8. 監察人各得單獨行使監察權。</p> <p>9. 監察人不得兼任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其他職員。</p>	
<p>1. 繼續六個月以上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得以書面請求監察人為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p> <p>2. 股東提出請求後三十日內，監察人不提起訴訟時，股東得為公司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p>	<p>因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與監察人同等之概念，且公司設有審計委員會，故公司章程中無監察人之相關規定。惟參照中華民國公司法第214條有關少數股東請求對董事提起訴訟之規定，公司章程第48.3條規定在開曼群島法令允許範圍內，繼續六個月以上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得（a）以書面請求董事會授權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為本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或（b）以書面請求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為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於依上述（a）或（b）收到股東之請求後30日內，如（i）董事會不為上述授權或經董事會授權之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不提起訴訟；或（ii）受請求之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不提起訴訟時，在開曼群島法令允許之範圍內，股東得為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p> <p>惟開曼群島律師對於上開條文，依開曼群島法令，提醒如下：</p> <p>開曼群島公司法無允許少數股東於開曼群島法院對董事提起衍生訴訟程序之特定規範。公司章程並非股東與董事間之契約，而係股東與公司間之協議，是以，縱使於公司章程中允許少數股東對董事提起衍生訴訟，開曼群島律師認為該內容將無法拘束董事。然而</p>

	<p>在普通法下，所有股東（包括少數股東）不論其持股比例或持股期間為何，均有權提出衍生訴訟（包括對董事提起訴訟）。一旦股東起訴後，將由開曼群島法院全權決定股東得否繼續進行訴訟。申言之，公司章程縱使規定少數股東（或由具有所需持股比例或持股期間之股東）得代表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但該訴訟能否繼續進行，最終仍取決於開曼群島法院之決定。根據開曼群島大法院作出的相關判決，開曼群島法院在審酌是否批准繼續進行衍生訴訟時，適用的準則是開曼群島法院是否相信及接受原告代公司提出之請求在表面上有實質性、其所主張之不法行為是由可控制公司者所為，且該等控制者能夠使公司不對其提起訴訟。開曼群島法院將依個案事實判定（雖然法院可能會參考公司章程之規定，但此並非決定性的因素）。</p> <p>依開曼群島法律，董事會應以其整體（而非個別董事）代表公司為意思決定。是以，董事應依章程規定經董事會決議授權任一董事代表公司對其他董事提起訴訟。</p> <p>開曼群島公司法並未賦予股東請求董事召開董事會以決議特定事項之明文規範。惟，開曼群島公司法並未禁止公司於章程訂定與董事會議事程序相關之規定（包括董事會召集之規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之董事應忠實執行業務並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如有違反致公司受有損害者，負損害賠償責任。該行為若係為自己或他人所為時，股東會得以決議，將該行為之所得視為公司之所得。</li> <li>2. 公司之董事對於公司業務之執行，如有違反法令致他人受有損害時，對他人應與公司負連帶賠償之責。</li> <li>3. 公司之經理人、監察人在執行職務範圍</li> </ol>	<p>公司章程第 48.4 條雖已規定「於不影響及不違反公司之董事依開曼群島之普通法原則及法律對公司及股東所負之一般董事責任之情形下，董事於執行公司之業務經營時，應忠實執行業務並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如有違反致公司受有損害者，於法律允許之最大限度內，應負損害賠償責任。如董事因為違反上開規定之行為，而為自己或他人取得任何利益時，於經股東會普通決議通過下，</p>

內，應負與公司董事相同之損害賠償責任。

公司應採取所有適當之行動及步驟及於法律允許之最大限度內，自該董事處使該等利益歸為公司所有。公司之董事於其執行業務經營時，如有違反法律或命令導致公司對於任何人負有任何補償或損害責任時，該董事應與公司就該等補償或損害負連帶賠償之責，且若因任何原因，該董事無須與公司負連帶賠償之責，該董事應就其違反其責任導致公司所受之任何損失予以補償。經理人於執行公司職務時，應負與公司董事相同之損害賠償責任。」

惟開曼群島律師對於上開條文，依開曼群島法令，提醒如下：

董事於開曼群島法律下對公司之責任可概分為普通法下之責任（即專業能力、注意及勤勉之責任）以及忠實義務。但董事尚依各項法律之規定負有法定義務，且在特定情況下，亦對第三人（如債權人）負有義務。倘公司無力清償或有無力清償之虞，董事履行其責任時應考量債權人之利益。

由於公司章程係股東與公司間之協議，董事並非公司章程之當事人，是以，所有對董事主張其違反應盡義務之損害賠償權利，均應規範於服務合約中。

在開曼群島法律下，一般而言，經理人或監察人並不會對公司或股東負有與公司董事相同之責任。但倘經理人或監察人經授權代表高層主管行為，則將負有與公司董事相同之義務。為免疑義，開曼群島公司一般均於其與經理人或監察人之服務合約中規範其對公司及股東應負之責任與義務。同樣的，由於公司章程係股東與公司間之協議，經理人或監察人並非公司章程之當事人，是以，所有對經理人或監察人主張其違反應盡義務之損

	<p>害賠償權利，均應規範於服務合約中。</p> <p>另外有關將董事利益視為公司所得之規定，開曼群島律師認為此種規定存在不確定性且過於概括，故對其是否可執行有所疑問。例如，董事之違反義務是否交由法院為最終認定以及如何界定利益（及其受有利益之期間）。開曼群島律師並認為本條款並未限制董事之責任，董事依開曼群島法律仍應負有各種法定責任、普通法之責任及忠實義務。</p>
--	---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本公司之上市櫃承諾事項、相關執行狀況說明如下

上市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之情形	執行之結果
1. 承諾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增訂「本公司不得放棄對 Jinpao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未來各年度之增資；Jinpao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不得放棄對 JP Belgium BVBA 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未來若本公司因策略聯盟考量或其他經櫃買中心同意者，而須放棄對上開公司之增資或處分上開公司，須經本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該處理辦法爾後如有修訂，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揭露，並函報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備查。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3 年 8 月 1 日證櫃審字第 10301011581 號函，本公司已於 103 年 07 月 22 日出具承諾書，於 103 年 8 月 14 日召開董事會，通過增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並經 8 月 22 日臨時股東會通過。	上述承諾已於 103 年執行完畢。近因 JP Belgium BVBA 業已停業清算，於 105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刪除部份條文。並經提案至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討論表決通過。
2. 承諾本公司所訂與關係人間之「關係人銷貨政策」、「關係人進貨政策」及「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管理辦法」未來若有修訂，應提請本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獨立董事均應出席並表示意見。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3 年 8 月 1 日證櫃審字第 10301011581 號函，本公司已於 103 年 07 月 22 日出具承諾書，於 103 年 8 月 14 日召開董事會修訂本公司「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管理辦法」，業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同意，提請董事會，經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	上述承諾已於 103 年執行完畢
3. 承諾在不違反開曼群島法令(包括強制或禁止規定)下，修正本公司章程，使本公司章程條文符合中華民國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並於上櫃掛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3 年 8 月 1 日證櫃審字第 10301011581 號函，本公司已於 103 年 07 月 22 日出具承諾書，	上述承諾已於 103 年執行完畢

上市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之情形	執行之結果
牌前召開公司股東會通過本公司章程之修訂。	於 103 年 8 月 14 日召開董事會，通過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並經 8 月 22 日臨時股東會通過。	
4. 承諾於本公司最近一次股東會(常會或臨時會)通過修正本公司章程大綱第 9 條有關變更公司登記註冊地的規定,刪除該條後段「…且除公司法(及其修正)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本公司有權依開曼群島外之其他準據法登記為股份有限公司而繼續存續,並註銷在開曼群島之登記。」之文字敘述以及刪除本公司章程第 20.4 條有關漏發股東會通知的規定。	業於 104 年 3 月 26 日第一屆第 9 次董事會討論通過公司章程大綱及公司章程之修訂案並決議,亦已呈送至 104 年 6 月 30 日股東常會表決通過此修訂案。	上述承諾已於 104 年執行完畢
5. 承諾本公司於股東會通過修正本公司章程大綱第 9 條之規定前,繼續維持本公司之登記註冊地為開曼群島,不會變更或移轉公司登記註冊地至開曼群島以外法域。	依承諾書之約定至修正本公司章程大綱第 9 條規定完成後仍維持註冊登記地於開曼群島。	上述承諾已執行中

### 玖.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錄

(接下頁)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度

地址：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8~9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 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54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4~56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7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 承諾	57		三十
(十)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 資訊	57~58		三一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8~59、63~ 68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9、67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59		三二

4. 主要股東資訊	59、68	三二
(十二) 部門資訊	59~60	三三

## 會計師查核報告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公鑒：

### 查核意見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 JPP 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 JPP 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 JPP 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 JPP 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收入認列真實性

JPP 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金額 2,249,333 仟元，其中來自特定主要客戶之營業收入 1,005,804 仟元，由於來自該特定客戶之營業收入金額係屬重大，故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上述來自特定主要客戶之營業收入，本會計師執行主要之查核程序如下：

- 瞭解並測試對該客戶之徵授信流程、銷售價格及收款條件，確認該客戶業經適當核准並與相關佐證資料核對，包括搜尋與該客戶有關之資訊。
- 自與該客戶之交易中選取樣本，檢視其發票及出貨單等相關文件，並發函詢證，以確認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 JPP 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 JPP 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JPP 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 JPP 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 JPP 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JPP 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 JPP 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 JPP 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龔 則 立



龔 則 立

會計師 陳 昭 宇



陳 昭 宇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2 日

##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及子公司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	205,350	5	\$	190,596	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八及二九)		159,550	4		77,490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及九)		1,372,485	30		771,129	2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九及二八)		1,584	-		1,772	-
130X	存貨淨額 (附註四及十)		466,375	10		387,706	1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七及二八)		50,995	1		40,513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256,339</u>	<u>50</u>		<u>1,469,206</u>	<u>41</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七)		27,402	1		24,806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二)		45,426	1		38,383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三、二八及二九)		1,838,959	41		1,586,042	44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四)		53,524	1		56,745	2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六)		120,240	3		126,321	3
1805	商譽 (附註四及十五)		68,505	1		65,730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四)		9,463	-		7,01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七)		115,322	2		203,144	6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278,841</u>	<u>50</u>		<u>2,108,185</u>	<u>59</u>
1XXX	資 產 總 計	\$	<u>4,535,180</u>	<u>100</u>	\$	<u>3,577,39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四、十八及二九)	\$	614,288	14	\$	532,197	15
2150	應付票據		3,126	-		784	-
2170	應付帳款		604,629	13		285,807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八)		17,752	-		7,085	-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十及二八)		174,011	4		116,338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四)		15,780	-		21,044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十四)		8,645	-		7,494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四、十八及二九)		199,500	5		169,930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0,397	1		30,793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678,128</u>	<u>37</u>		<u>1,171,472</u>	<u>33</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四、十八及二九)		362,263	8		204,316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四)		55,891	1		43,900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四)		26,195	1		27,156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一)		46,470	1		45,519	1
2645	存入保證金 (附註四)		14	-		13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	-		94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490,833</u>	<u>11</u>		<u>321,850</u>	<u>9</u>
2XXX	負債總計		<u>2,168,961</u>	<u>48</u>		<u>1,493,322</u>	<u>42</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二二)						
	股本						
3110	普通股		479,289	11		479,289	13
3200	資本公積		1,063,649	23		1,063,649	3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6,079	3		121,716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9,750	5		229,750	7
3350	未分配盈餘		532,535	12		286,246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908,364</u>	<u>20</u>		<u>637,712</u>	<u>18</u>
3400	其他權益	(	102,188)	(2)	(	118,589)	(3)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2,349,114</u>	<u>52</u>		<u>2,062,061</u>	<u>58</u>
36XX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二)		17,105	-		22,008	-
3XXX	權益總計		<u>2,366,219</u>	<u>52</u>		<u>2,084,069</u>	<u>5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4,535,180</u>	<u>100</u>	\$	<u>3,577,39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鍾國松

經理人：蘭以權

會計主管：陳信源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八）	\$ 2,249,333	100	\$ 1,789,193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三及二八）	<u>1,371,524</u>	<u>61</u>	<u>1,141,191</u>	<u>64</u>
5900	營業毛利	<u>877,809</u>	<u>39</u>	<u>648,002</u>	<u>36</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45,766	2	36,826	2
6200	管理費用	318,498	14	266,942	1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135	1	21,297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2,142</u>	<u>-</u>	<u>513</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90,541</u>	<u>17</u>	<u>325,578</u>	<u>18</u>
6900	營業淨利	<u>487,268</u>	<u>22</u>	<u>322,424</u>	<u>1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二、二三及二八）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 5,178)	-	3,494	-
7050	財務成本	( 38,309)	( 2)	( 19,623)	(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6,724)	-	( 4,656)	-
7100	利息收入	2,078	-	616	-
7190	其他收入	<u>9,902</u>	<u>-</u>	<u>2,629</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 38,231)</u>	<u>( 2)</u>	<u>( 17,540)</u>	<u>( 1)</u>
7900	稅前淨利	449,037	20	304,884	1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u>50,182</u>	<u>2</u>	<u>61,704</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398,855</u>	<u>18</u>	<u>243,180</u>	<u>1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	金	%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5,949	-	\$ -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1,162)	-	( 16,083)	( 1)
8341	換算表達貨幣之兌換差額	12,492	1	120,672	7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497)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5,971</u>	<u>-</u>	<u>7,435</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22,753</u>	<u>1</u>	<u>112,024</u>	<u>6</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21,608</u>	<u>19</u>	<u>\$ 355,204</u>	<u>20</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股東	\$ 399,401	18	\$ 243,632	14
8620	非控制權益	( 546)	-	( 452)	-
8600		<u>\$ 398,855</u>	<u>18</u>	<u>\$ 243,180</u>	<u>14</u>
	綜合損益歸屬於：				
8710	本公司股東	\$ 421,254	19	\$ 354,793	20
8720	非控制權益	<u>354</u>	<u>-</u>	<u>411</u>	<u>-</u>
8700		<u>\$ 421,608</u>	<u>19</u>	<u>\$ 355,204</u>	<u>20</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u>\$ 8.33</u>		<u>\$ 5.45</u>	
9810	稀 釋	<u>\$ 8.33</u>		<u>\$ 5.0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鍾國松

經理人：簡以權

會計主管：陳信源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項 目	業 務 公 司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附註二二)	權 益 總 額	
		普通股本 (附註二二) 股數 (仟股)	金 額	資本公積— 股本發行溢價 (附註二二)	保 留 盈 餘 (附註二二) 法定盈餘公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換 算 表 達 貨 幣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其 他 權 益 合 計
A1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43,664	\$ 436,646	\$ 933,720	\$ 108,622	\$ 89,284	\$ 296,603	\$ 494,509	(\$ 256,178)	\$ 26,428	(\$ 229,750)	\$ 1,635,125	\$ 21,597	\$ 1,656,722
B1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094	-	( 13,094)	-	-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40,466	( 140,466)	-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 100,429)	( 100,429)	-	-	-	( 100,429)	-	( 100,429)
		-	-	-	13,094	140,466	( 253,989)	( 100,429)	-	-	-	( 100,429)	-	( 100,429)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4,264	42,643	129,929	-	-	-	-	-	-	-	172,572	-	172,572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243,632	243,632	-	-	-	243,632	( 452)	243,180
D3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27,244	( 16,083)	111,161	111,161	863	112,024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43,632	243,632	127,244	( 16,083)	111,161	354,793	411	355,204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47,928	479,289	1,063,649	121,716	229,750	286,246	637,712	( 128,934)	10,345	( 118,589)	2,062,061	22,008	2,084,069
B1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24,363	-	( 24,363)	-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 134,201)	( 134,201)	-	-	-	( 134,201)	-	( 134,201)
		-	-	-	24,363	-	( 158,564)	( 134,201)	-	-	-	( 134,201)	-	( 134,201)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399,401	399,401	-	-	-	399,401	( 546)	398,855
D3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452	5,452	17,563	( 1,162)	16,401	21,853	900	22,753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04,853	404,853	17,563	( 1,162)	16,401	421,254	354	421,608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	( 5,257)	( 5,257)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47,928	\$ 479,289	\$ 1,063,649	\$ 146,079	\$ 229,750	\$ 532,535	\$ 908,364	(\$ 111,371)	\$ 9,183	(\$ 102,188)	\$ 2,349,114	\$ 17,105	\$ 2,366,21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鍾國松

經理人：蘭以權

會計主管：陳信源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449,037	\$ 304,88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69,357	149,721
A20200	攤銷費用	17,167	16,03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142	51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	( 1,719)
A20900	財務成本	38,309	19,623
A21200	利息收入	( 2,078)	( 616)
A21300	股利收入	-	( 94)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 額	6,724	4,65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 益損失(利益)	1,559	( 201)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27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327	1,659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	13,909	2,34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 604,094)	( 213,74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3	85
A31200	存 貨	( 75,273)	( 68,84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9,889)	4,790
A32130	應付票據	2,332	( 1,547)
A32150	應付帳款	316,683	( 16,62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592	( 46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72,854)	60,98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330	11,11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6,350	( 63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90,860	271,92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618	564
A33200	收取之股利	-	9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37,622)	( 15,86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46,897)	( 48,81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07,959</u>	<u>207,91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4,088)	\$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1,458)	( 2,964)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3,432)	( 17,47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63,180)	( 257,52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24	9,00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 31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7	-
B04500	購置其他無形資產	( 7,066)	( 76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 1,085)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5,316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 36,456)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84,097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279,570)</u>	<u>( 307,58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885,417	1,047,871
C00200	償還短期借款	( 1,815,728)	( 869,038)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59,014	171,1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72,285)	( 129,19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7,313)	( 15,099)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 952)	( 92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 134,952)</u>	<u>( 100,429)</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3,201</u>	<u>104,29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 26,836)</u>	<u>37,141</u>
EEEE	現金淨增加	14,754	41,762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190,596</u>	<u>148,834</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205,350</u>	<u>\$ 190,59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鍾國松

經理人：蘭以權

會計主管：陳信源

##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及子公司

###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以下簡稱本公司) 於 101 年 5 月 17 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為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本公司於 102 年 6 月 10 日完成組織架構重組，重組後本公司成為合併個體之控股公司。

本公司股票自 103 年 10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並於 106 年 3 月 9 日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泰銖。為增加合併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 二、通過合併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 (以下稱「合併公司」) 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IAS 12 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該修正引進一項 IAS 12 之例外規定，明訂合併公司不得認列有關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該等遞延所得稅之相關資訊，但應揭露其已適用該例外規定，並單獨揭露有關支柱二所得稅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利益)。此外，於支柱二法案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但尚未生效之期間，合併公司應揭露有助於使用者了解其暴露於支柱二所得稅之已知或可合理估計之質性與量化資訊。

此修正發布後，應立即並追溯適用本項例外規定並揭露已適用之事實；其他揭露規定於 1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期中期間結束日為 112 年 12 月 31 日以前者之期中財務報導不適用該等其他揭露規定。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

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子公司」及附表七。

####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當合併公司於企業合併所移轉之對價包括因或有對價約定而產生之資產或負債時，或有對價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作為交

換被收購者而支付移轉對價之一部分。或有對價公允價值之變動若屬衡量期間之調整，係追溯調整收購成本並相對調整商譽。衡量期間之調整係指於「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得超過一年）內因取得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額外資訊所產生之調整。

####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其中屬於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製成品、在製品、原料及在途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

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用加權平均法。

####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

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 (十一)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何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

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四)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各式高精密鈹金產品之銷售，並於高精密鈹金產品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合併公司於風險轉讓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 (十五)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

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 (十六)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十七)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等支出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及基本假設，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39	\$ 67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204,511</u>	<u>189,917</u>
	<u>\$ 205,350</u>	<u>\$ 190,596</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活期存款	0.15%~1.45%	0.01%~0.85%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 22,189	\$ 21,708
私募股權基金	<u>5,213</u>	<u>3,098</u>
	<u>\$ 27,402</u>	<u>\$ 24,806</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及私募股權基金，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159,550</u>	<u>\$ 77,490</u>

(一)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80%~4.00% 及 0.40%~3.50%。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九。

## 九、應收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總帳面金額	\$ 1,377,280	\$ 773,945
減：備抵損失	( <u>3,211</u> )	( <u>1,044</u> )
	<u>\$ 1,374,069</u>	<u>\$ 772,901</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合併公司係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另基於歷史經驗，帳齡超過授信天數後 180 天之應收帳款，若於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佈日前尚未收款之部分，合併公司認列 100% 備抵呆帳。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0 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2%	0%-0.34%	0%-8.92%	0%-81.36%	0%-100%	
總帳面金額	\$ 960,198	\$ 196,252	\$ 80,031	\$ 113,410	\$ 27,389	\$ 1,377,28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u>3,211</u> )	( <u>3,211</u> )
攤銷後成本	<u>\$ 960,198</u>	<u>\$ 196,252</u>	<u>\$ 80,031</u>	<u>\$ 113,410</u>	<u>\$ 24,178</u>	<u>\$ 1,374,069</u>

合併公司針對逾期帳款，部分已期後收款，並取得還款協議且按時還款，故本公司認為應收帳款呆帳風險已降低。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180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1%	0%-0.30%	0%-8.13%	0%-70.15%	0%-100.00%	
總帳面金額	\$ 677,402	\$ 62,961	\$ 31,336	\$ 1,056	\$ 1,190	\$ 773,94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0)	(602)	(26)	(406)	(1,044)
攤銷後成本	\$ 677,402	\$ 62,951	\$ 30,734	\$ 1,030	\$ 784	\$ 772,901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1,044	\$ 485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2,142	513
外幣換算差額	25	46
年底餘額	\$ 3,211	\$ 1,044

十、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10,451	\$ 71,553
在製品	144,963	152,635
原料	200,125	154,407
在途存貨	10,836	9,111
	\$ 466,375	\$ 387,706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1,360,197	\$ 1,139,532
存貨跌價損失	11,327	1,659
	\$ 1,371,524	\$ 1,141,191

## 十一、子 公 司

###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經寶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JINPAO）	生產及買賣金屬零件與鑄模	99.99%	99.99%	註
JINPAO	Jinpao Precision Japan Co., Ltd.（以下簡稱日本公司）	諮詢及買賣金屬加工品與開發	80.00%	80.00%	註
JINPAO	Jinpao Europe SAS.（以下簡稱經寶歐洲）	生產及買賣金屬零件與銑劑	76.00%	76.00%	註
經寶歐洲	Atelier de decolletage de Bigorre（以下簡稱 ADB）	生產及買賣金屬零件與銑劑	100.00%	100.00%	註
經寶歐洲	SAS LUTEC（以下簡稱 LUTEC）	生產及買賣金屬零件與銑劑	100.00%	100.00%	註
經寶歐洲	SPEM AERO SAS（以下簡稱 SPEM）	表面處理	95%	90%	註

註：本公司及 JINPAO 之財務報告係以泰銖為功能性貨幣之基礎編製，日本公司財務報告係以日幣為功能性貨幣之基礎編製，經寶歐洲、ADB、LUTEC 及 SPEM 財務報表係以歐元為功能性貨幣之基礎編製。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先將資產及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各該功能性貨幣之匯率、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及損益科目按各該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新台幣，因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列於股東權益項下。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泰銖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分別為 THB\$1 = NT\$0.9017 及 THB\$1 = NT\$0.8941。112 及 111 年度泰銖對新台幣之平均匯率分別為 THB\$1 = NT\$0.9005 及 THB\$1 = NT\$0.8555。

##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45,426</u>	<u>\$ 38,383</u>
	112年度	111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6,724)	(\$ 4,656)
其他綜合損益	<u>-</u>	<u>-</u>
綜合損益總額	<u>(\$ 6,724)</u>	<u>(\$ 4,656)</u>

合併公司於 111 年 9 月末按持股比增加投資 I motor Manufacturing Co., Ltd.之股權，另於 111 年 12 月暨 112 年 6 月及 11 月按持股比增加投資。

合併公司於 111 年 9 月按持股比增加投資 I motor Marketing Co., Ltd.。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04,620	\$ 471,498	\$ 1,418,330	\$ 86,018	\$ 2,480,466
增 添	-	116,916	134,210	6,166	257,292
處 分	-	-	( 59,458)	( 2,020)	( 61,478)
淨兌換差額	<u>35,853</u>	<u>38,783</u>	<u>100,198</u>	<u>6,311</u>	<u>181,145</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40,473</u>	<u>\$ 627,197</u>	<u>\$ 1,593,280</u>	<u>\$ 96,475</u>	<u>\$ 2,857,425</u>
<u>累計折舊</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82,766	\$ 859,085	\$ 64,834	\$ 1,106,685
處 分	-	-	( 50,699)	( 1,980)	( 52,679)
折舊費用	-	27,343	103,450	7,535	138,328
淨兌換差額	<u>-</u>	<u>14,009</u>	<u>60,176</u>	<u>4,864</u>	<u>79,049</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24,118</u>	<u>\$ 972,012</u>	<u>\$ 75,253</u>	<u>\$ 1,271,383</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40,473</u>	<u>\$ 403,079</u>	<u>\$ 621,268</u>	<u>\$ 21,222</u>	<u>\$ 1,586,042</u>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40,473	\$ 627,197	\$ 1,593,280	\$ 96,475	\$ 2,857,425
增 添	838	101,256	281,018	8,844	391,956
處 分	-	( 2,196)	( 16,779)	( 1,819)	( 20,794)
淨兌換差額	<u>4,663</u>	<u>10,524</u>	<u>18,910</u>	<u>828</u>	<u>34,925</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45,974</u>	<u>\$ 736,781</u>	<u>\$ 1,876,429</u>	<u>\$ 104,328</u>	<u>\$ 3,263,512</u>
<u>累計折舊</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24,118	\$ 972,012	\$ 75,253	\$ 1,271,383
處 分	-	( 721)	( 16,512)	( 1,778)	( 19,011)
折舊費用	-	32,301	116,525	7,912	156,738
淨兌換差額	<u>-</u>	<u>2,218</u>	<u>12,577</u>	<u>648</u>	<u>15,443</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57,916</u>	<u>\$ 1,084,602</u>	<u>\$ 82,035</u>	<u>\$ 1,424,553</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45,974</u>	<u>\$ 478,865</u>	<u>\$ 791,827</u>	<u>\$ 22,293</u>	<u>\$ 1,838,959</u>

(一) 除認列折舊費用及向非關係人取得建築物及機器設備外，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 112 及 111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處分之情事，且經評估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測試。

(二) 合併公司於 112 年及 111 年度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現金流量資訊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391,956	\$257,292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 195,370)	( 146,821)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112,822	195,37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9,542	1,57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84,617)	( 39,542)
淨兌換差額	( <u>1,153</u> )	( <u>10,347</u> )
支付現金	<u>\$263,180</u>	<u>\$257,527</u>

(三)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四)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年
空調系統	5年
機器設備	3至10年
其他設備	1至5年

####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53,524</u>	<u>\$ 56,745</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7,208</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u>\$ 12,619</u>	<u>\$ 11,393</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2 及 111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8,645	\$ 7,494
非流動	\$ 26,195	\$ 27,156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75%~9.89%	1.75%~3.2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辦公室及工廠使用，租賃期間為5~10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3,390	\$ 2,547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1,668)	(\$ 18,380)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商譽

	112年度	111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70,880	\$ 68,134
淨兌換差額	2,991	2,746
年底餘額	\$ 73,871	\$ 70,880
<u>累計減損損失</u>		
年初餘額	\$ 5,150	\$ 4,988
淨兌換差額	216	162
年底餘額	\$ 5,366	\$ 5,150
年底淨額	\$ 68,505	\$ 65,730

	ADB 及 LUTEC		SPEM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7.5%	16.4%	20.0%	22.0%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決定，以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核定未來 5 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並分別使用以上折現率予以計算，超過 5 年之現金流量皆以零成長率外推。其他關鍵假設尚包含預計營業收入及銷貨毛利，該等假設係參考該現金產生單位過去營運情況及管理階層對市場之預期。

112 及 111 年度經進行減損評估後，可回收金額大於帳面金額，故未認列減損損失。

####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合計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4,901	\$ 96,776	\$ 211,677
單獨取得	-	760	760
處分	-	( 297)	( 297)
淨兌換差額	<u>4,702</u>	<u>6,908</u>	<u>11,610</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9,603</u>	<u>\$ 104,147</u>	<u>\$ 223,750</u>
<u>累計攤銷</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175	\$ 55,118	\$ 76,293
攤銷費用	8,357	7,675	16,032
處分	-	( 297)	( 297)
淨兌換差額	<u>1,145</u>	<u>4,256</u>	<u>5,401</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0,677</u>	<u>\$ 66,752</u>	<u>\$ 97,429</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88,926</u>	<u>\$ 37,395</u>	<u>\$ 126,321</u>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9,603	\$ 104,147	\$ 223,750
單獨取得	-	7,066	7,066
處分	-	( 52)	( 52)
淨兌換差額	<u>5,049</u>	<u>894</u>	<u>5,943</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4,652</u>	<u>\$ 112,055</u>	<u>\$ 236,707</u>
<u>累計攤銷</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677	\$ 66,752	\$ 97,429
攤銷費用	8,977	8,190	17,167
處分	-	( 25)	( 25)
淨兌換差額	<u>1,319</u>	<u>577</u>	<u>1,896</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0,973</u>	<u>\$ 75,494</u>	<u>\$ 116,467</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83,679</u>	<u>\$ 36,561</u>	<u>\$ 120,240</u>

除認列攤銷費用外，合併公司之其他無形資產於 112 及 111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其他無形資產	12.3 年~18 年
電腦軟體	10 年

#### 十七、其他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預付費用及其他	<u>\$ 50,995</u>	<u>\$ 40,513</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112,822	\$ 195,370
存出保證金	1,191	1,198
其 他	<u>1,309</u>	<u>6,576</u>
	<u>\$ 115,322</u>	<u>\$ 203,144</u>

#### 十八、借 款

##### (一) 短期借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十)		
銀行借款	<u>\$ 614,288</u>	<u>\$ 532,197</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3.10%~5.60% 及 2.15%~2.90%。部分銀行借款係以 JINPAO 為連帶保證人。

##### (二) 長期借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九)		
銀行借款(1)	\$ -	\$ 44,659
銀行借款(2)	-	35,159
銀行借款(3)	120,031	178,506
銀行借款(4)	270,027	-
銀行借款(5)	88,308	-
銀行借款	<u>34,724</u>	<u>37,880</u>
	513,090	296,204

(接次頁)

(承前頁)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48,673	\$ 78,042
	561,763	374,246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199,500)	( 169,930)
長期借款	<u>\$ 362,263</u>	<u>\$ 204,316</u>

- (1)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九。借款到期日為 112 年 8 月 7 日，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2.23%。
- (2) 該銀行借款係以 JINPAO 為連帶保證人。依借款合同規定，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含) 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00% (含)，且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1,550,000 仟元 (含)。借款到期日為 112 年 11 月 30 日，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3.72%。
- (3)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機器設備及建築物抵押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九。借款到期日為 114 年 8 月 19 日，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4.00% 及 2.59%
- (4)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機器設備及建築物抵押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九。借款到期日為 115 年 9 月 6 日，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4.01%。
- (5) 該銀行借款係以 JINPAO 為連帶保證人。依借款合同規定，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含) 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00% (含)，且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1,550,000 仟元 (含)。借款到期日為 115 年 11 月 30 日，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5.80%。

#### 十九、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8 年 11 月 28 日在台灣發行 2 仟單位、利率為 0% 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2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 3 年。

本公司發行時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55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108 年 12 月 23 日轉換價格由 55 元調整為 54.6 元，於 109 年 8 月 4 日轉換價格由 54.6 元調整為 52.1 元，於 110 年 8 月 15 日轉換價格由 52.1 元調整為 49.6 元，於 111 年 7 月 30 日轉換價格由 49.6 元調整為 46.9 元。

轉換期間為 109 年 2 月 29 日至 111 年 11 月 28 日。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且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將於 109 年 2 月 29 日至 111 年 10 月 19 日，依以面額贖回。

負債組成要素分別列為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該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 111 年 1 月 1 日以公平價值評估金額為 5,133 仟元；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 111 年 1 月 1 日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額為 161,328 仟元，其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2256%。

111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分別帳列應付公司債—

流動 161,328 仟元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5,133 仟元)	166,461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	2,700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172,572)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1,719)
匯率影響數	<u>5,130</u>
111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u>

臺灣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於 111 年全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4,264 仟股。

## 二十、其他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設備款	\$ 84,617	\$ 39,542
其 他	<u>89,394</u>	<u>76,796</u>
	<u>\$ 174,011</u>	<u>\$ 116,338</u>

##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在台灣員工其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 JINPAO 適用當地「泰國勞工保護法」之退休金制度，另經寶歐洲、ADB、LUTEC 及 SPEM 係依法國退休金制度，均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根據服務年資及預計退休日前之工資計算。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6,470	\$ 45,51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6,470</u>	<u>\$ 45,51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1年1月1日	<u>\$ 43,285</u>	<u>\$ -</u>	<u>\$ 43,285</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916	-	5,916
利息費用	<u>415</u>	<u>-</u>	<u>415</u>
認列於損益	6,331	-	6,331
福利支付	( 6,970)	-	( 6,970)
其 他	<u>2,873</u>	<u>-</u>	<u>2,873</u>
111年12月31日	<u>45,519</u>	<u>-</u>	<u>45,51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1,887	-	11,887
利息費用	<u>480</u>	<u>-</u>	<u>480</u>
認列於損益	12,367	-	12,367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 5,949)	-	( 5,94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5,949)	-	( 5,949)
福利支付	( 6,017)	-	( 6,017)
其 他	<u>550</u>	<u>-</u>	<u>550</u>
112年12月31日	<u>\$ 46,470</u>	<u>\$ -</u>	<u>\$ 46,470</u>

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35%-4.33%	0.39%-2.81%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5.00%	3.00%-6.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1%	(\$ 2,643)	(\$ 3,099)
減少1%	\$ 2,995	\$ 3,415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1%	\$ 2,952	\$ 4,224
減少1%	(\$ 2,657)	(\$ 3,74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	\$ -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年	10年

## 二二、權益

### (一) 普通股股本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60,000	60,000
額定股本	\$ 600,000	\$ 6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47,928	47,928
已發行股本	\$ 479,289	\$ 479,289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11 年度臺灣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4,264 仟股，轉換後共發行 47,928 仟股，實收資本為 479,289 仟元。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u>\$ 1,063,649</u>	<u>\$ 1,063,649</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合併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定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三之(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合併公司營運係屬特定需求且商品客製化的利基市場，處於成長階段，由董事會視合併公司各該會計年度之盈餘、整體發展、財務規劃、資本需求、產業展望及本公司未來前景等，並由本公司董事會擬具股東股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盈餘分派時，應先：  
(i) 支付相關會計年度稅款之準備金；(ii) 彌補過去虧損之數額；  
(iii) 10% 之盈餘公積（下稱「法定盈餘公積」）；及 (iv) 中華民國證券主管機關依公開發行公司規則要求之特別盈餘公積。如有剩餘盈餘時，得併同以往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之全部或一部，依開曼公司法及公開發行公司規則，在考量財務、業務及經營因素後，董事會應建議股東會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之 20%，作為股東股利，依股東持股比例進行分派。股東股利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兩者方式互相配合方式分派，惟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 112 年 6 月 20 日及 111 年 6 月 23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4,363	\$ 13,094		
特別盈餘公積	-	140,466		
現金股利	134,201	100,429	\$ 2.80	\$ 2.30

本公司 113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擬議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法定盈餘公積	\$ 40,485	
現金股利	239,644	\$ 5.00

有關 11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3 年 6 月 20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四) 非控制權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22,008	\$ 21,597
本年度淨損	( 546)	( 452)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900	863
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751)	-
其 他	( 4,506)	-
年底餘額	<u>\$ 17,105</u>	<u>\$ 22,008</u>

#### (五) 其他權益項目

#####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u>(\$128,934)</u>	<u>(\$256,178)</u>
本年度產生		
表達貨幣之換算差額	12,492	120,67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差額	<u>5,071</u>	<u>6,572</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17,563</u>	<u>127,244</u>
年底餘額	<u>(\$111,371)</u>	<u>(\$128,934)</u>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	-------	-------

年初餘額	\$ 10,345	\$ 26,428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 <u>1,162</u> )	( <u>16,083</u> )
年底餘額	<u>\$ 9,183</u>	<u>\$ 10,345</u>

### 二三、淨 利

#### (一)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活期存款及定期 存款	<u>\$ 2,078</u>	<u>\$ 616</u>

#### (二)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股利收入	\$ -	\$ 94
租金收入	1,759	-
其 他	<u>8,143</u>	<u>2,535</u>
	<u>\$ 9,902</u>	<u>\$ 2,629</u>

####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 3,566)	\$ 2,2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	1,71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失)利益	( 1,559)	201
其 他	( <u>53</u> )	( <u>694</u> )
	<u>(\$ 5,178)</u>	<u>\$ 3,494</u>

#### (四)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37,344	\$ 16,189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2,700
租賃負債之利息	<u>965</u>	<u>734</u>
	<u>\$ 38,309</u>	<u>\$ 19,623</u>

(五)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應收帳款減損損失	<u>\$ 2,142</u>	<u>\$ 513</u>

(六) 折舊及攤銷

	112年度	11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6,738	\$ 138,328
使用權資產	12,619	11,393
其他無形資產	<u>17,167</u>	<u>16,032</u>
合計	<u>\$ 186,524</u>	<u>\$ 165,75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49,027	\$ 130,816
營業費用	<u>20,330</u>	<u>18,905</u>
	<u>\$ 169,357</u>	<u>\$ 149,72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058	\$ 8,582
營業費用	<u>8,109</u>	<u>7,450</u>
	<u>\$ 17,167</u>	<u>\$ 16,032</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短期員工福利	\$ 317,271	\$ 170,197	\$ 487,468	\$ 248,790	\$ 145,757	\$ 394,547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49	149	-	157	157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二二)	6,279	6,088	12,367	4,654	1,677	6,331
其他員工福利	<u>21,721</u>	<u>35,896</u>	<u>57,617</u>	<u>18,084</u>	<u>27,238</u>	<u>45,322</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45,271</u>	<u>\$ 212,330</u>	<u>\$ 557,601</u>	<u>\$ 271,528</u>	<u>\$ 174,829</u>	<u>\$ 446,357</u>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平均各月員工人數分別為 1,331 人及 1,185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4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420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378 仟元。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367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334 仟元。兩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10%。

經理人之報酬由董事會定之。訂定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應考量其合理性，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宜與財務績效表現重大悖離，如有獲利重大衰退或長期虧損，則其薪資報酬不宜高於前一年度，若仍高於前一年度，應於揭露合理性說明，並於股東會報告。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分別按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之 0.1% 至 10% 及不多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2 及 111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3 年 3 月 12 日及 112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 451	\$ 320
董事酬勞	1,200	1,2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111 年 3 月 25 日之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以及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員 工 酬 勞	董 事 酬 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 240	\$ 1,20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 320	\$ 1,200

上述 110 年度差異數因金額非重大，故調整為 111 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九)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20,201	\$ 58,803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123,767)	( 56,535)
淨（損失）利益	( \$ 3,566)	\$ 2,268

## 二四、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32,067	\$ 39,476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18,115</u>	<u>22,22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0,182</u>	<u>\$ 61,704</u>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稅前淨利	<u>\$ 449,037</u>	<u>\$ 304,88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91,448	\$ 64,116
免稅所得	( 59,381)	( 24,640)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883)	( 516)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		
響數	<u>20,998</u>	<u>22,74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0,182</u>	<u>\$ 61,704</u>

本公司因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是以無相關所得稅賦。

子公司 JINPAO 所適用之泰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 20%。子公司日本公司、經寶歐洲、ADB、LUTEC 及 SPEM 公司適用當地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

###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5,780</u>	<u>\$ 21,044</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其 他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2,819	\$ 1,742	\$ -	\$ 27	\$ 4,588
備抵呆帳	65	251	-	-	316
確定福利計劃	4,130	890	( 497)	36	4,559
	<u>\$ 7,014</u>	<u>\$ 2,883</u>	<u>( \$ 497)</u>	<u>\$ 63</u>	<u>\$ 9,46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u>\$ 43,900</u>	<u>\$ 20,998</u>	<u>( \$ 9,395)</u>	<u>\$ 388</u>	<u>\$ 55,891</u>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其 他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2,449	\$ 187	\$ -	\$ 183	\$ 2,819
備抵呆帳	10	52	-	3	65
確定福利計劃	3,586	277	-	267	4,130
	<u>\$ 6,045</u>	<u>\$ 516</u>	<u>\$ -</u>	<u>\$ 453</u>	<u>\$ 7,01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u>\$ 33,603</u>	<u>\$ 22,744</u>	<u>( \$ 15,180)</u>	<u>\$ 2,733</u>	<u>\$ 43,900</u>

(四) 免稅相關資訊

JINPAO 依據佛曆 2520 年 (民國 66 年) 之投資促進法案，獲得泰國投資促進委員會 (BOI) 核發之沖壓件、金屬件及航太產品之稅賦優惠獎勵如下：

1. 第 1050(1)/2555 號核准函號包含之優惠措施如下：

- 投資促進委員會核准後可免徵機械進口稅。
- 免徵 8 年由通訊所產生之營利事業所得稅，起算時間係自民國 101 年 11 月 15 日，申報第一筆產生自此優惠案之收入起算。
- 在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期間，若公司經營產生虧損，該虧損可以從免徵營利事業所得期間之屆滿日起 5 年內的所產生的淨利潤中選擇扣除任何 1 年或數年的淨利潤。

— 免徵 8 年優惠結束時，再享後 5 年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減半。

2. 第 1218(1)/2555 號核准函號包含之優惠措施如下：

— 投資促進委員會核准後可免徵機械進口稅。

— 免徵 8 年由航太所產生之營利事業所得稅，起算時間係自民國 102 年 1 月 4 日，申報第一筆產生自此優惠案之收入起算。

— 在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期間，若公司經營產生虧損，該虧損可以從免徵營利事業所得期間之屆滿日起 5 年內的所產生的淨利潤中選擇扣除任何 1 年或數年的淨利潤。

— 免徵 8 年優惠結束時，再享後 5 年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減半。

3. 第 61-0665-1-04-1-0 號核准函號包含之優惠措施如下：

— 投資促進委員會核准後可免徵機械進口稅。

— 獲得營運收入之 3 年內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起算時間係自民國 107 年 10 月 1 日，折抵上限為投資額的 50%，不包含土地價金及營運資金。

— 在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期間，若公司經營產生虧損，該虧損可以從免徵營利事業所得期間之屆滿日起 5 年內的所產生的淨利潤中選擇扣除任何 1 年或數年的淨利潤。

4. 第 61-0664-1-00-2-0 號核准函號包含之優惠措施如下：

— 投資促進委員會核准後可免徵機械進口稅。

— 免徵 8 年由航太所產生之營利事業所得稅，起算時間係自民國 110 年 4 月 1 日，申報第一筆產生自此優惠案之收入起算。

— 在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期間，若公司經營產生虧損，該虧損可以從免徵營利事業所得期間之屆滿日起 5 年內的所產生的淨利潤中選擇扣除任何 1 年或數年的淨利潤。

— 免徵 8 年優惠結束時，再享後 5 年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減半。

JINPAO 已遵照投資促進法案所載條款辦理相關事宜。

本公司因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是以無相關所得稅賦。JINPAO、日本公司、ADB、LUTEC 及 SPEM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截至 111 年以前之申報案件已申報稅捐機關核定。

## 二五、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年度淨利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399,401	\$ 243,63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98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399,401</u>	<u>\$ 244,613</u>

###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7,928	44,73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3,326
員工酬勞	<u>5</u>	<u>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7,933</u>	<u>48,066</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重新檢視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二七、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112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國外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22,189	\$ 22,189
－私募股權基金	-	-	5,213	5,213
合 計	\$ -	\$ -	\$ 27,402	\$ 27,402

111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國外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21,708	\$ 21,708
－私募股權基金	-	-	3,098	3,098
合 計	\$ -	\$ -	\$ 24,806	\$ 24,806

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 2.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市場法。
私募股權基金	現金流量折現法：考量長期收入成長率、長期稅前營業利潤率、加權資金成本率及流動性折價等因素，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值。

###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7,402	\$ 24,80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1,738,969	1,040,987

###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975,569	1,316,457
--	-----------	-----------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租賃負債、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一。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因外幣交易而產生重大之資產及負債金額，雖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市場匯率變動而產生之損益有互抵效果，惟本公司外幣資產金額大於外幣負債金額，因此承受外匯風險。

#####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細說明當泰銖（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合併

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泰銖相對於美元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泰銖相對於美元升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美 元 之 影 響	
	112年度	111年度
	\$ 19,978 (i)	\$ 9,345 (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現金及應收、應付款項。

##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159,550	\$ 77,490
— 金融負債	480,960	331,34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204,511	189,917
— 金融負債	729,931	609,745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

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分別減少 5,254 仟元及 4,198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

###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未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274 仟元及 248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定期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五大主要客戶，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84% 及 70%。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且合併公司信用良好，亦與各往來金融機構保持良好之關係，故合併公司未有無法向各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額度之虞。

####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 11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3 個月 1 至 3 個月	1 年 至 1 年	5 年 1 至 5 年	5 年 5 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78,489	\$ 652,947	\$ 68,082	\$ -	\$ -
租賃負債	711	1,422	6,512	18,261	7,934
浮動利率工具	47,680	80,357	167,495	434,399	-
固定利率工具	<u>117,221</u>	<u>121,730</u>	<u>207,169</u>	<u>-</u>	<u>-</u>
	<u>\$ 244,101</u>	<u>\$ 856,456</u>	<u>\$ 449,258</u>	<u>\$ 452,660</u>	<u>\$ 7,934</u>

####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租賃負債	<u>\$ 8,645</u>	<u>\$ 26,195</u>	<u>\$ -</u>	<u>\$ -</u>	<u>\$ -</u>

111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03,672	\$ 253,237	\$ 53,105	\$ -	\$ -
租賃負債	596	1,191	5,707	25,999	1,157
浮動利率工具	60,620	70,608	198,202	280,315	-
固定利率工具	<u>44,705</u>	<u>223,525</u>	<u>28,468</u>	<u>-</u>	<u>-</u>
	<u>\$ 209,593</u>	<u>\$ 548,561</u>	<u>\$ 285,482</u>	<u>\$ 306,314</u>	<u>\$ 1,157</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租賃負債	<u>\$ 7,494</u>	<u>\$ 25,999</u>	<u>\$ 1,157</u>	<u>\$ -</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48,673	\$ 78,042
— 未動用金額	<u>-</u>	<u>-</u>
	<u>\$ 48,673</u>	<u>\$ 78,042</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雙方同意下得展期）		
— 已動用金額	\$ 1,127,378	\$ 828,401
— 未動用金額	<u>619,255</u>	<u>151,783</u>
	<u>\$ 1,746,633</u>	<u>\$ 980,184</u>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Hoo Thai Industrial Co., Ltd. (和泰)	董事相同之關係企業
Chin I Metal Co., Ltd. (晉益)	董事相同之關係企業
Hong Yang Thailand Co., Ltd. (宏陽)	董事相同之關係企業

(二)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112年度	111年度
董事相同之關係企業	<u>\$ 7,375</u>	<u>\$ 11,650</u>

銷售價格係參考市場行情並依合約議定。

(三)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12年度	111年度
董事相同之關係企業	<u>\$ 69,270</u>	<u>\$ 31,288</u>

進貨價格係依關係人成本加成並考量市場行情後計算。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董事相同之關係企業		
	和泰	\$ 1,366	\$ 1,732
	晉益	<u>218</u>	<u>40</u>
		<u>\$ 1,584</u>	<u>\$ 1,772</u>

流通在外之應收帳款－關係人未收取保證，款項係按一般授信期間收取。112及111年度應收帳款－關係人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董事相同之關係企業		
	和泰	\$ 17,682	\$ 6,981
	晉益	<u>70</u>	<u>104</u>
		<u>\$ 17,752</u>	<u>\$ 7,085</u>

流通在外之應付帳款－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保證，款項之支付係按一般授信期間支付。

(六)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取	得	價	款
	112年度		111年度	
董事相同之關係企業	<u>\$</u>	<u>4</u>	<u>\$</u>	<u>6,764</u>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營業成本—租金及其他費用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董事相同之關係企業	<u>\$ 3,795</u>	<u>\$ 3,954</u>

其他收入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董事相同之關係企業	<u>\$ 29</u>	<u>\$ 29</u>

其他應收款（帳入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董事相同之關係企業	<u>\$ 6</u>	<u>\$ 9</u>

其他應付款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董事相同之關係企業	<u>\$ 364</u>	<u>\$ 775</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付款條件收付。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其他收入、營業成本等價格及收付款條件係依雙方議定。

(八)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2及111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u>\$ 9,824</u>	<u>\$ 9,022</u>
退職後福利	<u>319</u>	<u>303</u>
	<u>\$ 10,143</u>	<u>\$ 9,32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JINPAO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9,550	\$ 77,4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u>380,713</u>	<u>377,900</u>
	<u>\$ 540,263</u>	<u>\$ 455,390</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JINPAO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JINPAO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因興建新廠房及購買機器設備與軟件已簽約而尚未支付價款金額分別為 135,758 仟元及 99,343 仟元。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u>外幣（仟元）</u>	<u>匯</u>	<u>率</u>	<u>帳面金額</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3,319		34.0590（美元：泰銖）	\$ 409,049
歐 元	807		37.6679（歐元：泰銖）	<u>27,418</u>
				<u>\$ 436,467</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09		34.0590（美元：泰銖）	\$ 9,490
歐 元	4,166		37.6679（歐元：泰銖）	<u>141,490</u>
				<u>\$ 150,980</u>

111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6,641	34.3913 (美元：泰銖)		\$ 204,233
歐元	1,131	36.4494 (歐元：泰銖)		<u>36,820</u>
				<u>\$ 241,053</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564	34.3913 (美元：泰銖)		\$ 17,335
歐元	3,852	36.4494 (歐元：泰銖)		<u>125,528</u>
				<u>\$ 142,863</u>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及歐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益如下：

功能性貨幣	112年度		111年度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失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利益
泰銖	0.9005 (泰銖：新台幣)	(\$ 3,566)	0.8555 (泰銖：新台幣)	<u>\$ 2,268</u>

###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八)

### 三三、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249,333	\$ 1,789,193
部門間收入	-	-
部門收入	2,249,333	1,789,193
內部沖銷	-	-
合併收入	<u>\$ 2,249,333</u>	<u>\$ 1,789,193</u>
部門損益	\$ 487,268	\$ 322,424
營業外收入與支出	( 38,231)	( 17,540)
稅前淨利	<u>\$ 449,037</u>	<u>\$ 304,884</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

部門利益係指鑄模及金屬零件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租金收入、利息收入、其他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利益、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損失、財務成本、其他損失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

(三) 其他部門資訊

	鑄模及金屬零件部門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與攤銷	<u>\$ 186,524</u>	<u>\$ 165,753</u>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鑄模及金屬零件	<u>\$ 2,249,333</u>	<u>\$ 1,789,193</u>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泰國及法國營運，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之資訊請參考(一)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六) 主要客戶資訊

112及111年度鑄模及金屬零件部門收入之金額2,249,333仟元及1,789,193仟元中，分別436,321仟元及246,641仟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112及111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10%以上者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 A	<u>\$ 436,321</u>	<u>\$ 239,714</u>
客戶 B	299,364	246,641
客戶 C	270,119	75,753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泰銖仟元／歐元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最高餘額 (註 1)	期末餘額 (註 1)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經寶歐洲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15,294 (EUR 3,400)	\$ - (EUR -)	\$ - (EUR -)	註 3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因應資金短期需求	\$ -	無	\$ -	\$ 469,822 (JPP 淨值 20%)	\$ 939,645 (JPP 淨值 40%)	註 2
0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經寶歐洲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1,663 (EUR 2,970)	- (EUR -)	- (EUR -)	註 4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因應資金短期需求	-	無	-	469,822 (JPP 淨值 20%)	939,645 (JPP 淨值 40%)	註 2
0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經寶歐洲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15,532 (EUR 3,400)	115,532 (EUR 3,400)	115,532 (EUR 3,400)	註 3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因應資金短期需求	-	無	-	469,822 (JPP 淨值 20%)	939,645 (JPP 淨值 40%)	註 2
0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經寶歐洲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0,921 (EUR 2,970)	100,921 (EUR 2,970)	100,921 (EUR 2,970)	註 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因應資金短期需求	-	無	-	469,822 (JPP 淨值 20%)	939,645 (JPP 淨值 40%)	註 2
2	ADB	LUTE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379 (EUR 70)	2,379 (EUR 70)	2,379 (EUR 70)	註 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因應資金短期需求	-	無	-	10,729 (ADB 淨值 20%)	21,459 (ADB 淨值 40%)	註 2
3	經寶歐洲	LUTE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369 (EUR 70)	- (EUR -)	- (EUR -)	註 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因應資金短期需求	-	無	-	10,597 (經寶歐洲 淨值 20%)	21,195 (經寶歐洲 淨值 40%)	註 2
3	經寶歐洲	LUTE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475 (EUR 280)	- (EUR -)	- (EUR -)	註 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因應資金短期需求	-	無	-	10,597 (經寶歐洲 淨值 20%)	21,195 (經寶歐洲 淨值 40%)	註 2
3	經寶歐洲	LUTE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92 (EUR 50)	- (EUR -)	- (EUR -)	註 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因應資金短期需求	-	無	-	10,597 (經寶歐洲 淨值 20%)	21,195 (經寶歐洲 淨值 40%)	註 2
3	經寶歐洲	ADB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796 (EUR 200)	6,796 (EUR 200)	6,796 (EUR 200)	註 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因應資金短期需求	-	無	-	10,597 (經寶歐洲 淨值 20%)	21,195 (經寶歐洲 淨值 40%)	註 2
3	經寶歐洲	LUTE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99 (EUR 50)	1,699 (EUR 50)	1,699 (EUR 50)	註 7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因應資金短期需求	-	無	-	10,597 (經寶歐洲 淨值 20%)	21,195 (經寶歐洲 淨值 40%)	註 2
4	SPEM	經寶歐洲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97 (EUR 150)	5,097 (EUR 150)	5,097 (EUR 150)	註 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因應資金短期需求	-	無	-	7,345 (SPEM 淨值 20%)	14,691 (SPEM 淨值 40%)	註 2

註 1：係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並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之。

註 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 3：屬資金融通之其他應收款按年利率 EUR LIBOR 3M 加 2.00% 計息。

註 4：屬資金融通之其他應收款按年利率 EUR SOFR 3M 加 1.95% 計息。

註 5：屬資金融通之其他應收款按年利率 EURIBOR 3M 加 1.95% 計息。

註 6：屬資金融通之其他應收款按年利率 EUR LIBOR 3M/6M 加 1.75% 計息。

註 7：屬資金融通之其他應收款按年利率 EURIBOR 3M 加 1.75% 計息。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歐元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註 1)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 1)	實際動支金額 (註 1)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1	JINPAO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註 2	\$ 448,931 (JINPAO 淨值 20%)	\$ 92,421 (EUR 2,700)	\$ - (EUR -)	\$ - (EUR -)	\$ -	-	\$ 1,122,327 (JINPAO 淨值 50%)	-	Y	-	
1	JINPAO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註 2	448,931 (JINPAO 淨值 20%)	88,348 (EUR 2,600)	88,348 (EUR 2,600)	88,348 (EUR 2,600)	-	3.94%	1,122,327 (JINPAO 淨值 50%)	-	Y	-	

註 1：係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背書保證額度，並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之。

註 2：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仟 股 )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或 淨 值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股 票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Thailand) Co., Lt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0	\$ 22,189	5.62%	\$ 22,189	
	私募股權基金 Golden Asia Fund III, LPA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213	-	5,213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泰銖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JINPAO	電焊研磨廠房	112/1/19 (註1)	\$ 57,700 (THB 62,500)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支付 54,597 仟元 (THB 59,519 仟元)；工程延遲罰金每日合約金額之 0.1% 但最多不超過 10%。	PAN ASIA SUPPLY CO., LTD.	非屬關係人	—	—	—	\$ -	議價	焊接研磨廠房一棟及其他附屬設施、系統。	(註2)

註 1：該日期係指交易簽約日。

註 2：本表揭露標準係以集團內部規範，取得或處分不動產、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達泰銖 5,000 萬者應予以揭露。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歐元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經寶歐洲	母子公司	\$ 234,494 (EUR 6,901)	-	\$ -	-	\$ -	\$ -

註 1：轉投資公司間之相關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經寶歐洲	1	其他應收款	\$ 216,453	依雙方約定(註 5) 4.77%
0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經寶歐洲	1	應收利息	18,041	依雙方約定(註 5) 0.40%
0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經寶歐洲	1	利息收入	11,710	依雙方約定(註 5) 0.52%
1	JINPAO	LUTEC	3	營業收入	271	依雙方約定(註 5) 0.01%
2	經寶歐洲	ADB	3	營業收入	2,236	依雙方約定(註 5) 0.10%
2	經寶歐洲	ADB	3	其他應收款	6,796	依雙方約定(註 5) 0.15%
2	經寶歐洲	LUTEC	3	其他應收款	1,699	依雙方約定(註 5) 0.04%
3	ADB	LUTEC	3	其他應收款	2,379	依雙方約定(註 5) 0.05%
4	LUTEC	JINPAO	3	應收帳款	127	依雙方約定(註 5) 0.00%
4	LUTEC	JINPAO	3	營業收入	3,081	依雙方約定(註 5) 0.14%
5	SPEM	經寶歐洲	3	其他應收款	5,097	依雙方約定(註 5) 0.11%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 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 5：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Jinpao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631 Soi 12 Moo 4 Bangpoo Industrial Estate T. Phraksa, A. Muang, Samutprakarn 10280	生產及買賣金屬零件與鑄模	\$ 1,429,475 ( 1,538,437 仟元泰銖)	\$ 1,429,475 ( 1,538,437 仟元泰銖)	70,974,998	99.99%	\$ 2,244,655	\$ 432,352	\$ 432,352	註 1
Jinpao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Jinpao Precision Japan Co., Ltd.	日本東京都中央區日本橋室町一丁目 5 番 3 號福島大樓 2 樓	諮詢及買賣金屬加工品與開發	6,489 ( 24,000 仟日圓)	6,489 ( 24,000 仟日圓)	480	80.00%	752	574	459	註 1
Jinpao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Jinpao Europe SAS	Zone Industrielle Pyrène Aéroport, 65290 Louey	生產及買賣金屬零件與銑削	68,278 ( 1,900 仟元歐元)	68,278 ( 1,900 仟元歐元)	1,900,000	76.00%	40,254	( 4,586)	( 3,485)	註 1
Jinpao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Wefly Aero Co., Ltd.	647 Moo 4 Soi 11 Phraska, A. Muang Samutprakarn, 10280 Thailand	航太教育訓練	4,808 ( 5,000 仟元泰銖)	4,808 ( 5,000 仟元泰銖)	500,000	25.00%	-	( 5,446)	-	-
Jinpao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I motor manufacturing Co., Ltd.	NO. 13/43, MOO 3, T. Samet, A. Chonburi, Chonburi 20000, Thailand	電動摩托車生產及製造	39,833 ( 44,500 仟元泰銖)	26,401 ( 29,585 仟元泰銖)	445,008	24.86%	29,588	( 25,597)	( 5,728)	-
Jinpao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I motor marketing Co., Ltd.	NO. 13/43, MOO 3, T. Samet, A. Chonburi, Chonburi 20000, Thailand	電動摩托車市場行銷及銷售	5,717 ( 6,375 仟元泰銖)	5,717 ( 6,375 仟元泰銖)	63,748	25.50%	1,350	336	( 996)	-
Jinpao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I motor holding Co., Ltd.	NO. 13/43, MOO 3, T. Samet, A. Chonburi, Chonburi 20000, Thailand	控股公司	13,322 ( 16,080 仟元泰銖)	13,322 ( 16,080 仟元泰銖)	160,799	40.00%	14,488	-	-	-
Jinpao Europe SAS	Atelier de decolletage de Bigorre	Zone Industrielle Pyrène Aéroport, 65290 Louey	生產及買賣金屬零件與銑削	164,153 ( 4,675 仟歐元)	151,770 ( 4,300 仟歐元)	5,776	100.00%	116,612	( 2,847)	( 2,847)	註 1
Jinpao Europe SAS	SAS LUTEC	27 Chemin Lou Tribail Zone Artisanale de Toctoucau CESTAS, 33610	生產及買賣金屬零件與銑削	73,784 ( 2,132 仟歐元)	52,943 ( 1,500 仟歐元)	417,933	100.00%	57,760	1,726	1,726	註 1
Jinpao Europe SAS	SPEM AERO SAS	6 Rue du Castelmouly, 65200 Bagnères-de-Bigorre	表面處理	112,934 ( 3,351 仟歐元)	112,934 ( 3,351 仟歐元)	2,993	95.00%	100,962	12,818	12,177	註 1

註 1：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 2：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除 Wefly、I motor manufacturing Co., Ltd.、I motor marketing Co., Ltd.及 I motor Holding Co., Ltd.外，業已全數銷除。

#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股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Ho Sheng Holdings Co., Ltd.	6,698,599	13.97%
Powell Group Co., Ltd.	5,195,408	10.83%
Believing Power Co., Ltd.	4,105,747	8.56%
Happy Forever International Ltd.	3,936,390	8.21%
Luckace Investments Limited	2,418,362	5.04%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經寶精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JP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長

鍾國松

總經理

Somsak